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南华仪器”）收到贵所于 2025 年 1 月 8 日下发的《关于对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并购重组问询函（2025）第 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及中介机构对《问询函》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回复，并按照要求以楷体加粗形式对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等文件进行了修订和补充，现提交贵所，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重组报告书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本回复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本回复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目 录

问题 1.....	3
问题 2.....	10
问题 3.....	14
问题 4.....	22
问题 5.....	25
问题 6.....	30
问题 7.....	44
问题 8.....	67
问题 9.....	94
问题 10.....	107
问题 11.....	114
问题 12.....	121
问题 13.....	136
问题 14.....	144
问题 15.....	168
问题 16.....	179
问题 17.....	197
问题 18.....	209
问题 19.....	213
问题 20.....	217
问题 21.....	222
问题 22.....	229
问题 23.....	237
问题 24.....	238
问题 25.....	240

问题 1. 根据《报告书》，嘉得力主营业务为商用清洁设备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南华仪器通过本次交易发展业务第二增长曲线，推动新质生产力的发展与转型，与自身主营业务不存在明显的协同效应。请说明南华仪器是否具备商用清洁设备行业相应的人才储备、管理经验。本次交易后南华仪器及嘉得力的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以及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南华仪器是否具备商用清洁设备行业相应的人才储备、管理经验

(一) 南华仪器和标的公司在人才储备上存在一定差异，但南华仪器拥有完善的管理体系、丰富管理经验的管理层

南华仪器专业从事机动车检测设备及系统和环境监测设备及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是商用洗地机、扫地机、其他商用清洁设备及清洁剂等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产业链，因此在人才储备上存在一定差异，但南华仪器作为上市公司，拥有完善的管理体系、经验丰富的管理层。

此外，南华仪器和标的公司目前在设备数字化、智能化、物联网等领域均有相应技术研发及储备，本次交易完成后，双方研发人员能够进一步合作开展数字化、智能化、物联网技术探索，从而提升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应对市场变化的能力，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有力保障。

(二) 公司充分认可标的公司的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

公司充分认可标的公司的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公司在管理层面将保留标的公司现有的核心管理团队，由其负责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在业务层面，对标的公司授予较大程度的自主权和灵活性，保持其原有的业务团队及管理风格，并为标的公司的业务维护和拓展提供充分的支持。

此外，交易各方共同签署的《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明确列举了核心人员名单，约定了“任职期限及竞业禁止”条款，保证了标的公司经营及核心人员的稳定性。

(三) 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对标的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同时推荐财务负责人

1、改选董事会

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本着维护标的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按照嘉得力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条件改选董事会，交易完成后嘉得力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上市公司有权提名 3 名董事。上市公司计划提名的 3 名董事中，将包括此前已提名的邓志溢，但不包括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耀光、杨伟光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通过对标的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标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标的公司的控制。

2、推荐财务负责人

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推荐财务负责人以充分掌握标的公司运营及财务信息，标的公司财务将由公司统一管理，其基本财务核算原则应符合公司的要求。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对标的公司进行管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审议、披露流程执行标的公司的重大合同、对外借款、担保等事宜。通过上述措施，借助上市公司规范化、系统化的管理体系对标的公司各项运营、财务等信息予以监控和管理。

二、本次交易后南华仪器及嘉得力的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以及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 交易后上市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和业务管理模式

1、公司经营发展战略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调整为双主业经营。上市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对标的公司进行管理，将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的整体管理体系，在上市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和战略规划下，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逐步整合，制定统一发展规划，促进业务有效融合，

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2、业务管理模式

由于标的公司已拥有适应于现有业务体系的管理、业务和研发团队，已具备较为完善的业务经营管理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保持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开展和研发团队的稳定，保证标的公司管理和业务经营的连续性和灵活性。同时，上市公司将加强对标的公司的管控能力，在公司治理结构、财务制度管理等方面进一步规范标的公司运作情况。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可在上市公司的助力下拓宽融资渠道，依托上市公司资本市场融资平台，有效解决资金瓶颈、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资本结构，利用上市公司平台的社会形象和商业信用度增强信用资质，帮助开发更多优质客户资源，不断提升竞争优势及经营能力。

（二）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

（1）数字化转型研发不及预期的风险

标的公司积极推动传统设备与新质生产力结合，进行清洁设备的数字化转型布局，并进行清洁设备物联网、智能无人驾驶洗地机等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相关的研发投入，若标的公司相关研发商业化落地不及预期，或者标的公司未能紧跟市场发展方向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则可能导致标的公司的技术先进性竞争优势减弱，将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对标的公司整合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嘉得力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从上市公司经营和资源配置等角度出发，未来上市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从战略、组织、业务、人力资源、资本运作等层面对嘉得力进行适当整合，以提高本次收购的绩效，但未来可能实施的整合能否顺利执行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后续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将从机动车及环境的检测业务发展为机动车

及环境的检测与清洁设备双主业运营，实现上市公司业务拓展，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由于标的公司涉及的商用清洁设备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等业务与上市公司原有的机动车及环境的检测业务在经营模式、客户群体等方面存在差异，若上市公司在业务转型过程中不能有效满足新增业务的发展需求，将可能导致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七、数字化转型研发不及预期的风险”、“第十一节风险因素”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之“（六）对标的公司整合的风险”及“（七）后续业务转型风险”中充分披露了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上述风险。

2、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的应对措施

除了改选董事会、推荐财务负责人、完善标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措施外，上市公司将根据业务整合和转型实际进展情况采取相应管理控制措施以应对转型风险，措施包括：

（1）优化标的公司业务发展，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公司将发挥上市公司在资源配置、产业整合、销售市场、经营管理方面的优势，支持嘉得力扩大业务规模、拓展产品市场。一方面，上市公司将保持嘉得力的独立运营，以充分发挥原有管理团队在各自业务领域的优势，提升各自业务板块的经营业绩；同时，公司还可以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平台优势，拓宽嘉得力的融资渠道，解决其发展的资金需求。

（2）统筹标的公司的资产整合工作，使其符合公司制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从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治理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整合，主要措施如下：

1) 业务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标的公司的公司治理将按照《公司法》和届时有效的章程规定执行，上市公司将本着维护标的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通过股东大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和条件改

选董事会，其中上市公司有权提名 3 名董事。上市公司计划提名的 3 名董事中，将包括此前已提名的邓志溢，但不包括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耀光、杨伟光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上市公司将在保持标的公司相对独立运营的基础上，将标的公司的原有业务、研发能力等纳入上市公司的整体发展体系中，在规范运作的同时，提升标的公司的盈利能力，并借助上市公司平台，充分赋能标的公司的业务发展。

2) 资产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整体的资产管理体系中。上市公司将依托自身管理水平和资本运作能力，结合标的公司的实际发展需求进一步优化资产配置，提高标的公司的资产经营效率。

3) 人员整合

人员整合方面，上市公司将在逐步统一管理机制的前提下，维持标的公司现有核心管理团队、业务团队的稳定，保持其管理、业务的连贯性，同时将综合利用业绩考核、管理监督等手段促使标的公司不断增强自身综合竞争力。

4) 财务整合

标的公司作为独立法人主体，将保持一定的财务独立性。上市公司将在整体的治理要求下进一步加强标的公司的内控建设和治理的规范性，以提高上市公司整体的财务合规性水平。

此外，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推荐财务负责人以充分掌握标的公司运营及财务信息，标的公司财务将由公司统一管理，其基本财务核算原则应符合公司的要求。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对标的公司进行管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审议、披露流程执行标的公司的重大合同、对外借款、担保等事宜。通过上述措施，借助上市公司规范化、系统化的管理体系对标的公司各项运营、财务等信息予以监控和管理。

5) 机构治理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标的公司将保持

机构的相对独立性，同时日常运营和治理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体系、公司章程及深交所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执行。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八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之“1、对拟购买资产的整合计划”中充分披露了上述资产整合计划。

此外，嘉得力如发生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上市公司将遵照《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履行相应程序。

（3）把握市场动态，增强标的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密切关注商用清洁设备行业政策变动，优化生产经营决策，保障公司及标的公司经营的稳步发展，同时严密关注技术动态，积极推进商用清洁设备的数字化转型布局，并进行清洁设备物联网、智能无人驾驶洗地机等行业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相关的研发投入，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和工艺改造，逐步增强标的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4）本次交易已设置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充分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

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承诺：嘉得力 202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800 万元；202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或 2025、2026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3,800 万元；嘉得力 202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2,100 万元，或 2025、2026、2027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5,900 万元。

针对上述业绩承诺，交易双方已约定了明确可行的补偿安排，且交易对方如触发业绩补偿义务、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其具有足额履约的能力，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参见本回复中“问题 4 之回复”。前述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的制定，对交易对方形成了有效制约，有利于充分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访谈南华仪器董事长及嘉得力董事长，了解南华仪器和嘉得力在人才储备上的差异，了解公司对标的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的整合计划及标的公司经营及核心人员的稳定性，确认交易后上市公司经营发展战略、业务管理模式以及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2、获取《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确认公司改选嘉得力董事会及推荐财务负责人的计划安排。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南华仪器和标的公司不属于同行业或上下游产业链，虽然在人才储备上存在一定差异，但南华仪器作为上市公司，拥有完善的管理体系、经验丰富的管理层。公司充分认可标的公司的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公司在管理层面将保留标的公司现有的核心管理团队，同时将改选董事会、推荐财务负责人，以进一步完善标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标的公司的控制，对标的公司各项运营、财务等信息予以监控和管理。

2、在经营发展战略方面，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调整为双主业经营。上市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对标的公司进行管理，将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的整体管理体系。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逐步整合，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3、在业务管理模式方面，由于标的公司已拥有适应于现有业务体系的管理、业务和研发团队，已具备较为完善的业务经营管理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保持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开展和研发团队的稳定，保证标的公司管理和业务经营的连续性和灵活性。同时，上市公司将加强对标的公司的管控能力，在公司治理结构、财务制度管理等方面进一步规范标的公司运作情况。

4、同时，为应对业务转型升级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除了改选董事会、推荐财务负责人、完善标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措施外，公司也已制定了一系列的措施，此外本次交易已设置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相关安排及措施具备可行

性。

问题 2. 根据《报告书》，南华仪器拟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不超过 7,000 万元。请说明并购贷款占交易款项比例、贷款资金利率、贷款期限、还款来源及计划，量化分析杠杆收购对公司资产负债率、未来融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并购贷款占交易款项比例、贷款资金利率、贷款期限、还款来源及计划

(一) 并购贷款占交易款项比例、贷款资金利率、贷款期限、还款计划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董事会拟授权公司董事长杨耀光先生全权办理并购贷款及相关事项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本次交易价格为 7,638.32 万元，公司拟采用不超过 4,582 万元的并购贷款进行支付，即并购贷款形式支付的金额占本次交易款项比例不超过 60%。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公司已与多家银行进行沟通，但尚未就本次交易的并购贷款与银行签署正式贷款协议。

根据公司与各家银行的沟通情况并参考市场利率，并购贷款金额不超过 7,000 万元，公司计划将 4,582 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支付本次交易对价，将 1,797 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置换公司 2024 年 10 月收购微轲联信息所使用的自有资金，并购贷利率预计为 2.7%-3.2%，贷款期限预计为 3-5 年，还款计划预计为分期还款（比如半年期还款一次），按月付息，可提前还款。以上贷款金额、利率、期限、还款计划等系目前洽谈的方案计划，后续具体情况需根据正式借款合同确定。

以上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之“（五）资金来源及具体支付安排”补充披露。

(二) 还款来源

本次并购贷款的还款来源主要为公司及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和

公司各项资本融资渠道。

本次交易完成后，嘉得力将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公司净利润和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与本次交易前相比均有所提升，公司及标的公司经营活动预计将保持稳定，可以有效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及标的公司能够产生及控制的经营现金流较为充裕，可以用于偿还并购贷款并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控制在合理水平。

二、量化分析杠杆收购对公司资产负债率、未来融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一）杠杆收购对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 2024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73%、27.12%，资产负债率相对交易前有所提升，但仍处于合理的较低水平，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或偿债风险。

鉴于本次交易，公司拟采用自有资金和并购贷款进行支付，为测算此次并购贷对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影响，假设（1）并购贷款金额 7,000 万元；（2）并购贷款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位；（3）本次并购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交割。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模拟测算公司截至 2024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由 27.12% 提升至 33.70%，整体仍处于较为合理水平。

（二）杠杆收购对公司未来融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由于并购贷款合同细节尚处协商阶段，并购贷款的具体金额、期限和利率尚未最终确定，根据现有信息，假设（1）并购贷款金额 7,000 万元；（2）贷款期限 5 年；（3）贷款起始日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4）贷款利率为 3%；（5）还款计划按照半年期还款一次，按月付息（按月计息期间为每月 21 号至次月 20 号），不提前还款；（6）由此测算还款计划及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期末本金余额	当期本金还款金额	当期利息还款金额	当期还本付息金额
2025 年末/2025 年 6 月末 -2025 年末	6,300.00	700.00	107.92	807.92
2026 年末/2026 年度	4,900.00	1,400.00	180.89	1,580.89

2027 年末/2027 年度	3,500.00	1,400.00	138.31	1,538.31
2028 年末/2028 年度	2,100.00	1,400.00	96.02	1,496.02
2029 年末/2029 年度	700.00	1,400.00	53.14	1,453.14
2030 年 6 月末/2030 年初 -2030 年 6 月末	-	700.00	10.56	710.56
合计	-	7,000.00	586.83	7,586.83

根据《备考审阅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2024 年末上市公司备考模拟的货币资金为 14,413.30 万元，足以覆盖公司短期内的营运需求及偿还贷款本息的需要，同时并购贷款利息金额较小且呈逐年递减趋势，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预计较低。

此外鉴于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的业务拓展、规模提升、盈利改善，预计此次并购贷款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未来融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访谈南华仪器财务总监，了解目前就并购贷款和各个银行的磋商情况，确认此次交易采用并购贷款支付的金额及比例、贷款资金利率、贷款期限、还款来源及计划。

2、查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3、测算此次杠杆收购对公司资产负债率的影响及每年还本付息的金额，查阅《备考审阅报告》，评估此次并购贷款对上市公司的未来融资、持续经营的影响。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本次交易价格为 7,638.32 万元，公司拟采用不超过 4,582 万元的并购贷款进行支付，即并购贷款形式支付的金额占本次交易款项比例不超过 60%，根据公司与各家银行的沟通情况并参考市场利率，并购贷利率预计为 2.7%-3.2%，贷款期限预计为 3-5 年，还款计划预计为分期还款。以上贷款金额、利率、期限、还款计划等系目前洽谈的方案计划，后续具体情况需根据正式借款合同确定。

2、本次并购贷款的还款来源主要为公司及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和公司各项资本融资渠道。

3、基于前述假设，此次杠杆收购，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相对交易前有所提升，但仍处于合理的较低水平，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或偿债风险。鉴于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的业务拓展、规模提升、盈利改善，预计此次并购贷款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未来融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 1、获取并核查公司根据拟合作银行制定的贷款方案，重点核查银行贷款资金利率、贷款期限、贷款类型、还款来源及计划等信息；
- 2、评价公司制定贷款方案的合理性；
- 3、重新模拟测算加杠杆前后的资产负债率；
- 4、重新模拟测算新增贷款后支付的利息；
- 5、对比公司 2023 年、2024 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6、评价杠杆收购对未来融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二) 核查结论

- 1、公司 2023 年-2024 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充裕，2023 年-2024 年期间保持良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资产负债率较低。杠杆收购后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水平；

- 2、还款来源为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和公司融资，还款计划方案合理；
- 3、根据模拟测算，每年还款本金和利息约 710.56-1,580.89 万元不等，偿债压力小，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未来融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问题 3. 根据《报告书》，本次交易设置了超额业绩奖励，业绩承诺期满后，南华仪器同意嘉得力将超过承诺净利润总额部分的 **30%**作为奖金奖励给届时仍于嘉得力任职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除外）。同时，在业绩承诺期内，经南华仪器同意嘉得力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导致净利润减少的部分，可补充确认为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当年净利润。请说明：（1）设置超额业绩奖励的原因、业绩奖励对象的范围、确定方式、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1-2** 的规定，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2）结合嘉得力在股转系统挂牌以来实施股权激励的情况以及超额业绩奖励约定，说明业绩承诺期内可能对嘉得力员工实施股权激励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以及承诺净利润不剔除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合理性，业绩补偿承诺设置时是否考虑上述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影响，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设置超额业绩奖励的原因、业绩奖励对象的范围、确定方式、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1-2** 的规定，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一）设置超额业绩奖励的原因、业绩奖励对象的范围、确定方式、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如果嘉得力 2025 年度、2026 年度和 2027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之和超过承诺净利润总额，业绩承诺期满后，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将超过承诺净利润总额部分的 **30%**作为奖金奖励给届时仍于嘉得力任职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除外），奖励对象及具体奖励方案届时由嘉得力报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

超额业绩奖励相关的纳税义务由实际受益人自行承担。各方同意，嘉得力在本条项下支付的超额业绩奖励不超过本次标的公司交易价格总额的 20%。

1、设置超额业绩奖励的原因

本次交易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综合考虑了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奖励安排对标的公司管理层的激励效果、超额业绩贡献、标的公司经营情况等多项因素，并经上市公司与交易各方基于自愿、公平交易的原则协商一致后达成。设置业绩奖励机制有利于稳定标的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员工，激发标的公司经营层员工发展业务的动力，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实现标的公司利益和个人利益的绑定，有利于实现标的公司利润最大化，进而保障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此外，原先设置的业绩奖励是以标的公司实现超额业绩作为前提条件，奖励金额是在完成既定承诺业绩的基础上对超额净利润的分配约定。奖励标的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的同时，上市公司也获得了标的公司带来的超额回报，对上市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2、业绩奖励对象的范围、确定方式

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期满后，标的公司完成业绩承诺期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前提下，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将超过承诺净利润总额部分的 30%作为奖金奖励给届时仍于嘉得力任职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除外），奖励对象及具体奖励方案届时由嘉得力报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

3、设置业绩奖励的依据及合理性

本次交易中，原先设置的业绩奖励的依据是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之“1-2 业绩补偿及奖励”中规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对标的资产交易对方、管理层或核心技术人员设置业绩奖励安排时，应基于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数大于预测数的超额部分，奖励总额不应超过其超额业绩部分的 100%，且不超过其交易作价的 20%。

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中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金额未超过超额业绩部分的 100%，且约定了不得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0%，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中对业绩奖励要求的相关规定。

4、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相关会计处理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对象为标的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该项支付安排实质上是为了获取员工服务而给予的激励和报酬，故列入职工薪酬核算。

(2) 实际会计处理操作

在业绩承诺期满后，如超额完成业绩，针对超额业绩奖励，会计处理如下：

借：管理费用

贷：应付职工薪酬

在业绩奖励支付日，会计处理如下：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银行存款

(3) 业绩奖励以超额业绩为前提，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根据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安排，如实现超额业绩，将增加标的公司的相应成本费用，进而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但上述业绩奖励是以标的公司实现超额业绩为前提，奖励金额是在完成既定承诺业绩的基础上对超额净利润的分配约定。奖励标的公司员工的同时，上市公司也获得了标的公司带来的超额回报。

本次交易方案原先设置的业绩奖励机制，有助于提高标的公司经营层员工的积极性，进一步提升标的公司和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因此不会对标的公司、上市公司未来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 设置超额业绩奖励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
1-2 的规定，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1-2 规定：

项目	是否符合规定
(一)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对标的资产交易对方、管理层或核心技术人员设置业绩奖励安排时，应基于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数大于预测数的超额部分，奖励总额不应超过其超额业绩部分的100%，且不超过其交易作价的20%。	符合，业绩承诺期满后，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将超过承诺净利润总额部分的30%作为奖金奖励给届时仍于嘉得力任职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除外），超额业绩奖励不超过本次标的公司交易价格总额的20%。
(二) 上市公司应在重组报告书中充分披露设置业绩奖励的原因、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可能造成的影响。	不适用，交易双方经协商，已删除相应超额业绩奖励条款。
(三) 上市公司应在重组报告书中明确业绩奖励对象的范围、确定方式。交易对方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的，不得对上述对象做出奖励安排。	符合，如实现超额业绩，则具体奖励对象及具体奖励方案将由嘉得力初步确定名额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除外），上报上市公司董事会进行最后确定。此外，交易双方经协商，已删除相应超额业绩奖励条款。

综上，本次交易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1-2 的规定，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三) 此外交易双方经协商，已删除相应超额业绩奖励条款

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已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约定删除相应超额业绩奖励条款。

二、结合嘉得力在股转系统挂牌以来实施股权激励的情况以及超额业绩奖励约定，说明业绩承诺期内可能对嘉得力员工实施股权激励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以及承诺净利润不剔除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合理性，业绩补偿承诺设置时是否考虑上述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影响，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一) 嘉得力挂牌以来未实施过股权激励以及超额业绩奖励约定

嘉得力于 2015 年 2 月 5 日在新三板挂牌，挂牌以来嘉得力未实施过股权激励以及超额业绩奖励约定。此次交易，交易双方经充分协商，亦约定取消相应超额业绩奖励条款。

（二）说明业绩承诺期内可能对嘉得力员工实施股权激励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如业绩承诺年度内，经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导致净利润减少的部分，可补充确认为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当年净利润。

1、业绩承诺期内如嘉得力对其员工实施股权激励，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

本次交易完成后，嘉得力将纳入上市公司体系，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如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拟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需经上市公司同意，具体而言，需经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业绩承诺期内如嘉得力对其员工实施股权激励，可以激发员工积极性和凝聚力，此外上市公司将深度参与其股权激励计划的设定

业绩承诺期内如嘉得力计划对其员工实施股权激励，上市公司将根据合并后的业务设立切实可行的业绩目标，设计合理、有效的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将标的公司的员工纳入上市公司体系内部，统一进行考核，进一步完善员工长效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积极性和凝聚力，与上市公司利益长期绑定一致。

综上，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可能对其员工实施股权激励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三）说明承诺净利润不剔除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合理性，业绩补偿承诺设置时是否考虑上述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影响，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1、承诺净利润不剔除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合理性，业绩补偿承诺设置时是否考虑上述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影响

交易双方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约定承诺净利润不剔除股份支付产生费用的主要考虑系：剔除该费用后标的公司未来业绩承诺的金额更加能够反映其自身的经营情况，方便投资者了解相关信息。

交易双方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业绩补偿承诺设置时，考虑了上述股份支付对标的公司的潜在影响，并约定“业绩承诺年度内，经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导致净利润减少的部分，可补充确认为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当年净利润”。

2、交易双方已对相应股权激励条款进行修订，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经交易双方充分协商，已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对以下条款进行修改：

修改前	修改后
4.3.3 业绩承诺中的净利润均指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但是如业绩承诺年度内，经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导致净利润减少的部分，可补充确认为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当年净利润。	4.3.3 业绩承诺中的净利润均指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 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盈利的，则盈利部分由标的资产交割后的股东共同享有；标的公司亏损的，则由交易对方按照拟出售股权的比例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乙方应当于本协议 6.2 条所规定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亏损金额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上市公司亦有权在向乙方支付任何一期交易价款时予以扣除。过渡期内若出现因经上市公司同意标的公司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导致净利润减少的部分，可补充确认为发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当期净利润（由此股权激励而导致嘉得力过渡期内亏损的，交易对方无需对上市公司补偿）。	6.1 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盈利的，则盈利部分由标的资产交割后的股东共同享有；标的公司亏损的，则由交易对方按照拟出售股权的比例向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乙方应当于本协议 6.2 条所规定的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亏损金额以现金方式向上市公司补偿。上市公司亦有权在向乙方支付任何一期交易价款时予以扣除。

综上，修改后的条款中，已删除“经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导致净利润减少的部分，可补充确认为产生

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当年净利润”相关论述，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三、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访谈南华仪器董事长及嘉得力董事长，了解本次交易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的原因、业绩奖励对象的范围、确定方式、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查阅《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1-2的规定，逐一分析本次交易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是否符合其规定，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3、访谈嘉得力董事长，查阅嘉得力挂牌以来在新三板的公告，了解其挂牌以来是否实施过股权激励及超额业绩奖励约定的情况，确认业绩承诺期内可能对嘉得力员工实施股权激励的必要性及合理性，了解业绩承诺期内如嘉得力对其员工实施股权激励，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上市公司针对其股权激励计划将深度参与的计划。

4、获取《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确认超额业绩奖励条款的删除以及股权激励相关条款的修改。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1、本次交易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具有合理的原因及背景，奖励对象范围为届时仍于嘉得力任职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除外），奖励对象及具体奖励方案届时由嘉得力报上市公司董事会确定。

2、本次交易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系依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1-2的规定设置，奖励金额未超过超额业绩部分的100%

且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20%，具有合理性，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1-2 的规定；并且，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以实现超额业绩为前提，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业绩承诺期满后，如进行超额业绩奖励，将列入职工薪酬进行核算。

3、嘉得力挂牌以来未实施过股权激励及超额业绩奖励。针对此次交易，交易各方已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已约定删除相应超额业绩奖励条款，已删除“经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导致净利润减少的部分，可补充确认为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当年净利润”相关论述，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 1、获取《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查阅协议中有关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原因、对象、范围、确定方式和依据的相关条款及披露内容；
- 2、了解嘉得力挂牌以来实施过股权激励及超额业绩奖励的情况，了解本次交易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的原因，如何确定奖励对象范围及其合理性；
- 3、检查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相关会计处理，评价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二）核查结论

- 1、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设置的原因、业绩奖励对象的范围、确定方式、依据合理；
- 2、原先设置的业绩奖励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中“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的规定；
- 3、双方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将原约定“经上市公司同意嘉得力对其员工进行股权激励，而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导致净利润减少

的部分，可补充确认为产生股份支付会计处理对应回报当年净利润”删除，并删除相应超额业绩奖励条款。

综上，原先设置的超额业绩奖励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 1 号》1-2 的规定，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问题 4. 根据《报告书》，交易对方按各自出让的嘉得力股份比例承担补偿义务。请结合业绩承诺方的财务、资产、对外担保、信用等状况，说明交易对方在触发业绩补偿义务、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后的履行补偿义务的资金来源，是否具有足额履约能力。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业绩承诺方的财务、资产、对外担保、信用等状况

经核查，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业绩承诺方的财务、资产、对外担保及信用等状况具体如下：

业绩承诺方	主要资产	对外担保	财务状况	信用状况
杨伟光	本次交易后仍持有嘉得力 3,168,000 股股票、南华仪器 8,580,940 股股票；持有大额理财产品且家庭拥有位于佛山市的房产	除为嘉得力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保证（参见重组报告书“第十节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	无到期未清偿的大额负债	历史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债务诉讼事项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涉及受到证券交易所或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或公开谴责的情形
佛山嘉旭	最近两年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383.30 万元、383.24 万元，负债总额均为 0 万元； 佛山嘉旭作为嘉得力的持股平台，其合伙人均系嘉得力的主要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具有多年的企业管理或投资经历，具备一定的投资所得和薪金积累	无对外担保	无到期未清偿的大额负债，最近两年未经审计的负债总额均为 0 万元	历史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债务诉讼事项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涉及受到证券交易所或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或公开谴责的情形
刘务贞	拥有多年的投资及企业管理经验，具备一定的投资所得和薪金积累； 持有位于深圳市的多处房产，持有深圳市捷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8%的股权并	无对外担保	无到期未清偿的大额负债	历史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债务诉讼事项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涉及受到证券交易所或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或公开谴责的情形

	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			纪律处分或公开谴责的情形
叶淑娟	持有南华仪器 4,806,740 股股票，且持有位于佛山市的多处房产	无对外担保	无到期未清偿的大额负债	历史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债务诉讼事项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涉及受到证券交易所或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或公开谴责的情形
郭超键	拥有多年的企业管理经验，具备一定的薪金积累，且持有大额理财产品	无对外担保	无到期未清偿的大额负债	历史信用记录良好，不存在债务诉讼事项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涉及受到证券交易所或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或公开谴责的情形

由上可知，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杨伟光除为嘉得力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保证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其他业绩承诺方均无对外担保，业绩承诺方杨伟光、佛山嘉旭、刘务贞、叶淑娟及郭超键的财务资产及信用状况良好。

二、交易对方在触发业绩补偿义务、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后的履行补偿义务的资金来源，是否具有足额履约能力

（一）本次交易总对价可覆盖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总额，具有履约能力

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合计将获得 7,638.3158 万元现金总对价，且标的资产减值补偿与业绩承诺补偿合计不超过标的资产的交易总对价。因此，本次交易总对价可覆盖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总额，交易对方取得的现金对价可作为业绩补偿和/或资产减值补偿的原始资金基础。

（二）分期支付对价安排进一步保障了履约能力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中已明确约定第二期交易价款为本次交易总对价的 15%，合计 1,145.7474 万元，在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前，如存在补偿义务人应付业绩补偿或资产减值补偿，上市公司有权在向补偿义务人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时予以扣除。

该等交易对价支付安排有利于进一步保障交易对方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的资金来源，降低交易对方未依约履行业绩补偿或资产减值补偿义务的风险。

(三) 交易对方财务资产及信用状况均较为良好

如前所述，杨伟光除为嘉得力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保证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其他业绩承诺方均无对外担保，交易对方财务资产及信用状况均较为良好，交易对方的其它对外投资股权和不动产资产、投资所得及薪金积累等亦可作为本次交易业绩补偿和资产减值补偿的资金来源；如发生业绩补偿或资产减值补偿的极端情况，交易对方确认其仍可凭借其自身财务和资产情况履行相关补偿义务。

综上所述，交易对方的补偿资金来源包括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其他对外投资股权和不动产资产、投资所得及薪金积累等，交易对方具有足额履约能力。

三、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对交易对方进行访谈，同时查阅交易对方杨伟光、郭超键、叶淑娟、刘务贞的个人信用报告、相关资产证明及其出具的调查表，交易对方佛山嘉旭的财务报表、信用报告及其主要合伙人出具的调查表。

2、登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企查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与全国股转公司官网等网站对交易对方进行查询，核实其是否存在诉讼等影响信用的情况。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杨伟光除为嘉得力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保证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其他交易对方均无对外担保，交易对方的财务资产及信用状况良好。交易对方履行补偿义务的资金来源包括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其他对外投资股权和不动产等资产、投资所得及薪金积累等，交易对方具有足额履约能力。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 1、核查交易对方佛山嘉旭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征信报告、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诉讼事项等；
- 2、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网站核查交易对方杨伟光、刘务贞、叶淑娟、郭超键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3、了解佛山嘉旭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否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的情形；
- 4、获取交易对方杨伟光、郭超键、叶淑娟、刘务贞的个人信用报告和相关房产证明，交易对方佛山嘉旭的财务报表和信用报告；
- 5、核查交易对方杨伟光个人银行资产、房产和股票收益、刘务贞的房产和股权、叶淑娟个人银行资产和房产、郭超键理财资产。

(二) 核查结论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杨伟光除为嘉得力的银行授信业务提供保证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其他交易对方均无对外担保。交易对方财务、资产及信用状况良好，如触发业绩补偿义务、资产减值补偿义务后，交易对方具有足额履约能力。

问题 5. 根据《报告书》，交易对方杨伟光、叶淑娟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 签订《离婚协议书》，约定杨伟光将其名下的 **160** 万股嘉得力股份之收益权分割给叶淑娟，该 **160** 万股股份仍登记在杨伟光名下，杨伟光拥有该股份除收益权以外的其他全部权益和权利。双方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 签订《<离婚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确认杨伟光本次拟转让的 **105.60** 万股嘉得力股份权属清晰，杨伟光应将对应 **52.50** 万股股份的交易价款分配给叶淑娟，对于杨伟光因本次交易承担的补偿或违约责任金额，叶淑娟应按照 **52.50/105.60*100%** 的比例给予杨伟光补偿。请说明：（1）《离婚协议书》约定分割股份收益权归属叶淑娟，而未约定股份所有权归属叶淑娟或者离婚后及时将股份过户至叶淑娟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2）《<离婚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收益作出补充约定

的原因及合理性。前述 **160** 万股股份的实际出资人、出资资金来源，是否存在股份代持，股份权属是否清晰无争议。（3）杨伟光、叶淑娟关于离婚以及嘉得力股份分割的前期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离婚协议书》约定分割股份收益权归属叶淑娟，而未约定股份所有权归属叶淑娟或者离婚后及时将股份过户至叶淑娟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一）上述协议安排系基于保持杨伟光控股权稳定考虑

《离婚协议书》签订时，杨伟光持有嘉得力 **62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杨伟光为嘉得力的控股股东。根据《离婚协议书》，杨伟光将其名下的嘉得力 **160** 万股股份的收益权分割给叶淑娟，杨伟光继续拥有该 **160** 万股股份除收益权以外的包括表决权、决策权、投票权、提案权等在内的其他全部权益和权利。因此，杨伟光继续拥有嘉得力 **620** 万股股份的表决权，能够保持对嘉得力控股权的稳定。如果直接将该 **160** 万股股份的所有权归属叶淑娟或将股份过户至叶淑娟，则杨伟光仅直接持有嘉得力 **46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将降低至 **46%**，未超过 **50%**，将对其维持对嘉得力控股权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上述协议安排系基于行使赎回权的考虑

根据《离婚协议书》，杨伟光、叶淑娟双方约定：（1）自双方办领《离婚证》之日起算超过三年后，叶淑娟有权要求杨伟光分批或者一次性赎回上述嘉得力 **160** 万股股份之收益权；（2）自双方办领《离婚证》之日起算超过五年后，杨伟光有权随时向叶淑娟发出书面赎回通知并在三十日内直接向叶淑娟的银行账户支付股份收益权的赎回价款，在杨伟光完成前述付款后，杨伟光将获得该股份的股份收益权。因此，《离婚协议书》约定分割股份收益权归属叶淑娟系基于上述赎回权的行使而作的安排。如果直接将该 **160** 万股股份的所有权归属叶淑娟或将股份过户至叶淑娟，则杨伟光未来行使赎回权时需要双方再次办理股份过户手续，不利于赎回权的行使。

综上，《离婚协议书》约定分割股份收益权归属叶淑娟而未约定股份所有权归属叶淑娟或者离婚后及时将股份过户至叶淑娟，系基于保持控股权稳定及赎回权行使而作的安排，具有合理性。

二、《<离婚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收益作出补充约定的原因及合理性。前述 160 万股股份的实际出资人、出资资金来源，是否存在股份代持，股份权属是否清晰无争议

(一) 《<离婚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收益作出补充约定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离婚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签订时，杨伟光直接持有嘉得力 422.40 万股股份，本次重组，杨伟光拟将其中 105.60 万股股份转让给南华仪器。因杨伟光担任嘉得力董事长，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其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据此，在计算杨伟光可售无限售流通股股份数量时，包含了叶淑娟享有收益权的该 160 万股股份作为计算基数。

因在《离婚协议书》中明确约定叶淑娟享有该 160 万股股份之收益权，为避免未来产生争议且叶淑娟因多年以来均未参与嘉得力的经营管理、目前存在减持嘉得力股份并获得更多收益的较强意愿，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由杨伟光将本次股份转让所得交易价款中对应 52.50 万股股份（来源于叶淑娟享有收益权的 160 万股股份）的交易价款分配给叶淑娟，同时相应将叶淑娟享有收益权的 160 万股股份调减为 107.50 万股股份。

因此，《<离婚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收益作出补充约定系杨伟光、叶淑娟基于离婚关系及《离婚协议书》原股份收益权约定而作的收益分配安排，具有合理性。

(二) 前述 160 万股股份的实际出资人、出资资金来源，是否存在股份代持，股份权属是否清晰无争议

杨伟光与叶淑娟于 2005 年 12 月 1 日登记结婚，后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离婚。嘉得力于 2003 年 5 月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各股东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杨伟光出资 180 万元、叶淑娟出资 20 万元。于 2011 年 9 月，嘉得

力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以现金方式新增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全部由杨伟光认缴出资。于 2013 年 12 月，嘉得力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系用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其中：杨伟光以未分配利润出资 480 万元、叶淑娟以未分配利润出资 20 万元。2014 年 7 月，嘉得力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与整体变更前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一致，杨伟光直接持有嘉得力 760 万股股份。

前述 160 万股股份来源于嘉得力整体变更前杨伟光持有的出资 760 万元，该等股份的实际出资人为杨伟光，出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包括杨伟光与叶淑娟婚姻存续期间的共有财产）及未分配利润转增，不存在股份代持。

前述 160 万股股份登记在杨伟光名下，叶淑娟仅享有该等股份的收益权，杨伟光继续拥有该等股份收益权以外的包括表决权、决策权、投票权、提案权等在内的其他全部权益和权利，因此，该等股份收益权的约定系双方基于离婚关系而作的收益分配安排，不会影响该等股份的权属清晰性；双方亦已书面确认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异议或纠纷。

因此，前述 160 万股股份的实际出资人为杨伟光，出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包括杨伟光与叶淑娟婚姻存续期间的共有财产）及未分配利润转增，不存在股份代持，股份权属清晰无争议。

三、杨伟光、叶淑娟关于离婚以及嘉得力股份分割的前期信息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杨伟光、叶淑娟关于离婚以及嘉得力股份分割的信息未在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专项作为临时报告予以披露。在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中披露了杨伟光与叶淑娟为夫妻关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伟光和叶淑娟夫妇二人；而在 2018 年年度报告第五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中披露口径调整为杨伟光与叶淑娟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伟光和叶淑娟。因此，杨伟光、叶淑娟在离婚后未及时将关于离婚以及嘉得力股份分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予以披露存在一定瑕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及第三十七规定，“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其持有股份或者控制公司的情

况发生较大变化……”及“……任一股东所持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被质押、冻结、司法拍卖、托管、设定信托或者被依法限制表决权”属于依法需要披露的重大事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一条规定“挂牌公司任一股东所持公司 5%以上的股份被质押、冻结、司法拍卖、托管、设定信托或者被依法限制表决权的，应当及时通知公司并予以披露”，第五十三条规定“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持股份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达到 5%的整数倍时，投资者应当按规定及时告知公司，并配合挂牌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挂牌公司应当及时披露股东持股情况变动公告”，及第五十七条规定“挂牌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自事实发生或董事会决议之日起及时披露：……（三）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根据杨伟光、叶淑娟离婚时签订的《离婚协议书》，对于杨伟光名下的 160 万股股份仅将该等股份的收益权分割给叶淑娟，表决权、决策权、投票权、提案权等在内的其他全部权益和权利仍归属杨伟光拥有，不涉及股份权属变动或表决权被依法限制的情况；对于应分割给双方婚生子的 100 万股股份，过户条件为婚生子年满十八周岁，尚未达到过户条件，亦不涉及股份权属变动。根据杨伟光、叶淑娟离婚前后嘉得力发布的定期报告，杨伟光、叶淑娟离婚以及嘉得力股份分割的安排未导致嘉得力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离婚及嘉得力股份分割前后发生变动，未导致嘉得力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亦未导致双方持股数量发生变动，因此，杨伟光、叶淑娟在离婚后未及时将关于离婚以及嘉得力股份分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予以披露的瑕疵，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杨伟光与叶淑娟签署的《离婚协议书》《<离婚协议书>之补充协议》；
- 2、对杨伟光、叶淑娟进行访谈；

- 3、取得杨伟光、叶淑娟出具的确认文件；
- 4、查阅嘉得力的整套工商档案资料、历次出资的验资报告及实缴凭证；
- 5、查阅嘉得力有关杨伟光、叶淑娟离婚前后发布的公告文件。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 1、《离婚协议书》约定分割股份收益权归属叶淑娟而未约定股份所有权归属叶淑娟或者离婚后及时将股份过户至叶淑娟，系基于保持控股权稳定及赎回权行使而作的安排，具有合理性。
- 2、《<离婚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对股份转让收益作出补充约定系杨伟光、叶淑娟基于离婚关系及《离婚协议书》原股份收益权约定而作的收益分配安排，具有合理性。前述 160 万股股份的实际出资人为杨伟光，出资资金来源于其自有资金（包括杨伟光与叶淑娟婚姻存续期间的共有财产）及未分配利润转增，不存在股份代持，股份权属清晰无争议。
- 3、杨伟光、叶淑娟在离婚后未及时将关于离婚以及嘉得力股份分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予以披露存在一定瑕疵；但由于不涉及股份权属变动或表决权被依法限制的情况，未导致嘉得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该等瑕疵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问题 6. 根据《报告书》及嘉得力在股转系统披露的公告，嘉得力在 2022 年 9 月对 2020 年、2021 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在 2022 年 10 月对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但均未披露具体更正原因。股转系统对嘉得力及相关责任人予以口头警示；嘉得力在 2024 年 12 月 28 日对 2022 年、2023 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更正原因为“1.存货跌价测算时未充分考虑长库龄呆滞的影响；2.收入确认未充分考虑跨期签收的情况；3.其他应收款未充分考虑无法回收的风险，未进行坏账准备计提；4.关联交易进行修改；5.附注科目披露现进行重新分类”。请说明：（1）逐项说明前述差错更正的具体事项及原因、受影响的具体报表项目及更正金额，相关差错事项所造成的影响是否已彻底更正。股转系统对嘉得力 2022 年、2023 年会计差错采取纪律处分

或者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2）《报告书》披露的嘉得力财务数据与嘉得力前期在股转系统披露的财务数据是否存在差异。嘉得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逐项说明前述差错更正的具体事项及原因、受影响的具体报表项目及更正金额，相关差错事项所造成的影响是否已彻底更正。股转系统对嘉得力**2022**年、**2023**年会计差错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一）在**2022**年**9**月对**2020**年度、**2021**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在**2022**年**10**月对**2021**年半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022年9月28日，标的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对**2020**年、**2021**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在股转系统披露了《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2020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1年年度报告（更正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标的公司**2020**年、**2021**年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2]410025号）。2022年10月14日，标的公司经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2年10月21日，标的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对**2022**年半年度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在股转系统披露了《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2022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标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2]410026号）。标的公司《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9) 中关于“公司对 2021 年半年度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的表述系披露有误, 该次会计差错更正系对 2022 年半年度数据进行更正。

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1、更正的具体事项及原因

标的公司在 2022 年 9 月对 2020 年、2021 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在 2022 年 10 月对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更正的具体事项及原因: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对标的公司清洁设备租赁业务按照特殊租赁业务“生产商或经销商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的要求, 标的公司应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的要求, 对 2020 年度的上述事项追溯更正;

(3) 标的公司在 2022 年 9 月对 2020 年、2021 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后, 因 2022 年半年报已披露, 股转系统要求对未经审计的 2022 年半年报财务数据进行更正, 标的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对未经审计的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2、受影响的具体报表项目及更正金额

标的公司 2022 年 9 月对 2020 年度、2021 年年度财务数据更正的具体报表项目及更正金额如下:

单位: 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108.55	1,108.55	-	2,057.05	2,057.05

流动资产合计	5,824.61	1,108.55	6,933.16	7,331.49	2,057.05	9,388.54
长期应收款	-	1,770.33	1,770.33	-	2,005.44	2,005.44
固定资产	2,269.91	-2,024.31	245.61	2,718.94	-2,496.15	222.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6	6.63	24.29	48.74	9.46	58.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86.06	-247.35	2,538.71	4,247.79	-481.25	3,766.54
资产总计	8,610.67	861.20	9,471.87	11,579.27	1,575.80	13,155.08
其他流动负债	71.46	356.02	427.48	42.83	496.54	539.36
流动负债合计	3,697.39	356.02	4,053.41	3,787.88	496.54	4,28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79.00	79.00	-	171.34	171.34
非流动负债合计	-	79.00	79.00	1,793.97	171.34	1,965.31
负债合计	3,697.39	435.02	4,132.40	5,581.84	667.88	6,249.73
盈余公积	304.65	44.43	349.08	399.17	89.73	488.91
未分配利润	2,450.30	390.64	2,840.94	3,413.45	813.00	4,226.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406.10	435.07	4,841.17	5,463.78	902.74	6,366.51
少数股东权益	507.18	-8.88	498.30	533.65	5.19	538.84
股东权益合计	4,913.28	426.18	5,339.47	5,997.43	907.92	6,905.35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8,610.67	861.20	9,471.87	11,579.27	1,575.80	13,155.08

利润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552.05	2,566.70	12,118.75	11,345.55	1,061.12	12,406.67
其中：营业收入	9,552.05	2,566.70	12,118.75	11,345.55	1,061.12	12,406.67
二、营业总成本	5,872.09	2,024.31	7,896.40	7,414.37	471.85	7,886.22
其中：营业成本	5,872.09	2,024.31	7,896.40	7,414.37	471.85	7,886.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14	-43.84	-62.98	-129.30	-18.02	-147.3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6.52	498.55	1,395.07	1,203.69	571.25	1,774.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1.22	498.55	1,389.77	1,220.31	571.25	1,791.57
减：所得税费用	78.62	72.37	150.98	136.17	89.52	225.6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60	426.18	1,238.78	1,084.15	481.74	1,565.89
(一) 按持续性经营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2.60	426.18	1,238.78	1,084.15	481.74	1,565.89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4.17	435.07	1,249.24	1,057.68	467.67	1,525.3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	-8.88	-10.45	26.47	14.07	40.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4.17	435.07	1,249.24	1,057.68	467.67	1,525.3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	-8.88	-10.45	26.47	14.07	40.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1	0.44	1.25	1.06	0.47	1.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1	0.44	1.25	1.06	0.47	1.53

标的公司2022年10月对2022年半年度财务数据更正的具体报表项目及更正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1.97	0.14	352.11
应收账款	2,205.56	-393.74	1,811.82
预付款项	146.79	32.52	179.31
其他应收款	97.59	10.92	108.51
存货	2,067.23	41.89	2,109.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291.01	2,291.01
其他流动资产	9.53	-8.18	1.35
流动资产合计	7,345.26	1,974.55	9,319.81
长期应收款	-	1,479.73	1,479.73
长期股权投资	299.42	0.18	299.60
固定资产	2,646.16	-2,419.28	226.88
使用权资产	1,219.73	20.51	1,240.24
商誉	-	7.02	7.02

长期待摊费用	42.80	5.83	4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0	-12.74	52.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80.82	-918.75	3,362.07
资产总计	11,626.08	1,055.80	12,681.88
应付票据	198.73	16.31	215.04
应付账款	836.02	-14.04	821.98
合同负债	627.77	-322.76	305.01
应付职工薪酬	264.72	-14.53	250.18
应交税费	349.17	48.06	397.23
其他应付款	441.33	0.88	442.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34	207.71	536.05
其他流动负债	151.58	415.21	566.79
流动负债合计	3,197.66	336.83	3,534.49
长期借款	850.00	-200.00	650.00
租赁负债	948.02	6.11	95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38.45	138.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8.02	-55.44	1,742.58
负债合计	4,995.68	281.39	5,277.07
盈余公积	399.17	89.73	488.91
未分配利润	4,070.63	662.73	4,733.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120.95	752.47	6,873.42
少数股东权益	509.45	21.94	531.39
股东权益合计	6,630.40	774.40	7,404.81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1,626.08	1,055.80	12,681.88
利润表			
一、营业总收入	5,412.49	-279.65	5,132.84
其中:营业收入	5,412.49	-279.65	5,132.84
二、营业总成本	4,569.99	-118.43	4,451.56
其中: 营业成本	3,449.03	-150.78	3,298.25
税金及附加	28.37	0.28	28.65
销售费用	422.18	53.11	475.29
管理费用	458.13	-13.27	444.86
研发费用	169.79	7.32	177.11

财务费用	42.50	-15.10	27.40
其他收益	22.81	-0.02	22.79
投资收益	1.38	0.18	1.5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7	0.14	2.11
信用减值损失	-76.78	13.41	-63.37
资产减值损失	-128.35	45.55	-82.80
资产处置收益	1.07	0.10	1.17
三、营业利润	664.59	-101.87	562.72
加：营业外收入	19.69	3.18	22.87
减：营业外支出	10.60	-4.46	6.14
四、利润总额	673.68	-94.23	579.45
减：所得税费用	40.71	39.29	80.00
五、净利润	632.97	-133.52	499.46
(一)按持续性经营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632.97	-133.52	499.4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7.18	-150.27	506.91
2.少数股东损益	-24.20	16.75	-7.45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2.97	-133.52	499.46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7.18	-150.27	506.9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20	16.75	-7.4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6	-0.15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6	-0.15	0.51
现金流量表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39.31	-22.48	5,316.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51	-0.84	43.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4	13.64	6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4.06	-9.69	5,424.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4.70	-2.40	3,412.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5.74	-32.11	1,16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68	14.99	253.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99	6.44	32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7.11	-13.07	5,15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95	3.39	270.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0.93	0.07	0.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93	0.07	550.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9.26	-0.07	-349.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45	-0.27	173.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0.57	-0.27	92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57	0.27	-920.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2	-3.59	2.22

3、相关差错事项所造成的影响已彻底更正、股转系统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标的公司已对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加强财务人员对《企业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学习，按准则要求对融资租赁业务进行会计处理，财务系统已进行追溯调整及延续处理，相关差错事项所造成的影响已彻底更正。

2022年10月19日，股转系统出具《关于对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公司一部监管[2022]594号），就标的公司对2021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相关事项，因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对标的公司、标的公司董事长杨伟光、财务负责人郭超键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二）在2024年12月28日对2022年度、2023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2024年12月27日，标的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更正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对2022年、2023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在股转系统披露了《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4),于2024年12月30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3年年度报告(更正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标的公司2022年、2023年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4)第410044号)。2025年1月15日,标的公司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于更正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具体更正情况如下:

1、更正的具体事项及原因

标的公司对2022年、2023年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具体事项如下:

(1)收入确认时点存在偏差,按客户签收单、报关单和提单进行更正;(2)关联交易披露错误进行更正;(3)对费用类前后期披露口径偏差进行更正;(4)按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进行更正;(5)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进行更正。

标的公司对2022年、2023年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系以本次重组为契机对标的公司的会计核算存在偏差的事项进行更正。

2、受影响的具体报表项目及更正金额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度			调整原因
	更正前金 额	更正金 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应收账款	3,273.96	-19.56	3,254.40	2,781.90	-13.24	2,768.66	对前期收入是否存在跨期进 行重新梳理确认,调整跨期收 入涉及调整的应收账款。
减: 坏帐 准备(应 收账款)	101.89	-0.59	101.31	97.16	-0.61	96.56	调整应收账款涉及的坏账准 备。
应收账款 净额	3,172.07	-18.98	3,153.09	2,684.74	-12.63	2,672.10	调整应收账款原值和坏账准 备形成。

减：坏帐准备（其他应收款）	0	42.86	42.86	0	43.60	43.60	因 24 年 1-9 月存在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故对前期分类为低分险的组合进行重新划分，按照预期损失进行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净额	101.69	-42.86	58.83	109.34	-43.60	65.74	调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形成。
存货	2,344.97	57.22	2,402.19	2,130.77	14.79	2,145.56	调整跨期收入涉及的发出商品。
减：存货跌价准备	54.32	46.27	100.59	38.32	79.59	117.91	对长库龄的存货进行重新计价测试、对原材料用于单独出售或继续加工的模式进行重新判定。
存货净额	2,290.65	10.94	2,301.60	2,092.45	-64.80	2,027.64	调整存货原值和跌价准备形成。
流动资产合计	12,124.40	-50.89	12,073.50	12,628.11	-121.03	12,507.08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71	14.02	373.73	299.25	18.70	317.96	调整坏账准备和跌价准备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75.04	14.02	3,889.06	3,365.16	18.70	3,383.87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资产总计	15,999.44	-36.88	15,962.56	15,993.27	-102.33	15,890.95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合同负债	263.01	78.60	341.61	192.91	7.55	200.47	调整跨期收入涉及的合同负债品。
流动负债合计	4,236.79	78.60	4,315.39	3,059.43	7.55	3,066.99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负债合计	6,909.35	78.60	6,987.95	4,753.26	7.55	4,760.81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未分配利润	6,409.43	-112.64	6,296.80	8,603.59	-108.24	8,495.35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60.58	-112.64	8,447.95	10,754.74	-108.24	10,646.50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少数股东权益	529.50	-2.84	526.66	485.28	-1.64	483.63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90.09	-115.48	8,974.61	11,240.02	-109.88	11,130.14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99.44	-36.88	15,962.56	15,993.27	-102.33	15,890.95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利润表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原因
	更正前金 额	更正金 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一、营业收入	12,737.24	-98.16	12,639.08	13,176.09	77.37	13,253.46	前期收入是否存在跨期进行重新梳理确认。
减：营业成本	7,836.54	-57.22	7,779.33	7,925.48	42.43	7,967.91	调整跨期收入对应调整的成本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44	-42.27	-141.71	4.30	-0.72	3.58	调整坏账准备对应的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32	-46.27	-100.59	16.00	-33.32	-17.32	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对应的资产减值损失。
二、营业利润	2,332.97	-129.49	2,203.47	2,501.39	0.91	2,502.30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三、利润总额	2,370.91	-129.49	2,241.41	2,495.97	0.91	2,496.88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减：所得税费用	186.17	-14.02	172.15	346.04	-4.69	341.35	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2,184.74	-115.48	2,069.26	2,149.93	5.59	2,155.53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94.07	-112.64	2,081.44	2,194.16	4.39	2,198.55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少数股东损益	-9.34	-2.84	-12.18	-44.23	1.20	-43.03	调整子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产生的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0.00	0.00	6,409.43	-112.64	6,296.80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五、可供分配利润	6,420.52	-112.64	6,307.89	8,603.59	-108.24	8,495.35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六、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6,409.43	-112.64	6,296.80	8,603.59	-108.24	8,495.35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七、未分配利润	6,409.43	-112.64	6,296.80	8,603.59	-108.24	8,495.35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1941	-0.1127	2.0814	2.1942	0.0044	2.1986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二)稀释每股收益	2.1941	-0.1127	2.0814	2.1942	0.0044	2.1986	调整上述事项形成。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对营业收入的影响金额分别为-98.16 万元及 77.37 万元，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分别为-115.48 万元及 5.59 万元。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影响较小。

3、相关差错事项所造成的影响已彻底更正、股转系统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标的公司对 2022 年、2023 年年度财务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所造成的影响已彻底更正；标的公司在差错更正的同时已强化内部监督及财务培训。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标的公司未收到股转系统对标的公司 2022 年、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会计差错采取的相关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

二、《报告书》披露的嘉得力财务数据与嘉得力前期在股转系统披露的财务数据是否存在差异。嘉得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

(一)《报告书》披露的嘉得力财务数据与嘉得力更正后在股转系统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差异

标的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了《2023 年年度报告》，标的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更正并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

标的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正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本次《报告书》披露的标的公司财务数据与前期在股转系统披露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与经更正后在股转系统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差异。

(二)经整改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

标的公司主要整改措施如下：

1、成立由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经理及全体财务人员组成的整改小组，专项负责本次整改工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企业会计准则及标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和分析，积极查找问题原因，逐项明确整改方案，确定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对相关责任人启动内部责任追究。

2、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

主要原因包括：（1）对企业会计准则理解和运用存在偏差，如对特殊租赁业务的会计处理、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其他应收款坏账计提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2）工作疏忽和未进行有效复核，如关联交易统计错误和费用类披露口径前后期出现偏差；

3、财务负责人、财务经理及全体财务人员认真学习《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及其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其应用指南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其应用指南，通过本次学习提高财务人员业务能力；

4、结合外部审计全面检查报告期内会计核算；

5、进一步加强与会计核算复核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三级复核，杜绝不规范会计核算行为的再次发生；

6、标的公司管理层加强监督和管理责任；

此外，2025 年 6 月，广东监管局下发《关于对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2025]778 号)，就广东监管局对南华仪器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现场检查中所发现嘉得力的内部控制缺陷、关联方资金占用、财务核算不规范的相关问题出具监管关注函。但通过上述整改后，标的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

三、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访谈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了解财务报告相关的内控制度及财务核算情况，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背景原因、股转系统对嘉得力 2022 年、2023 年会计差错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 2、查阅标的公司有关会计差错更正的三会决议及相关公告，了解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相关情况；
- 3、查阅标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0-2023 年年度报告，走访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客户及供应商，对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与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
- 4、复核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评价会计差错更正原因是否充分合理，相关依据是否充分。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标的公司前期差错更正所涉及各个科目的影响金额、具体调整原因已披露说明，标的公司前期差错更正已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前期差错事项所造成的影响已彻底更正。

2022 年 10 月 19 日，股转系统就标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相关事项，对标的公司及其董事长杨伟光、财务负责人郭超键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股转系统未对标的公司 2022 年、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会计差错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

《重组报告书》披露的标的公司财务数据与前期差错更正后在股转系统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差异。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标的公司已采取系列整改措施确保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 1、了解公司会计差错更正的内部控制，评估内部控制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

检查公司是否建立了完善的会计差错更正内部控制制度；

2、获取差错更正专项报告，核实其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编制；获取与差错更正相关的原始凭证、记账凭证、账簿记录等，核实差错更正的依据是否充分；

3、核查差错更正的合规性与合理性，核对差错更正事项的性质、原因及依据，判断是否符合审慎原则，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要求，分析差错更正对财务报表各项目的影响，判断是否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评估差错更正是否因会计基础薄弱、内控缺失、盈余操纵或舞弊行为导致；

4、核对差错更正事项是否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准确、充分披露，包括更正的时间、内容、范围及影响。

（二）核查结论

1、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会计准则要求，相关差错事项所造成的影响已彻底更正；

2、股转系统对嘉得力 2022 年、2023 年会计差错未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

3、《报告书》披露的嘉得力财务数据与嘉得力前期在股转系统披露的财务数据存在差异，与更正后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差异；

4、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经过整改后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执行。

问题 7.根据《报告书》，嘉得力实控人杨伟光于 **2024 年 7 月 3 日**与嘉得力的全资子公司香港嘉得力签署《借款合同》，累计向香港嘉得力借款港币 **170.2** 万元用于个人或其家庭海外投资。杨伟光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将借款本息 **172.48** 万元归还。请说明：（1）前述借款发生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香港嘉得力提供借款是否履行内部审批审议程序、借款资金具体用途、资金是否流向杨伟光的关联人、还款资金的来源。前述借款事项是否构成非经营资金占用，嘉得力及杨伟光是否被股转系统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杨伟光配偶

于梅作为嘉得力总经理、杨伟光子女杨嘉骏作为嘉得力董事会秘书，是否知悉并参与前述事项。（2）报告期内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的资金流水情况、南华仪器、嘉得力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是否存在未披露的资金往来，是否存在变相占用嘉得力资金或资产的情形。（3）嘉得力是否建立并有效运行防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机制。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有利于上市公司独立性、保持健全有效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前述借款发生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香港嘉得力提供借款是否履行内部审批审议程序、借款资金具体用途、资金是否流向杨伟光的关联人、还款资金的来源。前述借款事项是否构成非经营资金占用，嘉得力及杨伟光是否被股转系统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杨伟光配偶于梅作为嘉得力总经理、杨伟光子女杨嘉骏作为嘉得力董事会秘书，是否知悉并参与前述事项。

（一）借款发生的具体情况

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伟光于 2024 年 7 月 3 日与标的公司子公司香港嘉得力签署《借款合同》，约定在一年内可分次或一次性向子公司借取不超过港币 2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杨伟光共借取港币 170.2 万元。双方约定借款利息为以 2024 年 7 月 2 日的 1 年期香港银行同业拆息（Hibor）即 4.96% 为年利率。杨伟光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与香港嘉得力签署了《借款合同之解除协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合计归还上述借款及利息港币 172.49 万元。

2024 年 11 月，由于标的公司子公司香港嘉得力的财务人员沟通失误，导致前述借款行为因定期惯性付款导致上述借款行为仍持续发生。其中，杨伟光账户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收到香港嘉得力借款金额 19.85 万港元；杨伟光配偶于梅账户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4 日和 2025 年 1 月 6 日收到香港嘉得力借款金额各 1.425 万港元，累计 4.275 万港元。截至 2025 年 2 月 15 日，上述借款本息已全部还清。杨伟光与香港嘉得力已签署《借款偿还确认函》，

确认杨伟光与香港嘉得力之间的关联借款已全部清偿。

杨伟光通过本人银行账户借款 178.65 万港元，还通过其配偶于梅银行账户向香港子公司借款合计 15.675 万港元，总借款金额 194.325 万港元，具体借款的时间和金额如下：

单位：港元

借款人	借款时间	借款金额	还款时间	还款金额及利息	
杨伟光 (本人账户)	2024/7/5	595,500.00	2024/11/15	1,966,408.03	
	2024/7/17	397,000.00			
	2024/8/2	198,500.00			
	2024/9/9	198,500.00			
	2024/10/14	198,500.00			
	2024/11/1	198,500.00			
	合计	1,786,500.00			
杨伟光 (于梅账户)	2024/7/5	42,750.00	2024/11/15	本金：2025/1/29 利息：2025/2/15	
	2024/7/17	28,500.00			
	2024/8/2	14,250.00			
	2024/9/9	14,250.00			
	2024/10/14	14,250.00			
	2024/11/1	14,250.00	本金：2025/1/29 利息：2025/2/15		
	2024/12/4	14,250.00			
	2025/1/6	14,250.00			
	合计	156,750.00			
总计		1,943,250.00	-		

（二）内部审议程序

标的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关联方借款暨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说明的议案》，关联董事杨伟光、于梅、杨嘉骏、邓志溢回避表决。

标的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借款暨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说明的议案》，关联股东杨伟光、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嘉旭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

决。

标的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借款暨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的议案》，对该等关联借款及整改情况予以补充说明和确认，关联董事杨伟光、于梅、杨嘉骏、邓志溢回避表决。

标的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借款暨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说明的议案》；关联股东杨伟光、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嘉旭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回避表决。

综上，标的公司对杨伟光的关联借款事宜补充了内部审批审议程序；由于本次关联方借款所涉金额较小，时间较短，借款本息均已结清，未对公司及香港嘉得力的日常生产经营及资金使用造成实质性不利影响。

（三）借款资金用途

杨伟光上述借款主要用途是用于杨伟光个人或其家庭海外投资等资金周转，其中，杨伟光将主要借款用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申购中国银行香港分行一年期美元（4.30%）固定利率存款证（BKCD24025），其余借款资金在杨伟光向香港嘉得力归还之前仍存放于杨伟光或于梅的香港银行账户中。

（四）资金是否流向关联人及还款资金来源

杨伟光合计通过自己的银行卡借款 1,786,500 港元，还通过其配偶于梅的账户向香港子公司借款合计 156,750 港元，存在少部分资金流向其配偶于梅账户的情形。

上述杨伟光与香港嘉得力的借款的还款来源为向胡文广借款及杨伟光、于梅的自有资金。虽然本次借款金额较低，但由于杨伟光境外资金多用于银行定期理财，于是与朋友胡文广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签署了借款收据，约定了借款金额 180 万港币、月利息为 5 厘（0.5%）和借款期限半年等。2024 年 11 月 13 日，杨伟光收到胡文广 180 万元港币借款，在此基础上结合杨伟光、于梅的自有资金，杨伟光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止向香港嘉得力偿还了全部借款及利息。

(五) 前述借款事项是否构成非经营资金占用，嘉得力及杨伟光是否被股转系统采取纪律处分或者自律监管措施。

前述借款事项构成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第七十三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得以下列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三)有偿或者无偿、直接或者间接地从公司拆借资金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2025年 2 月 2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标的公司、杨伟光、于梅、杨嘉骏、郭超键就上述事项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具体警示原因如下：

“嘉得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杨伟光占用挂牌公司资金的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下简称《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第七十二条的规定。

嘉得力未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挂牌公司资金的情况，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十四条及《公司治理规则》第九十三条的规定；同时，嘉得力未及时披露资金占用的情况，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六条的规定，构成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违规。

针对上述违规行为，总经理于梅、董事会秘书杨嘉骏、财务负责人郭超键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和《公司治理规则》第五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除上述口头警示外，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嘉得力及杨伟光未因资金占用事项被股转系统采取其他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风险因素”之“二、与标的公司相关的风险”之“（九）资金占用相关的风险”补充披露相关风险，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伟光于 2024 年 7 月 3 日与标的公司子公司香港嘉得力签署《借款合同》，截至 2025 年 2 月 15 日，杨伟光共借取港币 194.33 万元。杨伟光已与香港嘉得力签署了《借款合同之解除协议》《借款偿还确认函》，

解除借款协议并归还相应借款及利息，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借款及利息已经全部归还。

上述关联借款事项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5年2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标的公司、杨伟光、于梅、杨嘉骏、郭超键就上述事项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六) 杨伟光配偶于梅作为嘉得力总经理、杨伟光子女杨嘉骏作为嘉得力董事会秘书，是否知悉并参与前述事项。

前述借款行为，系由杨伟光策划并直接指示公司向其本人和其指定的账户进行汇款，杨伟光配偶于梅作为嘉得力总经理知悉但未参与前述事项的决策，杨伟光子女杨嘉骏作为嘉得力董事会秘书，在借款发生时不知悉也未参与该事项。

二、报告期内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的资金流水情况、南华仪器、嘉得力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是否存在未披露的资金往来，是否存在变相占用嘉得力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5号》之“5-15 资金流水核查”等相关规则指引的要求，中介机构对嘉得力实控人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的资金流水核查工作采取了以下核查程序：

(一) 资金流水的核查范围、核查标准及确定依据、异常标准及确定依据

1、资金流水核查范围

本次资金流水的核查对象为杨伟光及其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等，核查范围为核查对象全部银行账户（含报告期内注销账户），具体核查期间及账户数量情况如下：

类别	序号	姓名/名称	与杨伟光的关联关系	核查期间	核查账户数量
自然人	1	杨伟光	本人	2023-01-01~ 2024-12-31	10
	2	于梅	配偶		13
	3	杨嘉骏	成年子女		9
	4	杨耀光	兄长		19

	5	钟力	兄长配偶		15
	6	叶淑娟	一致行动人		19
	7	沈继华	配偶母亲		3
	8	杨丽霞	姐姐		-
	9	陈永流	姐姐配偶		-
	10	杨丽芬	妹妹		-
	11	何志坚	妹妹配偶		-
法人或其他组织	12	嘉得力	杨伟光控制的企业	2023-01-01~ 2024-12-31	23
		广东嘉德力			
		香港嘉得力			
		佛山嘉得力			
		上海嘉得力			
		深圳嘉得力			
		珠海分公司			
		顺德分公司			
法人或其他组织	13	南华仪器	杨伟光与杨耀光共同 控制的企业	2023-01-01~ 2024-12-31	22
		华贝软件			
		香港南华			
		微轲联		2024-11-01~ 2024-12-31	
		金谷智测		2024-10-01~ 2024-12-31	
	14	佛山嘉旭	杨伟光担任GP且杨伟光、于梅及杨嘉骏合计持有约52%份额的企业	2023-01-01~ 2024-12-31	1

注：南华仪器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11 月取得金谷智测和微轲联的控股权。根据已取得的杨伟光及其关联人报告期内的银行流水，除南华仪器与金谷智测、微轲联之间存在货款等日常经营性往来外，中介机构未发现杨伟光及其他关联人与金谷智测、微轲联之间存在其他资金往来。经核查，上述交易背景真实、合理，因此中介机构未将微轲联和金谷智测报告期内的银行流水纳入核查范围内。

2、资金流水的取得方法及其完整性

(1) 为取得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完整的银行账户流水，中介机构通过陪同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走访中国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华夏银行、光大银行、

民生银行、广发银行、兴业银行、平安银行、本地区城商行及农商行等银行打印银行流水；通过全面核查上述银行账户之间发生的交易线索以及云闪付 APP 查询等方式，确保账户提供的完整性；此外，中介机构在完成资金流水完整性核查工作后取得了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关于银行流水完整性的确认函和承诺函。

(2) 为取得南华仪器及其全部子公司、嘉得力及其全部子公司及佛山嘉旭等关联法人或其他关联组织完整的银行账户流水，中介机构陪同上述公司出纳或其他财务人员根据开户清单开展银行现场打印或者网银导出银行流水的录像工作。

(3) 通过全面核查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全部银行账户之间发生的交易线索、公司序时账等内容，确保账户提供的完整性。

3、核查重要性水平的确定

(1) 对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的资金流水，中介机构对其收入来源构成、消费行为和投资习惯等进行了解后，结合目前社会收入及消费现状、本人居住地区的消费水平以及相关人员的消费情况，综合考虑核查效率和有效性，确定上述关键自然人相关资金流水核查的重要性水平为 5 万元。该重要性水平与关键自然人日常收支情况相匹配。

(2) 对于杨伟光关联法人或其他关联组织的银行账户资金流水，中介机构选取公司资金往来中单笔 5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的异常大额资金往来、5 万元以上的取现以及与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间的资金往来进行逐笔核查，通过与客户、供应商清单及员工花名册交叉匹配确认交易对手身份，并查阅相关序时账、记账凭证、银行回单等资料，确定资金往来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对于虽未达到上述标准，但交易频率或交易对方等与日常交易存在明显差异的，一并纳入核查范围，作为异常资金流水的标准，以保证资金流水核查能够满足核查要求。

4、资金流水异常标准及确定依据

中介机构将报告期内以下事项作为本次核查的异常标准：

(1) 存在银行账户不受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控制或未在其财务核算中全面反

映的情况，存在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银行开户数量等与业务需要不符的情况；

(2) 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是否与公司经营活动、资产购置、对外投资等不相匹配；

(3) 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等存在异常大额资金往来；

(4) 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存在大额或频繁取现的情形，且无合理解释；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同一账户或不同账户之间，存在金额、日期相近的异常大额资金进出的情形，且无合理解释；

(5) 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存在大额购买无实物形态资产或服务（如商标、专利技术、咨询服务等）的情形，且不具有商业合理性；

(6) 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的账户大额资金往来较多且无合理解释，或者频繁出现大额存现、取现情形；

(7) 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从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获得大额现金分红款、薪酬或资产转让款，转让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股权获得大额股权转让款，主要资金流向或用途存在重大异常；

(8) 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与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关联方、客户、供应商存在异常大额资金往来；

(9) 存在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代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收取客户款项或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情形。

5、受限情况及替代措施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杨伟光关联人中杨丽霞、陈永流、杨丽芬和何志坚基于其个人隐私原因，未提供银行流水。针对上述未获取个人银行流水的情况，中介机构执行了以下替代措施：

(1) 通过核查杨伟光及其他关联人报告期内银行流水、序时账等，关注是否与未获取银行流水人员报告期内存在资金往来。如存在资金往来，中介机构将逐笔核实交易背景的真实性和合理性，并取得相关证明材料、确认函和承诺函。

(2) 取得未提供银行流水人员出具的确认函和承诺函。相关人员承诺报告期内其银行账户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之间除已确认的资金往来外，不存在其他资金往来，亦不存在为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与其他第三方之间资金流转提供便利等情形。

通过执行上述替代措施，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中涉及杨丽霞、陈永流、杨丽芬和何志坚的银行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核查主体	交易对方	资金流向	交易发生时间	交易金额	币种	资金往来背景
杨耀光	杨丽芬	流出	2023-04-29	5.00	人民币	杨丽芬为家庭旅游垫付旅游费用的还款
		流出	2023-04-30	2.09	人民币	
钟力	杨丽霞	流入	2023-05-15	1.80	人民币	钟力佛山本地房子通过杨丽霞出租，由她代为委托给二房东出租，此为租金收入
		流入	2024-07-01	1.80	人民币	
	陈永流	流出	2023-03-02	0.40	人民币	杨耀光妹妹杨丽霞的丈夫，主要用于家庭日常消费
	杨丽芬	流出	2023-11-26	25.00	人民币	杨丽芬为家庭旅游相关消费垫付费用的还款
		流出	2024-12-03	0.10	人民币	
香港嘉得力	杨丽霞	流入	2024-05-14	10.00	港元	香港嘉得力新开立银行账户时向杨丽霞借款，后于 2024 年 6 月归还
		流出	2024-06-20	10.00	港元	
		流出	2024-07-17~2024-12-04	12.00	港元	杨丽霞任香港嘉得力出纳，香港嘉得力向杨丽霞发放的 2024 年 4~12 月工资
	何志坚	流出	2024-09-09~2024-12-04	49.50	港元	香港嘉得力租赁何志坚香港物业作为办公室，租金为 4.5 万港元/月。其中 2024 年 9 月支付的 31.50 万港元为 2024 年 2 月-8 月的租金
香港南华	杨丽霞	流出	2023-01-09~2024-12-09	43.20	港元	杨丽霞任香港南华办公室秘书，香港南华向杨丽霞发放的 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1 月工资、奖金

基于上述核查情况，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中涉及杨丽霞、陈永流、杨丽芬和何志坚的资金往来具备真实性和合理性，暂未发现未提供银行流水人员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之间存在其他资金流水的情形。

(二) 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的资金流水情况

1、杨伟光

报告期内，杨伟光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港元、万美元

币种	项目	收入		支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购买（赎回）理财/投资	4,767.96	67.67%	4,500.00	60.22%
	个人账户间互转	1,700.00	24.13%	1,700.00	22.75%
	直系亲属间转账	530.00	7.52%	931.00	12.46%
	工资、报销	152.93	2.17%	-	-
	前次南华仪器重组股权支付/退还	-	-	197.17	2.64%
	大额消费/购房装修等	-	-	20.28	0.27%
	取现/存现	-	-	20.00	0.27%
	其他	30.80	0.44%	255.34	3.42%
	合计	7,046.35	100.00%	7,472.79	100.00%
港元	与嘉得力间的借款/还款	178.65	49.81%	192.34	100.00%
	亲友借款	180.00	50.19%	-	-
	合计	358.65	100.00%	192.34	100.00%
美元	购买（赎回）理财/投资	-	-	65.00	100.00%
	合计	-	-	65.00	100.00%

注：杨伟光向香港嘉得力借款用于个人或其家庭海外投资。报告期内杨伟光累计借款 192.90 万港元，其中通过杨伟光的中国银行（香港）账户借款 178.65 万港元，剩余 14.25 万港元通过于梅的中国银行（香港）账户借入。

上述流水中，杨伟光的其他流水内容主要包括子女学费缴纳、信用卡还款及支付抚养费往来等。除上述情况外，杨伟光其余单笔超过 5 万元的资金往来均为内部账户购汇换汇。

2、于梅

报告期内，于梅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港元、万美元

币种	项目	收入		支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 币	购买（赎回）理财/投资	3,487.64	71.76%	2,870.00	68.54%
	直系亲属间转账	758.76	15.61%	40.00	0.96%
	工资、报销	304.25	6.26%	-	-
	个人账户间互转	140.20	2.88%	140.20	3.35%
	亲友借款/还款	131.80	2.71%	85.00	2.03%
	大额消费/购房装修等	26.10	0.54%	112.32	2.68%
	信用卡还款	-	-	606.85	14.49%
	获得/归还贷款	-	-	203.45	4.86%
	其他	11.30	0.23%	129.55	3.09%
	合计	4,860.05	100.00%	4,187.37	100.00%
港元	与嘉得力间的借款/还款	14.25	100.00%	-	-
	其他	-	-	6.50	100.00%
	合计	14.25	100.00%	6.50	100.00%
美元	购买（赎回）理财/投资	-	-	43.00	100.00%
	合计	-	-	43.00	100.00%

注：杨伟光向香港嘉得力借款用于个人或其家庭海外投资。报告期内杨伟光累计借款 192.90 万港元，其中通过杨伟光的中国银行（香港）账户借款 178.65 万港元，剩余 14.25 万港元通过于梅的中国银行（香港）账户借入。

上述流水中，于梅的其他流水内容主要包括培训费缴纳、信用卡还款等。除上述情况外，于梅其余单笔超过 5 万元的资金往来均为内部账户购汇换汇。

3、杨嘉骏

报告期内，杨嘉骏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支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亲属间转账	246.71	42.65%	25.76	4.96%
个人账户间互转	139.19	24.06%	139.19	26.78%
理财	88.36	15.27%	150.98	29.04%
工资、报销	50.38	8.71%	-	-
医疗费用	27.80	4.81%	61.21	11.77%
亲友借款/还款	10.00	1.73%	-	-
信用卡还款	-	-	94.94	18.26%

子女学费	-	-	21.56	4.15%
其他	16.05	2.77%	26.19	5.04%
合计	578.48	100.00%	519.84	100.00%

上述流水中，杨嘉骏的其他流水内容主要包括保险费、培训费缴纳、卖车款、保姆费用及社保退还等。除上述流水外，杨嘉骏无其余单笔超过 5 万元的资金往来。

4、杨耀光

报告期内，杨耀光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美元、万日元

币种	项目	收入		支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购买（赎回）理财/投资	7,548.80	96.36%	5,864.70	78.65%
	个人账户间互转	174.87	2.23%	763.79	10.24%
	个税缴纳/退税	91.78	1.17%	26.20	0.35%
	工资、报销	11.78	0.15%	-	-
	亲友借款/还款	6.55	0.08%	89.97	1.21%
	直系亲属间转账	-	-	463.01	6.21%
	慈善捐款	-	-	200.00	2.68%
	大额消费	-	-	17.30	0.23%
	其他	-	-	31.40	0.42%
	合计	7,833.78	100.00%	7,456.37	100.00%
美元	直系亲属间转账	-	-	5.00	100.00%
	合计	-	-	5.00	100.00%
日元	孙子学费	-	-	571.80	30.88%
	直系亲属间转账	-	-	752.00	40.61%
	取现	-	-	500.00	27.00%
	个人账户间互转	-	-	28.00	1.51%
	合计	-	-	1,851.80	100.00%

上述流水中，杨耀光的其他流水内容主要包括个人业务的律师费用及信用卡还款等。除上述流水外，杨耀光其余单笔超过 5 万元的资金往来均为内部账户购汇换汇。

5、钟力

报告期内，钟力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日元

币种	项目	收入		支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购买（赎回）理财/投资	3,680.74	78.98%	3,832.09	80.96%
	个人账户间互转	490.00	10.51%	490.00	10.35%
	直系亲属间转账	463.01	9.93%	341.00	7.20%
	购买保险/保险赔付	13.06	0.28%	20.00	0.42%
	亲友借款/还款	10.00	0.21%	45.50	0.96%
	其他	3.60	0.08%	5.00	0.11%
	合计	4,660.41	100.00%	4,733.59	100.00%
日元	直系亲属间转账	-	-	700.00	14.79%
	取现	-	-	200.00	4.23%
	合计	-	0.00%	900.00	19.01%

上述流水中，钟力的其他流水内容主要为通过杨丽霞收取的自有房屋出租租金。除上述流水外，钟力其余单笔超过 5 万元的资金往来均为内部账户购汇换汇。

6、叶淑娟

报告期内，叶淑娟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收入		支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购买（赎回）理财/投资	1,455.76	36.61%	419.48	11.10%
个人账户间互转	1,314.70	33.06%	1,314.70	34.78%
购买保险/保险赔付	698.46	17.56%	1,302.61	34.46%
直系亲属间转账	225.00	5.66%	367.00	9.71%
大额消费/卖房款/房屋装修	182.38	4.59%	113.88	3.01%
获得/归还贷款	11.90	0.30%	-	-
亲友借款/还款	10.00	0.25%	13.23	0.35%
子女学费	-	-	75.43	2.00%
其他	78.25	1.97%	174.15	4.61%

合计	3,976.45	100.00%	3,780.48	100.00%
-----------	-----------------	----------------	-----------------	----------------

除上述流水外，叶淑娟其余单笔超过 5 万元的资金往来均为信用卡还款、个人业务律师费用及收到前夫支付的抚养费等正常流水。

7、沈继华

报告期内，除个人账户间调拨、理财等正常流水以外，沈继华无 5 万元以上的大额资金往来。

(三) 杨伟光关联法人或其他关联组织的资金流水情况

1、嘉得力及其子公司

报告期内，嘉得力及其子公司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之间的非日常经营性往来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主体	交易对方	资金流向	交易金额	币种	资金往来背景
嘉得力	南华仪器	流出	50.00	人民币	支付南华仪器购房定金及定金退还
		流入	52.69	人民币	
		流出	5,207.19	人民币	购置南华仪器自有的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办公电器等资产
		流出	8.84	人民币	
香港嘉得力	杨伟光	流出	178.65	港元	详见本题回复之“（二）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的资金流水情况”之“1、杨伟光”及“2、于梅”
		流入	192.34	港元	
	于梅	流出	14.25	港元	
	杨丽霞	流入	10.00	港元	香港嘉得力于 2024 年 5 月开立银行账户时向杨丽霞借款，后于 2024 年 6 月归还
		流出	10.00	港元	

除上述情况外，嘉得力及其子公司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之间其他资金往来均为日常经营性往来，主要包括：（1）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的工资、奖金及报销等；（2）2023 年 1 月至 2024 年 4 月，嘉得力为租赁南华仪器位于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物业支付的租金；（3）2023 年度，嘉得力向南华仪

器购买软件开发服务的含税支出 148.00 万元；（4）香港嘉得力租赁何志坚香港物业作为办公室的租金 49.50 万港元。其中，嘉得力与南华仪器间、香港嘉得力与何志坚之间的资金往来均已在定期报告中披露。

2、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

报告期内，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之间的非日常经营性往来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主体	交易对方	资金流向	交易金额	币种	资金往来背景
南华仪器	嘉得力	流入	50.00	人民币	收取南华仪器购房定金及定金退还
		流出	52.69	人民币	
		流入	5,207.19	人民币	出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办公电器等资产
		流入	8.84	人民币	

报告期内，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与嘉得力间其他流水情况详见本题回复之“杨伟光关联法人或其他关联组织的资金流水情况”之“1、嘉得力及其子公司”；除上述情况外，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间的资金往来均为日常经营性往来，如杨耀光、杨丽霞的工资、奖金等，除上述情况外，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之间无其他资金往来。

3、佛山嘉旭

报告期内，佛山嘉旭的大额资金流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对方	资金流向	交易金额	币种	资金往来背景
潘淑萍	流出	413.35	人民币	潘淑萍退伙款项
待报解预算收入	流出	73.56	人民币	代缴个人所得税

报告期内，佛山嘉旭不存在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的资金往来。

（四）报告期内南华仪器、嘉得力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不存在未披露的资金往来，不存在其他变相占用嘉得力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根据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和其他关联组织的全部银行流水情况，报告期内除已披露的杨伟光资金占用、南华仪器与嘉得力之间的交易往来等情形外，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资金往来，亦不存在其他变相占用嘉得力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三、嘉得力是否建立并有效运行防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机制。本次交易是否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有利于上市公司独立性、保持健全有效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一) 嘉得力已建立并运行防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机制

2025 年 6 月，广东监管局下发《关于对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2025]778 号)，就广东监管局对南华仪器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现场检查中所发现嘉得力的内部控制缺陷、关联方资金占用、财务核算不规范的相关问题出具监管关注函。

为规范嘉得力的资金使用，避免再次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则等要求，嘉得力已制定公司资金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以保障内部控制运行合理有效：

1、嘉得力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合同及订单审批流程条件》《营销中心员工出差费用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和办法，从财务计划管理、资金管理、财务分析、财务支出、财产损失等方面明确了财务管理流程及各级授权、审批、审验等相关规则和管理要求，明确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等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和岗位分离要求。

2、嘉得力已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进行决策和实施，公司原则上不得将公司资金有偿或无偿地拆借予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

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如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应当依法信息披露并及时整改。

此外，由于前述关联借款暨资金占用事项发生时，标的公司相关人员对规则理解不到位，财务人员沟通失误，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并及时信息披露的情形。为避免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维护嘉得力全体股东利益和保证嘉得力长期稳定发展，标的公司将组织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开展专题培训，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嘉得力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暨本次交易对方之一杨伟光已出具《关于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承诺》，确认并承诺“1、……截至本函出具日，上述关联借款已全部清偿，本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嘉得力资金、资产的情形，本人及其关联方未来亦不会非经营性占用嘉得力资金、资产。2、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嘉得力造成损失，自嘉得力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以现金补偿或其他有效方式补偿由此给嘉得力造成的所有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本人通过隐瞒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占用、占有嘉得力资金、资产造成的损失，或是本人通过隐瞒或其他不正当手段使嘉得力与本人的关联交易不公允造成的损失，或者是其他因为本人非经营性占用嘉得力资金、资产造成的损失，及因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被监管部门处罚等原因造成的损失。”其他交易对方佛山嘉旭、郭超键、刘务贞、叶淑娟亦出具《关于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承诺》。

综上所述，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嘉得力已建立并运行防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机制，本次交易对方已出具承诺防范资金占用事项。

（二）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有利于上市公司独立性、保持健全有效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有利于上市公司独立性、保持健全有效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完

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上市公司仍将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将继续保持独立。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制定相应的议事规则。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总股本及股东股份比例变动，对公司现有的法人治理结构不会造成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完善已建立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证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运作更加符合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继续完善上市公司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

针对嘉得力历史上曾出现股东资金占用问题，上市公司将有针对性制订完善《子公司管理制度》、督促嘉得力进一步依法全面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管理机制并予以严格执行。且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适时推荐财务负责人参与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控制度要求和流程规范嘉得力的资金管理、财务资助、担保及重大合同等事项。通过上述措施，借助上市公司规范化、系统化的管理体系对嘉得力运营、财务及信息披露等方面予以监控和管理。

同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杨耀光、杨伟光已出具《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相关承诺，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相关承诺。

因此，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有利于上市公司独立性、保持健全有效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

2、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的相关规定，详见南华仪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告的《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嘉得力本次资金占用事宜，杨伟光已与香港嘉得力签署了《借款偿还确认函》，截至 2025 年 2 月 15 日杨伟光已归还借款及利息港币 196.64 万元。标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借款暨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说明的议案》，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标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借款暨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说明的议案》，对该等关联借款及整改情况予以确认，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因此，本次交易亦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六条“前述重大资产重组无需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的，有关各方应当在重组方案提交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前，解决对标的资产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相关规定。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四、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陪同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打印全部银行流水，全面核查上述银行账户之间发生的交易线索，并通过“云闪付”APP 查询，确保账户提供的完整性；
- 2、取得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关于已提供全部银行流水的确认函和承诺函；针对未提供银行流水人员的银行流水，独立财务顾问、律师通过核查杨伟光及其他关联人报告期内银行流水、序时账等，逐笔核实交易背景的真实性和合理性，并取得未提供银行流水人员出具的确认函和承诺函；
- 3、对于杨伟光及其关联自然人 5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大额资金往来进行了全部核查，了解用途，并取得相关证据以及关于资金往来背景真实性的确认函和承诺函；
- 4、陪同南华仪器、嘉得力及佛山嘉旭的相关人员现场获取公司银行对账单，并将获取的开户清单与公司账面记载的银行账户进行核对；

- 5、将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嘉得力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流水与序时账进行交叉核对，核查资金流水是否均已入账、相关账簿记录是否真实；
- 6、查阅公司及其子公司银行账户流水中 50 万元及以上的异常大额资金往来或 5 万元以上取现的相关凭证、银行回单，确定资金往来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 7、取得报告期内南华仪器与金谷智测、微轲联之间交易往来的合同及订单明细；
- 8、取得南华仪器、嘉得力报告期内的客户、供应商名单，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银行流水核查结果进行比对，核查是否存在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代南华仪器、嘉得力收取客户款项或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情形；
- 9、取得报告期内南华仪器、嘉得力的员工花名册、离职人员清单，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的银行流水交易对手方进行比对，确认是否存在异常往来；
- 10、查阅嘉得力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与《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采购控制程序》《合同及订单审批流程条件》《营销中心员工出差费用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
- 11、查阅嘉得力的三会会议文件；
- 12、查阅嘉得力《审计报告》、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文件；
- 13、取得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承诺》；
- 14、查阅南华仪器的三会会议文件；
- 15、查阅南华仪器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定期报告；
- 16、查阅南华仪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
- 17、取得南华仪器关于本次交易后整合计划安排的相关说明；
- 18、取得杨耀光和杨伟光出具的《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相关承诺，南华仪器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等相关承诺；

19、查阅南华仪器公告的《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说明》；

20、查阅杨伟光与香港嘉得力签署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借款偿还确认函》及相关资金凭证、杨伟光与朋友的借款借据及相关资金记录；

21、查阅嘉得力有关关联借款及整改情况的会议决议及临时公告文件；

22、对杨伟光、于梅、杨嘉骏及香港嘉得力财务人员进行访谈；

23、查阅股转公司关于对嘉得力及相关主体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1、标的公司对杨伟光的关联借款事宜补充履行了内部审批审议程序。杨伟光借款资金用于杨伟光个人或其家庭的海外理财等临时资金周转，资金未流向其配偶外的关联人，还款资金来源于朋友借款和自有资金。前述借款事项构成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2025 年 2 月 24 日**，股转公司对标的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除此之外，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嘉得力及杨伟光未因资金占用事项被股转系统采取其他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公司已经补充披露相关风险。杨伟光的配偶于梅知悉但未参与上述事项的决策，儿子杨嘉骏不知悉也未参与上述事项；

2、报告期内，南华仪器、嘉得力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间不存在未披露的资金往来；杨伟光在报告期内通过向香港嘉得力借款方式形成资金占用情况已清理完毕，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杨伟光及其关联人不存在其他变相占用嘉得力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3、为避免再次发生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嘉得力已建立并运行防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机制；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有利于上市公司独立性、保持健全有效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 1、对资金管理相关内控制度进行测试，分析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 2、核查杨伟光的关联人范围的完整性；
- 3、现场打印杨伟光及其关联人的银行流水；
- 4、以嘉得力及其子公司、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单笔 50 万元作为大额资金流水的核查标准（剔除内部账户互转）进行核查；
- 5、以自然人单笔 5 万元作为大额资金流水的核查标准进行核查；
- 6、获取嘉得力及其子公司银行开户清单；
- 7、核查嘉得力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银行流水；
- 8、获取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银行开户清单；
- 9、核查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银行流水；
- 10、通过使用云闪付 APP 核查杨伟光及其关联人银行的完整性；
- 11、获取杨伟光及其关联人提供的个人银行流水完整性声明；
- 12、受限情况及替代措施

由于杨伟光姐姐杨丽霞及其配偶陈永流为香港身份且常年居住在香港，出于个人隐私原因，未提供个人的资金流水；杨伟光妹妹杨丽芬及其配偶何志坚出于个人隐私原因，未提供个人的资金流水；因此，我们针对该种情况执行了如下的替代性核查程序：

- (1) 结合对嘉得力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银行流水的核查，关注上述关联人在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嘉得力及其子公司有资金往来；
- (2) 结合对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银行流水的核查，关注上述关联人在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南华仪器及其子公司有资金往来；

(3) 取得了上述关联人签署的承诺函，承诺报告期内不存在占用资金、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与嘉得力及其子公司有不当利益输送安排等情形。

13、获取杨伟光与香港嘉得力签署的《借款合同》《借款合同之解除协议》《借款偿还确认函》及关于该笔借款的审议议案；

14、检查香港嘉得力收到还款的银行回单；

15、访谈杨伟光、杨伟光配偶于梅、杨伟光子女杨嘉骏；

16、获取杨伟光及其关联人《关于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承诺》；

17、获取并查阅《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

18、获取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杨耀光、杨伟光出具的《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函；获取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函。

(二) 核查结论

1、杨伟光借款事项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于梅知悉未参与，杨嘉骏不知悉也未参与。2025年2月24日，股转系统对嘉得力、杨伟光、于梅、杨嘉骏、郭超键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2、未发现南华仪器、嘉得力与杨伟光及其关联人存在未披露的资金往来，未发现存在变相占用嘉得力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3、嘉得力目前已建立有效运行防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机制。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有利于上市公司独立性、保持健全有效法人治理结构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相关规定。

问题 8. 根据《报告书》《审计报告》，嘉得力报告期内（2022年、2023年、2024年1-9月）分别实现收入12,639.08万元、13,253.46万元、9,581.06

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 **2,081.44** 万元、**2,198.55** 万元、**1,313.5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39.24** 万元、**3,049.12** 万元、**2,584.03** 万元，均大于同期净利润金额；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2,565.15** 万元、**15,576.66** 万元、**11,081.09** 万元，均高于同期销售收入金额。嘉得力收入构成主要为清洁设备、配件及耗材、维保服务四部分，融资租赁收入呈下滑趋势。嘉得力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报告书》披露报嘉得力整体产能利用率偏低，主要因生产环节较为简单，单位工时产能较高；存在产销率大于 **100%** 的情况，多为销售上年年末生产或备货生产的产品。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销售单价呈下降趋势。请说明：（1）结合销售税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金额变动、坏账收回等分析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高于营业收入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2）嘉得力 **2024** 年半年度收入同比下降 **11.12%**，净利润同比下降 **39.32%**，说明业绩出现下滑的原因，**2024** 年前三季度是否仍为同比下滑趋势。（3）报告期内嘉得力前十名直销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4）报告期内嘉得力前五名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与前述经销商客户开始合作时间，对经销商的销售是否为买断式销售。（5）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销售单价下降的原因，以及融资租赁收入下滑而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6）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等清洁设备的产能，结合历年产量、安全库存量及销量情况，说明产销率大于 **100%** 的合理性，产销率超过 **100%** 之后的销售收入是否真实、回款进度是否正常，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说明针对嘉得力收入确认真实性及准确性所实施的具体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涉及审计抽样的，请说明抽样数量及金额覆盖范围，涉及函证程序的，说明函证及回函情况，并对嘉得力收入、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一、结合销售税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金额变动、坏账收回等分析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高于营业收入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经

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 结合销售税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金额变动、坏账收回等分析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高于营业收入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25.77	15,576.66
营业收入	12,835.09	13,253.46
占比	112.39%	117.53%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5,576.66 万元和 14,425.7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7.53% 及 112.39%。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与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勾稽关系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2,835.09	13,253.46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25.77	15,576.66
差异	1,590.68	2,323.20
项目分析：		
应收账款原值变动（初-末）	-268.00	485.74
应收票据原值变动（初-末）	12.77	-16.63
合同负债原值变动（末-初）	-38.13	-141.15
长期应收款原值变动（初-末）	329.40	738.93
应收账款核销	-12.12	-11.00
销项税额	1,557.43	1,265.09
小计	1,581.35	2,320.97
其他	9.33	2.23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高于营业收入的金

额分别为 2,323.20 万元及 1,590.68 万元。

2023 年度、2024 年度，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于营业收入的主要系受销项税额、长期应收款余额减少、合同负债余额减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减少额的合计金额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含税口径，大于不含税口径的营业收入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高于同期营业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2,323.20 万元及 1,590.68 万元。其中，增值税销项税额影响金额分别为 1,265.09 万元及 1,557.43 万元。由于增值税销项税额影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口径下要大于不含税的营业收入金额。

2、标的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下降，长期应收款余额减少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收入分别为 1,731.36 万元及 1,091.97 万元。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标的公司新增融资租赁出租设备较上年同期减少，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下降，使得 2023 年末及 2024 末长期应收款余额较期初分别减少 738.93 万元及 329.40 万元。

3、标的公司境外销售业务呈增长趋势，销售回款情况良好

2023 年及 2024 年，标的公司合同负债余额的增加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减少额的合计金额分别为 344.59 万元及 -306.13 万元。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境外销售占比分别为 23.22% 及 29.54%，境外销售占比呈增长趋势；标的公司海外客户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信用政策，回款情况较好。

(二)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

1、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1,679.25	2,155.53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9.06	3,049.12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金额主要系受资产减值损失、折旧和摊销等非付现成本支出、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的影响。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的具体勾稽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净利润	1,679.25	2,155.53
加：信用减值损失	-14.69	-3.58
资产减值损失	67.78	17.32
固定资产折旧	153.94	81.8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4.88	331.39
无形资产摊销	127.99	10.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00	2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6.04	-1.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9	3.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7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43	70.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83	55.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35	-78.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08	256.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7.44	1,208.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3.45	-1,082.7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9.06	3,049.12

(1) 2024 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较分析

标的公司 2024 年净利润为 1,679.25 万元，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69.06 万元。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主要系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折旧及摊销项目、财务费用影响。2024 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753.45 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大对应付票据的使用，同时主要供应商的

账期由 30 天-60 天延长至 60 天-90 天所致。

(2) 2023 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较分析

标的公司 2023 年净利润为 2,155.53 万元，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49.12 万元。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主要系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折旧及摊销项目、财务费用影响。2023 年标的公司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1,208.71 万元，主要系标的公司境外销售增加，境外销售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信用政策，回款情况较好；同时，标的公司对万科在 2022 年 11-12 月有销售 1,218.23 万元，款项在 2023 年 1 月收回，回款存在跨年时间差。

综上，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主要系受资产减值损失、折旧和摊销等非付现成本支出、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的影响。标的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变动，一方面系标的公司货款的回款情况良好，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所致，另一方面系标的公司主要供应商的账期延长，部分尚在账期内的应付货款暂未支付，经营性应付项目有所增加。

2、下游客户经营稳健，标的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标的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海外客户一般是款到发货，国内客户一般采用款到发货的形式或根据客户自身背景、历史合作情况给予 30-90 天的账期。

标的公司国内主要客户为大型国央企地产商的物业管理企业。物业管理行业具备现金流充足、轻资产、弱周期性等优势。即使宏观经济承压，上游地产行业面临重大变局，物业上市公司依然取得不错的业绩，企业营业收入及核心利润率稳定。

标的公司主要物业管理行业上市公司客户包括万物云(2602.HK)(同“万科”)、碧桂园服务(6098.HK)(同“碧桂园”)、金地集团(600383.SH)、招商积余(001914.SZ)、中海物业(2669.HK)及特发服务(300917.SZ)，其中四家系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上述企业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收入增长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上市物业公司客户的营业收入及增长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简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增长率	营业收入	增长率
万物云	3,622,382.80	9.16%	3,318,345.80	10.22%
碧桂园服务	4,399,288.90	3.22%	4,262,223.50	2.91%
金地集团	7,396,620.25	-23.45%	9,661,866.08	-16.96%
招商积余	1,706,283.05	9.84%	1,553,467.12	20.08%
中海物业	1,402,376.70	7.26%	1,307,476.50	3.04%
特发服务	285,175.61	17.03%	243,676.44	21.98%

注 1：Wind 统计，营业收入系企业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营业总收入。不包括非持续经营所得的收入。

注 2：金地集团旗下的物业服务公司深圳市金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系标的公司主要客户。金地集团物业板块未上市，采用其母公司财务数据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地产商物业管理企业客户整体经营稳健，营业收入整体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与其主要物业客户营业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2）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金额的比例

下游客户经营性现金流情况较好。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上市公司客户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的比重大于 100%；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万物云	166.91%	132.31%
碧桂园服务	214.18%	1,578.60%
金地集团	-222.72%	246.87%
招商积余	218.49%	246.89%
中海物业	86.90%	112.08%
特发服务	100.62%	176.72%

注 1：净利润取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注 2：金地集团 2024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金额的比例为负数主要系金地集团当期归母净利润为负数。金地集团 2024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 1,361,976.12 万元，归母净利润为 -611,508.42 万元，经营性现金流情况较好。

报告期内，除金地集团以外，标的公司主要上市公司客户经营性现金流量净

额占净利润的比重大于 100%，销售回款情况较好。

综上，标的公司主要客户经营业绩整体保持增长，现金流保持良好，具有较好的资信和较强支付能力，标的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主营业务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二、嘉得力 2024 年半年度收入同比下降 11.12%，净利润同比下降 39.32%，说明业绩出现下滑的原因，2024 年前三季度是否仍为同比下滑趋势。

2024 年 1-6 月及 2024 年 1-9 月，标的公司收入及净利润波动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9月	2023年 1-9月	同比变动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9,581.06	10,105.50	-5.19%	6,137.46	6,905.60	-11.12%
营业成本	5,865.96	6,029.95	-2.72%	3,779.57	4,103.25	-7.89%
营业毛利	3,715.10	4,075.56	-8.84%	2,357.89	2,802.34	-15.86%
期间费用	2,246.34	1,912.76	17.44%	1,544.72	1,229.82	25.61%
净利润	1,264.55	1,775.29	-28.77%	764.66	1,288.61	-4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3.52	1,801.18	-27.07%	794.47	1,309.27	-39.32%

标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收入同比下降 11.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39.32%。2024 年 1-9 月，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5.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7.07%。业绩及净利润同比下滑的主要原因系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下降及期间费用同比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一）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下降

2024 年 1-6 月及 2024 年 1-9 月，标的公司清洁设备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融资租赁业务收入同比下降；标的公司业绩出现下滑主要系租赁收入下降的幅度大于清洁设备销售的上涨幅度所致，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同比变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同比变动
清洁设备	6,310.38	6,168.36	2.30%	4,380.50	4,291.96	2.06%
配件及耗材	1,542.51	1,507.55	2.32%	849.3	802.24	5.87%
维保服务	764.6	968.29	-21.04%	494.17	680.68	-27.40%
融资租赁	942.93	1,447.27	-34.85%	400.43	1,120.70	-64.27%
经营租赁	11.61	0.98	1084.69%	6.05	0.35	1628.57%
合计	9,572.03	10,092.45	-5.16%	6,130.45	6,895.93	-11.10%

标的公司融资租赁收入下降，主要原因系对碧桂园的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下降。随着碧桂园融资租赁合同到期，客户改变模式转为直接购买；受物业管理企业规模增速放缓影响，2024年度碧桂园新增项目较上年同期减少，清洁设备销售增长幅度小于融资租赁业务收入下降幅度，标的公司整体业务规模小幅下滑。

（二）期间费用同比上升

2024年1-6月及2024年1-9月标的公司期间费用分别同比上升25.61%及17.44%，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同比变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同比变动
销售费用	790.08	784.74	0.68%	492.75	533.49	-7.64%
管理费用	1,002.63	639.56	56.77%	793.73	464.24	70.98%
研发费用	392.68	452.57	-13.23%	236.25	196.32	20.34%
财务费用	60.95	35.90	69.78%	21.99	35.77	-38.52%
期间费用合计	2,246.34	1,912.76	17.44%	1,544.72	1,229.82	25.61%

标的公司期间费用同比上升主要系管理费用增加，从而净利润较同期有所下滑。

标的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为满足采购、后勤支持等方面的需求，标的公司扩充运营管理队伍，加强员工激励，持续提升管理人员薪酬所致；同时，2024年1-9月核心管理人员参加海外展会及拜访海外客户的次数增加，管理人员差旅费用及业务招待费增加。具体情况详见本问询回复之“问题13”之“一、标的公司管理费用增加的合理性。”

综上，标的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收入同比下降5.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同比下降 27.07%，标的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同比为下滑趋势。2024 年 1-6 月及 2024 年 1-9 月，标的公司收入及净利润同比下滑的主要原因系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下降及期间费用同比上升。

三、报告期内嘉得力前十名直销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一) 报告期内嘉得力前十名直销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前十名直销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截至 2024 年末回款金额	截至 2024 年末回款比例	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
2024 年度	1	万科	1,934.45	15.07%	1,137.98	58.83%	否
	2	T-COMPANY LLC	1,716.56	13.37%	1,585.48	92.36%	是
	3	绿高园林	941.50	7.34%	270.37	28.72%	否
	4	金地物业	737.34	5.74%	199.36	27.04%	否
	5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484.19	3.77%	484.19	100.00%	否
	6	碧桂园	407.13	3.17%	145.49	35.74%	否
	7	招商积余	324.24	2.53%	223.20	68.84%	否
	8	SPACE Co.,Ltd.	221.76	1.73%	221.76	100.00%	否
	9	Rainbow colors co.	200.98	1.57%	200.98	100.00%	否
	10	泰华施清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4.88	1.21%	154.88	100.00%	否
合计			7,123.03	55.50%	4,623.69	64.91%	-
2023 年度	1	万科	2,210.29	16.68%	2,210.29	100.00%	否
	2	绿高园林	2,053.04	15.49%	2,053.04	100.00%	否
	3	T-COMPANY LLC	931.92	7.03%	931.92	100.00%	否
	4	SPACECo.,Ltd.	532.21	4.02%	532.21	100.00%	否
	5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512.17	3.86%	512.17	100.00%	否

报告期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截至 2024 年末回款金额	截至 2024 年末回款比例	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
	6	招商积余	432.85	3.27%	432.85	100.00%	否
	7	碧桂园	206.79	1.56%	206.79	100.00%	否
	8	苏州苏大教育服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6.66	1.56%	206.66	100.00%	否
	9	AUSTRALIANSWEEPER CORPORATION PTY LTD	179.43	1.35%	179.43	100.00%	否
	10	NATHANINTERNATIONAL TRADING COMPANY	171.32	1.29%	171.32	100.00%	否
	合计		7,436.69	56.11%	7,436.69	100.00%	-

注 1：万科指万科旗下物业平台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602.HK）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2：碧桂园指碧桂园旗下物业服务公司碧桂园服务（6098.HK）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3：绿高园林指广东省绿高园林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4：金地物业指金地集团（600383.SH）旗下物业服务公司深圳市金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5：T-company LLC 指俄罗斯清洁设备公司 T-company LLC 及其指定回款支付机构 ANKARA GYD GAYRIMENKUL YATIRIM DEGERLEME A.S 及 TENRENT TAS；

注 6：招商积余指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001914.SZ）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7：苏州苏大教育服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指东吴服务产业集团（江苏）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科桥餐饮服务有限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

注 8：亿纬控股指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

注 9：2024 年回款比例较低主要系统计期间较短影响，部分应收账款尚未到约定的回款时点；截至 2025 年 3 月末，绿高园林、金地物业、碧桂园回款比例分别为 51.61%、44.24% 及 69.86%。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前十名直销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6.11% 及 55.50%。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除 2024 年 7-8 月，俄罗斯客户 T-company LLC 因外汇限制，其在外汇支付方面存在障碍，因此通过其在土耳其的合作公司的银行账户向标的公司支付货款外，其他不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二）报告期内嘉得力前十名直销客户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上述报告期内前十名直销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

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占 2024 年末总应收账款余额比重	坏账计提
1	万科	900.01	29.64%	28.29
2	T-COMPANY LLC	131.08	4.32%	3.93
3	绿高园林	758.38	24.97%	28.54
4	金地物业	39.35	1.30%	1.18
5	碧桂园服务	295.65	9.74%	9.06
6	招商积余	114.17	3.76%	3.43
7	苏州苏大教育服务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2.86	0.75%	2.31
合计		2,261.50	74.48%	76.74

截至 2024 年末，除上表客户存在应收账款余额外，标的公司其他报告期内前十名的直销客户应收账款均已完成回款。

（三）报告期内嘉得力前十名直销客户第三方回款的具体情形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前十名直销客户中，俄罗斯客户 T-COMPANY LLC 存在第三方回款，主要系受外汇结算限制影响俄罗斯客户 T-COMPANY LLC 不能正常汇款至境内账户，金额为 370.07 万元，该笔款项由俄罗斯客户在土耳其控制的公司汇至标的公司香港子公司。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第三方回款合计	370.07	-
营业收入	12,835.09	13,253.46
占营业收入比例	2.88%	-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0.00 及 370.0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第三方回款的原因主要系因客户自身外汇限制而产生的结果。

为消除第三方回款影响，报告期后，标的公司对俄罗斯 T-COMPANY LLC 客户销售主要通过其土耳其公司 ANKARA GYD GAYRIMENKUL YATIRIM DEGERLEME A.S(简称“ANKARA”)及 TENRENT TAS 主体进行，由 ANKARA 及 TENRENT TAS 下订单及回款。

除上述情形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第三方回款情形。

四、报告期内嘉得力前五名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与前述经销商客户开始合作时间，对经销商的销售是否为买断式销售。

(一) 报告期内嘉得力前五名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前五名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截至 2024 年末回款金额	截至 2024 年末回款比例	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
2024 年度	1	宁波仟意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3.67	1.59%	202.96	99.65%	否
	2	杭州万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64.52	1.28%	147.26	89.51%	否
	3	北京豫兴盛达商贸有限公司	135.78	1.06%	132.98	97.94%	否
	4	青岛凯瑞和昇清洁设备有限公司	129.24	1.01%	124.02	95.96%	否
	5	嘉得力智诚（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7.38	0.99%	109.81	86.21%	否
	合计		760.59	5.93%	717.03	94.27%	-
2023 年度	1	宁波仟意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21.35	1.67%	221.35	100.00%	否
	2	嘉得力智诚（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2.26	1.45%	192.26	100.00%	否
	3	杭州万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0.05	1.43%	190.05	100.00%	否
	4	义乌市海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68.04	1.27%	168.04	100.00%	否
	5	常州上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	151.46	1.14%	151.46	100.00%	否
	合计		923.16	6.97%	923.16	100.00%	-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前五名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分

别为 6.97% 及 5.93%。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经销商客户销售的回款情况较好，不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二）报告期内嘉得力前五名经销商客户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上述报告期内前五名经销商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4 年末应收 账款余额	占 2024 年末 总应收账款余 额比重	坏账 计提
1	宁波仟意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0.80	0.03%	0.02
2	杭州万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50	0.64%	0.59
3	北京豫兴盛达商贸有限公司	3.16	0.10%	0.09
4	青岛凯瑞和昇清洁设备有限公司	5.90	0.19%	0.18
5	嘉得力智诚（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85	0.65%	0.60
6	义乌市海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3.97	0.79%	0.72
7	郑州凯赛清洁设备有限公司	15.20	0.50%	0.46
8	常州上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	19.66	0.65%	0.59
合计		108.04	3.55%	3.25

（三）与前述经销商客户开始合作时间，对经销商的销售是否为买断式销 售

序号	公司名称	开始合作时间	是否为买断式销 售
1	宁波仟意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前	是
2	青岛凯瑞和昇清洁设备有限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	是
3	北京豫兴盛达商贸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26 日	是
4	杭州万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4 日	是
5	嘉得力智诚（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前	是
6	义乌市海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8 日	是
7	常州上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前	是
8	郑州凯赛清洁设备有限公司	2015 年前	是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对上述经销商的销售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

五、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销售单价下降的原因，以及融资租赁收入下滑而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一) 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销售单价下降的原因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元/台

产品分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额	平均单价	销售额	平均单价
洗地机	7,972.45	1.44	8,042.45	1.51
扫地机	1,063.45	4.06	1,521.05	4.19
单刷机	293.28	0.38	276.36	0.38

注：销售额统计包含上述清洁设备的直接销售及融资租赁销售金额。

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销售单价下降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具体如下：

1、洗地机销售单价下降的原因

标的公司洗地机产品包括不同尺寸及型号，不同型号下是否含物联网、是否含锂电等配置的销售单价不同。洗地机销售单价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单价相对较低的产品销售占比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洗地机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洗地机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	洗地机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
含物联网	24.38%	4.14	24.10%	4.10
不含物联网	75.62%	1.19	75.90%	1.26
合计	100.00%	1.44	100.00%	1.51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洗地机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	洗地机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
含锂电	38.19%	3.52	41.21%	3.28
不含锂电	61.81%	1.05	58.79%	1.09

合计	100.00%	1.44	100.00%	1.51
----	---------	------	---------	------

标的公司配置物联网、锂电的洗地机产品销售单价较高。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配置物联网、锂电的洗地机产品销售单价均呈上升趋势，未配置物联网、锂电的产品销售单价呈下降趋势。

2024 年度洗地机销售单价下降的原因主要系配置物联网及锂电的洗地机产品单价的增长幅度小于未配置物联网、锂电的洗地机产品单价下降幅度所致。

2、扫地机销售单价下降的原因

标的公司扫地机产品包括不同尺寸及型号，不同型号下是否含物联网、是否含锂电等配置的销售单价不同。扫地机销售单价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单价相对较低的产品销售占比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扫地机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扫地机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	扫地机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
含物联网	39.79%	4.75	29.91%	4.64
不含物联网	60.21%	3.70	70.09%	4.02
合计	100.00%	4.06	100.00%	4.19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扫地机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	扫地机销售金额占比	单价
含锂电	4.85%	6.45	9.95%	4.45
不含锂电	95.15%	3.98	90.05%	4.16
合计	100.00%	4.06	100.00%	4.19

注：标的公司含锂电扫地机单价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不同型号产品销售占比影响所致。
2024 年度，标的公司含锂电扫地机中增加了 HD 版本，可实现自动倾倒垃圾功能，销售单价提升。

标的公司配置物联网、锂电的扫地机产品销售单价较高。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配置物联网、锂电的扫地机产品销售单价均呈上升趋势，未配置物联网、锂电的产品销售单价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扫地机主要应用于停车场清扫等场景，考虑安全问题，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扫地机不含锂电的产品为主流产品，销售占比呈上升趋势，扫地机平均单价有所下降。

3、单刷机销售单价稳定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单刷机平均销售单价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单刷机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销售额占比	单价	销售额占比	单价
境内	41.99%	0.38	52.86%	0.39
境外	58.01%	0.38	47.14%	0.36
合计	100.00%	0.38	100.00%	0.38

（二）融资租赁收入下滑而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1、融资租赁收入下滑原因

标的公司为客户提供清洁设备融资租赁服务，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融资租赁收入分别为 1,731.36 万元及 1,091.9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3.08% 及 8.54%。

在融资租赁模式下，标的公司作为生产商直接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清洁设备，由承租人使用并支付租金。在租赁开始日，标的公司清洁设备租赁收款额的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部分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满后，向承租人转移设备所有权。标的公司与客户约定的主要融资租赁年限为 3 年，客户主要为境内地产商物业管理公司。随着前期融资租赁合同到期，新增融资租赁订单规模较同期减少，融资租赁业务规模有所下降。

2、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1.26% 及 46.36%。在融资租赁业务订单和收入下滑的情况下，标的公司融资租赁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有：一方面，融资租赁设备单台租金增长，融资租赁毛利率上升；

另一方面，标的公司优化融资租赁业务收入构成，增加毛利率较高的融资租赁设备收入占比，提升了当期整体毛利率水平。具体说明如下：

(1) 融资租赁设备单台租金增长

报告期，标的公司融资租赁设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台

项目	2024 年合计	2023 年合计
融资设备发货数量	261	474
平均单台设备租金	41,464.25	35,264.34
租金涨幅	17.58%	1.54%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开展洗地机、扫地机的融资租赁业务。租赁设备以大型机为主，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融资租赁机器平均单台租金上升，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2) 高附加值产品销售占比提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融资租赁设备收入及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1) 洗地机融资租赁设备毛利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洗地机融资租赁设备的毛利率为 46.78% 及 51.57%，不同类型洗地机融资租赁设备的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占当期融资租赁洗地机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当期融资租赁洗地机收入比重	毛利率
含物联网	100.00%	51.57%	37.11%	49.69%
不含物联网	-	-	62.89%	45.05%
合计	100.00%	51.57%	100.00%	46.78%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占当期融资租赁洗地机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当期融资租赁洗地机收入比重	毛利率
含锂电	100.00%	51.57%	100.00%	46.78%
不含锂电	-	-	-	-
合计	100.00%	51.57%	100.00%	46.78%

2) 扫地机融资租赁设备毛利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扫地机融资租赁设备的毛利率为 36.18% 及 34.95%，不同类型扫地机融资租赁设备的收入占比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占当期融资租赁扫地机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当期融资租赁扫地机收入比重	毛利率
含物联网	100.00%	34.95%	43.98%	37.48%
不含物联网	-	-	56.02%	35.15%
合计	100.00%	34.95%	100.00%	36.18%
类型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占当期融资租赁扫地机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当期融资租赁扫地机收入比重	毛利率
含锂电	1.24%	43.56%	-	-
不含锂电	98.76%	34.84%	100.00%	36.18%
合计	100.00%	34.95%	100.00%	36.18%

标的公司配置有物联网、锂电的洗地机、扫地机产品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配置物联网、锂电的洗地机、扫地机融资租赁业务规模占比呈上升趋势，融资租赁业务整体毛利率增加。

综上，标的公司洗地机、扫地机销售单价下降主要系受产品结构变化影响，单刷机销售单价稳定。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融资租赁收入下滑主要系随着前期融资租赁合同到期，新增融资租赁订单规模较同期减少；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融资租赁设备租金呈上升趋势，毛利率较高的融资租赁设备收入占比提升，融资租赁业务总体毛利率增加；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下滑的同时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上升具有合理性。

六、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等清洁设备的产能，结合历年产量、安全库存量及销量情况，说明产销率大于 100% 的合理性，产销率超过 100% 之后的销售收入是否真实、回款进度是否正常，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一) 结合历年产量、安全库存量及销量情况，说明产销率大于 100% 的合理性

单位：台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洗地机	5,791	5,540	95.67%	5,247	5,330	101.58%
扫地机	245	262	106.94%	312	363	116.35%
单刷机	794	769	96.85%	697	736	105.60%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由生产部组织安排生产工作，采用“以销定产”及“安全库存”结合的生产模式，并根据库存情况及销售计划来制定生产计划。标的公司每月生产一定量的成品并留有安全库存。标的公司产销率超过 100% 主要系消耗上年末库存，具体原因分析如下：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洗地机产销率分别为 101.58% 及 95.67%。2023 年度标的公司洗地机产销率大于 100% 主要系消耗上年末库存，2022 年末至 2024 年末，标的公司洗地机期末库存分别为 590 台、746 台及 997 台；同时，2023 年度标的公司存在为应对客户临时及特殊需求而向外采购部分产品后销售的情形，该部分产品计入销量而未计入产量。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扫地机产销率分别为 116.35% 及 106.94%。2023 年度、2024 年度标的公司扫地机产销率大于 100% 主要系消耗上年末库存。2022 年末至 2024 年末，标的公司扫地机期末库存分别为 127 台、89 台及 72 台，2022 年度标的公司扫地机产销率为 89.27%；同时，2023 年度标的公司扫地机存在少量融资租赁设备到期后客户未行使购买权退回的情形。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单刷机产销率分别为 105.60% 及 96.85%。2023 年度标的公司单刷机产销率大于 100% 主要系消耗上年度库存，2022 年末至 2024 年末，标的公司单刷机期末库存分别为 111 台、106 台及 113 台；同时 2023 年度存在少量应对客户临时及特殊需求而向外采购部分产品后销售的情形。

综上，标的公司产销率的变化情况系公司根据市场供求、行情变化，及时调整生产及采购计划，对各主要产品的备货量进行相应调整所致，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部分期间的产销率大于 100% 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二) 产销率超过 100%之后的销售收入是否真实、回款进度是否正常，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截至 2025 年 3 月末，标的公司洗地机、扫地机及单刷机的期后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清洁设备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期末余额	1,024.06	856.24
期后销售金额	1,024.06	856.24
期后销售比例	100.00%	100.00%
期后回款金额	1,024.06	856.24
期后回款比例	100.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主要产品的期后销售比例为 100.00%。

除 2024 年 7-8 月，俄罗斯客户 T-company LLC 因外汇限制，其在外汇支付方面存在障碍，因此通过其第三方合作伙伴的银行账户向标的公司支付货款外，其他不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独立财务顾问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访谈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获取标的公司的现金流附表资料、现金流与营业收入及其他科目的勾稽关系相关底稿，检查与报表相关科目的勾稽关系；查阅标的公司主要上市公司客户财务数据、经营情况，分析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与营业收入金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净利润金额的差异原因；

2、访谈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询问 2024 年 1-6 月和 2024 年 1-9 月行业经营环境及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并获取标的公司 2023 年 1-6 月、2023 年 1-9 月、2024 年 1-6 月财务报表，对比标的公司同期业绩变动情况，分析标的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及其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3、获取标的公司销售成本明细表、应收账款、回款明细，分析标的公司报告期前十大直销客户、前五名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销售回款情况及截至 2024 年末应收账款情况；

4、访谈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获取标的公司销售成本明细表，分析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的原因；

5、访谈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获取标的公司各期末存货明细、产销量统计表，分析标的公司主要产品部分期间的产销率超过 100%的原因。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标的公司已说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与营业收入金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金额的差异原因，差异具有合理性；

2、2024 年 1-6 月及 2024 年 1-9 月，标的公司业绩及净利润同比下滑的主要原因为融资租赁业务规模下降及期间费用同比上升，符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3、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前十名直销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稳定，销售回款情况较好。除 2024 年 7-8 月，俄罗斯客户 T-company LLC 因外汇限制，其在外汇支付方面存在障碍，因此通过其在土耳其的合作公司的银行账户向标的公司支付货款外，其他不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4、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前三名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稳定，向经销商客户销售的回款情况较好，不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标的公司对经销商的销售模式为买断式销售；

5、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洗地机、扫地机销售单价下降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单价相对较低的产品销售占比增加，平均销售单价下降；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单刷机平均销售单价稳定。

6、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根据市场供求、行情变化，对主要产品备有安全库存，标的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部分期间产销率超过 100%主要系消耗上年末库存所致，符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产销率超过 100%之后的销售收入真

实、回款正常。

八、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 结合销售税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金额变动、坏账收回等分析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高于营业收入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明细表、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明细表、存货明细表、经营性应收应付明细表，实施分析程序；
- (2) 访谈销售人员和相关财务人员，了解公司销售政策和业务模式；
- (3) 重点检查大客户和国外客户信用政策和资金回款流水；
- (4) 重新计算 2023 年出口收入占比并抽查国外客户银行回款、报关单和提单；
- (5) 实施对大客户和国外客户应收账款及银行回款的分析程序。

2、核查结论

通过核查和分析，我们认为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高于营业收入金额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净利润金额的原因合理。

(二)嘉得力 **2024** 年半年度收入同比下降 **11.12%**，净利润同比下降 **39.32%**，说明业绩出现下滑的原因，**2024** 年前三季度是否仍为同比下滑趋势。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了解 2023 年半年度和 2024 年半年度行业状况、经济环境；
- (2) 获取 2023 年半年度销售收入明细表、2024 年半年度销售收入明细表；
- (3) 获取 2023 年半年度期间费用明细表、2024 年半年度期间费用明细表；

- (4) 对 2023 年半年度和 2024 年半年度销售收入实施分析性程序；
- (5) 对 2023 年半年度和 2024 年半年度期间费用实施分析性程序；
- (6) 分析 2024 年前三季度与同期比较数据。

2、核查结论

- (1) 2024 年半年度出现业绩下滑原因分析合理；
 - (2) 2024 年前三季度收入较同期出现下滑，但较于 2024 年半年度较同期下滑幅度收窄。
- (三) 报告期内嘉得力前十名直销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明细表；
- (2) 核对报告期内前十名直销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 (3) 核查比对销售客户与回款对象；
- (4) 向财务人员了解第三方回款的情况，并获取第三方回款银行回单。

2、核查结论

经核查，除俄罗斯客户 T-COMPANY LLC 因受外汇结算限制客观原因出现由第三方土耳其公司回款情形外未发现其他的第三方回款。

- (四) 报告期内嘉得力前五名经销商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与前述经销商客户开始合作时间，对经销商的销售是否为买断式销售。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明细表；
- (2) 获取报告期内销售合同台账；
- (3) 获取报告期内前五名经销客户的合同；
- (4) 核对报告期内前五名经销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各期期末的销售回款情况，截至 2024 年末的应收账款金额及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 (5) 向销售人员访谈经销客户的业务合作模式；
- (6) 检查报告期内前五名经销客户的合同主要条款；
- (7) 了解第三方回款的情况，核查比对销售客户与回款对象，获取委托方的合同、报关单和第三方回款银行回单。

2、核查结论

未发现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对经销商的销售为买断式销售。

(五) 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销售单价下降的原因，以及融资租赁收入下滑而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报告期内销售收入明细表；
- (2) 对报告期内单价、成本、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
- (3) 访谈销售人员。

2、核查结论

洗地机和扫地机销售单价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单价相对较低的不含物联网和不含锂电产品销售占比增加；单刷机平均销售单价稳定；融资租赁收入下滑主要

原因系融资租赁主要客户为地产商物业管理公司，受行业影响融资租赁业务收缩；融资租赁业务毛利率上升主要系提高了产品附加值。

（六）洗地机、扫地机、单刷机等清洁设备的产能，结合历年产量、安全库存量及销量情况，说明产销率大于 100%的合理性，产销率超过 100%之后的销售收入是否真实、回款进度是否正常，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报告期内产量明细表、销量明细表；
- (2) 获取报告期内银行资金流水；
- (3) 获取报告期内客户明细表；
- (4) 对报告期内产销量实施分析程序；
- (5) 访谈生产和销售人员；
- (6) 核查期末销售合同、记账凭证、发票、出库单、销售签收单、报关单和提单等资料；
- (7) 核查期末销售期后回款；
- (8) 比对销售客户与回款对象以核查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

2、核查结论

报告期内部分产品产销率大于 100%主要原因合理；产销率超过 100%之后的销售收入真实、回款进度正常，除一笔因俄罗斯客户受外汇结算限制外未发现其他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形。

九、会计师说明针对嘉得力收入确认真实性及准确性所实施的具体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涉及审计抽样的，请说明抽样数量及金额覆盖范围，涉及函证程序的，说明函证及回函情况，并对嘉得力收入、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一）收入确认真实性及准确性所实施的具体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

(1) 了解公司销售与收款流程内部控制制度，针对公司的销售与收款流程抽取样本进行穿行测试，评价控制是否有效以及是否得到执行。

(2) 获取不同类型的销售合同检查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条件和依据、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保持前后期一致；

(3) 获取公司按照订单编制的营业收入明细表，复核数据加计是否正确，并与公司财务账面数据核对是否相符；

(4) 从收入明细账中抽取样本，检查对应的销售合同、记账凭证、发票、出库单、销售签收单、报关单和提单等资料，审查收入确认依据是否充分、收入确认时点、金额等是否正确；

(5) 从销售订单中抽取样本，检查相关销售合同、记账凭证、发票、销售签收单、报关单和提单等资料，以确认收入的完整性、准确性。

(6) 具体抽样范围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收入金额	抽样金额	抽样比例 (%)	抽样测试结果
2024 年度	12,835.09	9,677.66	75.40%	收入确认真实、准确
2023 年度	13,253.46	9,694.37	73.15%	收入确认真实、准确

(7) 报告期内的收入发生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具体函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函证内容	年末余额/本年度发生额	发函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未回函审计程序	替代测试比例
2024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3,036.66	2,598.65	85.58%	2,026.31	77.98%	替代测试	22.02%
	收入金额	12,835.09	10,575.36	82.39%	8,992.27	85.03%	替代测试	14.97%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2,768.66	2,598.09	93.84%	2,071.92	79.75%	替代测试	20.25%
	收入金额	13,253.46	10,319.88	77.87%	9,375.50	90.85%	替代测试	9.15%

注：回函比例为回函金额占函证金额的比例，替代测试比例为替代金额占函证金额的比例。

(8) 针对未回函的客户，实施替代测试程序，包括检查报告期内借方与贷方发生额的构成、销售合同、出库单、货运单、报关单、签收单以及期后合同执行情况、回款情况。

(9)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出库单、报关单、提单、签收单和发票等。

（二）核查结论

通过执行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报告期收入和应收账款确认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

问题 9. 根据《报告书》《审计报告》，嘉得力报告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254.40** 万元、**2,768.66** 万元、**3,194.87** 万元，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3.11%**、**3.49%**、**3.45%**；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1,427.25** 万元、**1,139.52** 万元、**952.15** 万元。请说明（1）结合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账龄分布、客户信用风险状况、期后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和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情况等，说明嘉得力的各期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2）嘉得力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与收入前五名客户的差异情况及原因。（3）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的应收账款变动趋势，是否存在为完成业绩承诺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可能性，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是否宜就应收账款金额及占净资产比例设置考核指标。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账龄分布、客户信用风险状况、期后回款情况、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和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情况等，说明嘉得力的各期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一）标的公司存续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方式合理准确

1、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自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执行后，对应收账款采用简化模型计提坏账准备，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

收账款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标的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36.66	3.31%	100.56	2,768.66	3.49%	96.56
合计	3,036.66	3.31%	100.56	2,768.66	3.49%	96.56

其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1 年以内	2,901.62	3.00%	87.05	2,599.82	3.00%	77.99
1 至 2 年	135.00	10.00%	13.50	163.89	10.00%	16.39
2 至 3 年	0.04	30.00%	0.01	1.52	30.00%	0.46
3 至 4 年	-	-	-	3.43	50.00%	1.72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按迁徙率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与现行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的结果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按照迁徙率测算的坏账准备	12.48	52.46
现行按照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	100.56	96.56

按照迁徙法计算的坏账准备金额低于现行比例的坏账准备金额。基于谨慎性和会计估计的一致延续性，标的公司采用原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作为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2、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标的公司长期应收款均为融资租赁形成，到合同约定收款日应收未收的部分，转至应收账款按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模型计提，未到合同约定收款日的部分参照非银行金融机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

标的公司租赁客户信用状况良好，未出现过租金坏账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单位：万元

分类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正常类	2,205.40	1.50%	31.20	2,960.45	1.50%	42.77

(二)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账龄分布

1、应收账款账龄分布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情况统计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2,901.62	95.55%	2,599.82	93.90%
1 至 2 年	135.00	4.45%	163.89	5.92%
2 至 3 年	0.04	-	1.52	0.05%
3 至 4 年	-	-	3.43	0.12%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3,036.66	100.00%	2,768.6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占比分别为 93.90% 和 95.55%，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2、长期应收款账龄分布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1,357.56	61.56%	1,790.47	60.48%
1至2年	651.32	29.53%	939.43	31.73%
2至3年	196.51	8.91%	230.55	7.79%
合计	2,205.40	100.00%	2,960.4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占比分别为60.48%和61.56%，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三) 标的公司客户信用风险状况、期后回款情况

1、报告期各期末期后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一年内回款金额	回款占比
2024年末	3,036.66	1,681.98	55.39%
2023年末	2,768.66	2,570.12	92.83%

注：2024年末的期后回款统计截至到2025年3月31日。2024年末回款比例较低，主要系统计区间较短。

2、标的公司客户信用风险状况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及截至2025年3月末的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情况	坏账计提情况	期后回款情况	期后回款比例
2024年末	万科	900.01	29.66%	1年以内	28.29	500.76	55.64%
	绿高园林	758.38	24.29%	1年以内	28.54	243.51	32.11%
	碧桂园	295.65	10.64%	1年以内	9.06	157.01	53.11%
	T-COMPANY LLC	131.08	4.32%	1年以内	3.93	131.08	100.00%
	招商积余	114.17	3.76%	1年以内	3.43	111.68	97.82%
	小计	2,199.29	72.67%	-	73.25	1,144.04	52.02%
2023年末	绿高园林	747.04	26.98%	1年以内	24.59	747.04	100.00%
	万科	725.77	26.21%	1年以内	25.16	725.77	100.00%
	中海物业	111.89	4.04%	1年以内	3.38	111.89	100.00%
	招商积余	95.77	3.46%	1年以内	2.87	95.77	100.00%

期间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占比	账龄情况	坏账计提情况	期后回款情况	期后回款比例
	T-COMPANY LLC	86.87	3.14%	1 年以内	8.15	86.87	100.00%
	小计	1,767.33	63.83%	-	64.15	1,767.33	100.00%

注 1：万科指万科旗下物业平台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602.HK）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2：碧桂园指碧桂园旗下物业服务公司碧桂园服务（6098.HK）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3：绿高园林指广东省绿高园林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4：T-company LLC 指俄罗斯清洁设备公司 T-company LLC 及其指定回款支付机构 ANKARA GYD GAYRIMENKUL YATIRIM DEGERLEME A.S 及 TENRENT TAS；

注 5：招商积余指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001914.SZ）及其控股子公司；

注 6：中海物业指中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周转较快，截至 2024 年末，标的公司 2023 年末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基本已实现回款，2024 年末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主要客户信用状况较好。

（四）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

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福龙马	2.48	2.65
	盈峰环境	2.17	2.20
	华信科技	2.64	3.14
	平均值	2.43	2.66
	嘉得力	4.58	4.55

标的公司各期应收账款周转率均高于同行，回款情况良好。

（五）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情况

1、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

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应收坏账计提政策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内容

福龙马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盈峰环境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华信科技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标的公司	标的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标的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标的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如下：

账龄	福龙马	盈峰环境	华信科技	标的公司
1 年以内	5%	5%	3%	3%
1-2 年	10%	10%	10%	10%
2-3 年	20%	30%	20%	30%
3-4 年	50%	50%	50%	50%
4-5 年	50%	5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2、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

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公司长期应收款计提政策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内容
福龙马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款逾期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盈峰环境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长期应收款——账龄组合：对未到合同约定支付截止日的信用期内长期应收款按 5% 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对已超过合同约定支付截止日尚未回款的长期应收款，根据超过的年限，按应收账款相应的账龄计提坏账准备。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组合：根据非银行金融机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正常类 1.5%，关注类 3%，次级类 30%，可疑类 60%，损失类 100%
华信科技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标的公司	标的公司长期应收款均为融资租赁形成，到合同约定收款日应收未收的部分，转至应收账款按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模型计提，未到合同约定收款日的部分参照非银行金融机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长期应收款——融资租赁款组合：正常类 1.5%，关注类 3%，次级类 30%，可疑类 60%，损失类 1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处于同行业公司区间内，整体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续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方式合理准确，整体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内。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均在一年以内，期后回款情况良好，标的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大型国央企物业管理企业，资信状况良好，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标的公司各期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二、嘉得力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与收入前五名客户的差异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与收入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			
	排名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是否为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排名	客户名称	收入	是否为应收账款前五名
2024 年	1	万科	900.01	是	1	万科	1,934.45	是

12月31日/2024年度	2	绿高园林	758.38	是	2	T-COMPANY LLC	1,716.56	是
	3	碧桂园	295.65	否	3	绿高园林	941.50	是
	4	T-COMPANY LLC	131.08	是	4	金地物业	737.34	否
	5	招商积余	114.17	否	5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484.19	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1	绿高园林	747.04	是	1	万科	2,210.29	是
	2	万科	725.77	是	2	绿高园林	2,053.04	是
	3	中海物业	111.89	否	3	T-COMPANY LLC	931.92	是
	4	招商积余	95.77	否	4	SPACE Co.,Ltd.	532.21	否
	5	T-COMPANY LLC	86.87	是	5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512.17	否

1、2024年，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收入前五名客户的差异情况

2024年，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前五名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信用政策	应收账款和主营业务收入未同时进入前五大原因分析
碧桂园	是	否	3个月为一个租期，首笔租金于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支付，剩余租金为每期开始前支付	客户基于自身资金安排，回款较慢。当期为收入第六大客户
招商积余	是	否	月结30天	应收款项中2024年末收入金额较多，相关款项尚处信用期内
金地物业	否	是	6个月为一个租期，首笔租金设备验收后15天内支付，剩余租金为每期开始前支付	客户回款较为及时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否	是	款到发货	主要采取款到发货形式交易

2、2023年度，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收入前五名客户的差异情况

2023年度，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客户名称	应收账款前五名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信用政策	应收账款和主营业务收入未同时进入前五大原因分析
中海物业	是	否	60 天-90 天	信用政策较为宽松
招商积余	是	否	月结 30 天	应收款项中 2023 年 12 月收入金额较多，相关款项尚处信用期内
SPACE Co., Ltd.	否	是	款到发货	主要采取款到发货形式交易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否	是	款到发货	主要采取款到发货形式交易

综上，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与收入前五名客户总体较为匹配，受信用周期、销售时点、客户资金周转情况等因素影响，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与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存在一定差异，具备商业合理性。

三、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的应收账款变动趋势，是否存在为完成业绩承诺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可能性，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是否宜就应收账款金额及占净资产比例设置考核指标。

(一) 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的应收账款变动趋势，是否存在为完成业绩承诺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可能性；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与经营规模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768.66 万元及 3,036.66 万元，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稳定。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回款良好，不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对客户信用政策稳定。标的公司主要客户信用政策未发生明显变化，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主要业务模式及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主要业务模式	2024 年信用政策	2023 年信用政策
万科	产品销售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T-COMPANY LLC	产品销售	确认订单先支付 30% 预付款，发货前付 50%，货物抵达客户仓库后支付 20%。	确认订单先支付 30% 预付款，发货前付 50%，货物抵达客户仓库后支付 20%。

客户名称	主要业务模式	2024 年信用政策	2023 年信用政策
绿高园林	融资租赁	3 个月为一个租期，首笔租金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支付，剩余租金为每期开始前支付	3 个月为一个租期，首笔租金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支付，剩余租金为每期开始前支付
金地物业	融资租赁	6 个月为一个租期，首笔租金设备验收后 15 天内支付，剩余租金为每期开始前支付	6 个月为一个租期，首笔租金设备验收后 15 天内支付，剩余租金为每期开始前支付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产品销售	款到发货	款到发货
碧桂园物业	融资租赁、产品销售	3 个月为一个租期，首笔租金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支付，剩余租金为每期开始前支付/签收后 90 天内付款	3 个月为一个租期，首笔租金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支付，剩余租金为每期开始前支付/签收后 90 天内付款
招商积余	产品销售	月结 30 天	月结 30 天
SPACE Co., Ltd.	产品销售	款到发货	款到发货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经营情况、采购规模、信用状况等因素确定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境内客户信用期主要集中在 30 天，融资租赁客户租金为租赁期前支付；境外客户一般是款到发货。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为了刺激销售放宽信用政策的情形。

本次交易考虑业绩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的比重与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异常。

（二）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是否宜就应收账款金额及占净资产比例设置考核指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净资产的比例，及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福龙马	58.83%	50.99%

同行业公司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盈峰环境	34.63%	32.78%
华信科技	89.11%	82.96%
平均值	60.86%	55.58%
嘉得力	22.92%	24.01%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净资产的比例低于同行业公司。

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会派驻董事及推荐财务负责人参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督促标的公司有效管理应收账款。

同时，南华仪器与交易各方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的比例设置了考核指标，具体如下：

“1.1 各方同意对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嘉得力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指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下同)进行考核。

补偿义务人承诺，嘉得力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嘉得力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30%。

1.2 各方同意，在《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 2.3.2 条约定的基础上，增设上述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指标考核为本次交易第二期交易价款的支付条件之一。具体如下：

1.2.1 由甲方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净资产的比例进行审计并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专项审核报告应与甲方年报出具时间保持一致，不晚于次年度 4 月 30 日出具。

1.2.2 如嘉得力上述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指标考核已达成，即专项审核报告中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30%，则甲方依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 2.3.2 条的约定予以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

1.2.3 如上述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指标考核未达成，则甲方暂不予支付

第二期交易价款；直至上述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考核指标（即嘉得力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减去前述应收账款截至届时专项审计基准日的实际回款金额，占嘉得力截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30%）达成后，甲方再依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 2.3.2 条的约定予以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上述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考核指标的达成结果应以甲方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为准。标的公司在前述考核指标达成后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专项审计并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出具专项审核报告（若客户回函情况或标的公司提供资料不足以满足审计需求则时间顺延）；经专项审计前述考核指标达成的，甲方在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依照《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 2.3.2 条的约定予以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

1.3 各方同意，如业绩承诺期内发生利润分配导致嘉得力净资产减少，应在核算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指标时，将相应利润分配金额加回净资产金额进行计算。”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独立财务顾问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获取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明细表以及账龄情况表，分析标的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的账龄结构；

2、评价标的公司按账龄计算的应收账款信用损失率及对比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判断标的公司计提坏账的合理性；评价标的公司非银行金融机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长期应收款损失率及对比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判断标的公司计提坏账的合理性；

3、获取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政策，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分析标的公司主要客户信用风险状况；获取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表，了解并分析标的公司各期末应收款项的期后回款情况；

4、获取标的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

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计算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坏账计提情况，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坏账计提情况；

6、获取标的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明细表，访谈标的公司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分析标的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与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对比差异情况；

7、对标的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进行函证。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1、标的公司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主要客户具有较好的资信和较强支付能力；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区间内。标的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良好，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谨慎，具有合理性。

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与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存在部分差异，主要系受信用政策等因素影响，相关情况具有合理性，符合标的公司实际业务情况。

3、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交易双方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的比例设置了考核指标。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对公司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

（2）结合收入和货币资金的检查，了解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的形成及期

末的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结余情况；

(3) 评价公司按账龄计算的应收账款信用损失率及对比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判断公司计提坏账的合理性；

(4) 评价公司非银行金融机构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管理办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长期应收款损失率及对比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判断公司计提坏账的合理性；

(5) 分析计算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和长期应收款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6) 通过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账龄，评价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获取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

(8) 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

(9) 计算 2023-2024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净资产比例；

(10) 获取并对比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净资产比例；

(11) 获取《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评价业绩承诺期设置的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净资产比例考核指标的合理性。

(二) 核查结论

(1) 经核查，我们认为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2)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与收入前五名客户的差异合理；

(3) 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设置交易双方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签订《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就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净资产的比例设置了考核指标，该考核指标的合理。

问题 10. 根据《报告书》《审计报告》，嘉得力报告期期末的存货账面余额为 2,264.65 万元，累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8 万元。请结合存货具体类别、周转情况、库龄和成新率、市场需求、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毛利率、存货跌价

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测试过程、可变现净值以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等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标的公司存货具体类别、周转情况、库龄和成新率、市场需求、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及毛利率情况。

(一) 存货具体类别、周转情况、库龄和成新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货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系生产所需的各类原材料、备品备件和配件等，在产品主要系尚未完工入库的半成品，产成品主要系已完工且检验合格入库的产品等，周转材料主要系子公司包装物材料，发出商品主要系已出库尚未验收确认的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存货构成及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年以内占比	跌价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原材料	1,101.15	44.77%	952.36	47.97	22.57	78.24	86.49%	74.99	6.81%
在产品	3.22	0.13%	3.17	0.05	-	-	98.45%	-	0.00%
产成品	1,305.95	53.10%	1105.05	70.36	27.18	103.37	84.62%	103.44	7.92%
周转材料	17.98	0.73%	9.36	0.56	0.45	7.61	52.06%	7.23	40.21%
发出商品	28.57	1.16%	28.57	-	-	-	100.00%	-	0.00%
委托加工物资	2.77	0.11%	2.77	-	-	-	100.00%	0.03	1.08%
合计	2,459.64	100.00%	2,101.28	118.94	50.20	189.22	85.43%	185.69	7.55%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1年以内占比	跌价准备余额	计提比例
原材料	967.46	45.09%	801.01	68.53	54.98	42.94	82.80%	48.19	4.98%
在产品	1.37	0.06%	1.36	0.01	-	-	99.27%	-	0.00%
产成品	1,145.12	53.37%	959.64	65.75	86.64	33.09	83.80%	69.72	6.09%
周转材料	16.82	0.78%	7.80	1.39	7.63	-	46.37%	-	0.00%
发出商品	14.79	0.69%	14.79	-	-	-	100.00%	-	0.00%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	-	-

合计	2,145.56	100.00%	1,784.60	135.68	149.25	76.03	83.18%	117.91	5.50%
----	-----------------	----------------	-----------------	---------------	---------------	--------------	---------------	---------------	--------------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库龄在 1 年以内的存货占比分别为 83.18% 及 85.43%, 库龄 1 年以内存货占比均保持在 80% 以上。报告期内, 库龄在 1 年以上的存货主要系原材料及产成品。

报告期内, 标的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指标相对稳定, 存货周转率处于合理范围。标的公司存货周转率及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公司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周转率 (次/年)	福龙马	3.16	3.55
	盈峰环境	9.41	9.62
	华信科技	4.15	4.43
	平均值	5.58	5.87
	嘉得力	3.68	3.70

注: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额+合同资产)+期末(存货净额+合同资产))/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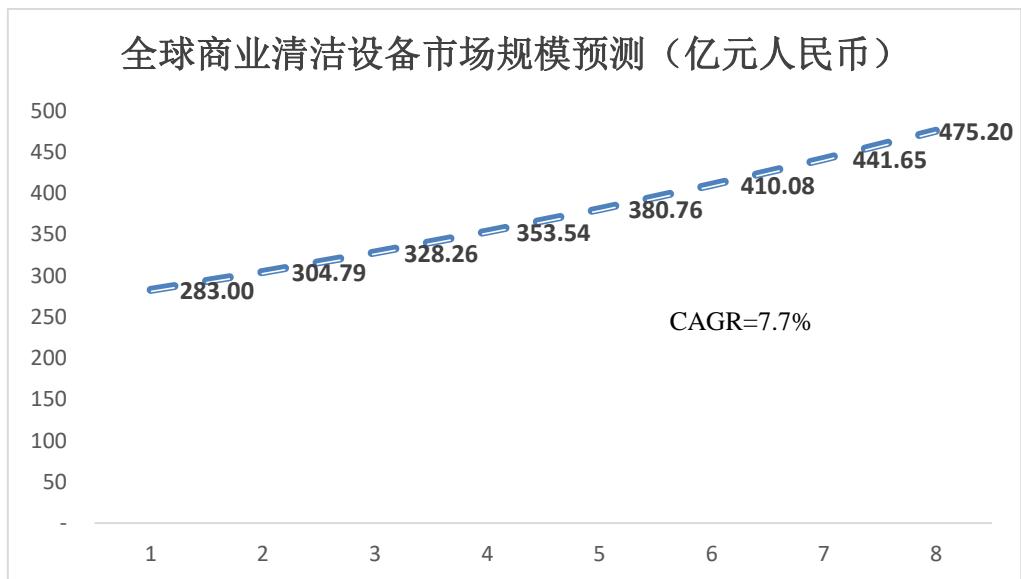
(二) 市场需求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为商用细分领域清洁设备, 所处大行业为环保产业。

近年来国家加大对全民防疫的宣传, 着重加强对社会清洁健康意识的培养。清洁频次增加, 社会卫生意识逐渐加强, 随着社会清洁观念的提升以及清洁要求的提高, 清洁设备行业的下游使用场景逐渐扩展, 专业的清洁设备具有节省人力、节省时间和费用、高清洁效率、环保、无需二次清洁等优点, 可以满足工商业对于能耗和环保的要求, 为客户带来节能减排以及节约成本的效果。

从整体市场发展来看, 清洁设备行业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中经历了较长时间的发展, 已经做到了产业化和规模化, 应用领域广, 在市政工程、建筑楼宇、医疗机构、宾馆酒店、制造业、仓储物流业、高校、物业、机场、车间等场景中都有着广泛的应用。

根据 QYResearch 的统计及预测, 2023 年全球 B2B 清洗设备市场销售额达到了 283 亿元人民币, 预计 2030 年将达到 475.2 亿元人民币, 年复合增长率 (CAGR) 为 7.7% (2024-2030)。



随着科技的发展，传统行业积极与新质生产力结合，通过新技术、新模式的赋能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运行成本。商用清洁设备行业逐渐向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转型发展，行业与物联网、人工智能、工业自动化等结合，从而实现清洁的自动化和智能化，提高工、商业服务的自动化水平和管理效率，降低人工需求及成本。

(三) 主要产品市场价格、毛利率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市场价格及毛利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万元/台

产品分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平均单价	毛利率	平均单价	毛利率
洗地机	1.44	41.95%	1.51	43.05%
扫地机	4.06	33.15%	4.19	36.22%
单刷机	0.38	27.99%	0.38	25.29%

注：上述统计包含清洁设备的直接销售及融资租赁。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平均单价较为稳定，洗地机、扫地机平均单价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影响；单刷机平均单价较为稳定。毛利率变化较小。

二、标的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测试过程、可变现净值

(一) 标的公司存货跌价计提情况方法、可变现净值

根据标的公司的会计政策，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标的公司在估计可变现净值时，综合考虑了存货库龄及预计销售价格。

1、对于库龄 3 年以上的存货，其大部分仍可正常销售；但是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预留残值后计提跌价准备。

2、对于库龄在 3 年以下的存货，先判断存货持有目的。对于后续直接用于出售的原材料、产成品等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后续用于继续生产的在产品、原材料，以所生产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二）与同行业公司存货跌价比例的比较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货跌价比例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可比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福龙马	11.30%	5.80%
盈峰环境	4.08%	3.35%
华信科技	2.52%	2.23%
平均值	5.97%	3.79%
标的公司	7.55%	5.50%

标的公司各期末存货跌价计提的比例高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存货跌价计提充分。

三、标的公司存货跌价准备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一）存货跌价准备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标的公司各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

础上，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方式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系根据审慎性对截至 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的长库龄存货进行重新减值测试，对原材料用于单独出售或继续加工的模式进行重新判定。

（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金额较小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 2022 年及 2023 年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的更正金额分别为 79.59 万元及 46.2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	54.32	46.27	100.59	38.32	79.59	117.91

如上表，本次存货跌价准备会计差错更正的影响金额较小，未对标的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独立财务顾问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了解标的公司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
- 2、了解标的公司存货流转的主要环节，评价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等存货的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是否合理；
- 3、获取标的公司期末存货明细表及库龄表，分析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的具体构成、库龄情况及周转率，分析期末余额及其构成的总体合理性；
- 4、获取标的公司存货盘点计划，判断程序合理性，对标的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执行监盘程序。
- 5、访谈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了解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相关内控制度，获取并检查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
- 6、结合公司产品特征、市场行情等复核存货跌价准备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查阅同行业报告期可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对比如分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标的公司已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计提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针对公司生产与仓储等关键循环，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了解公司存货流转的主要环节、主要原材料采购周期，并与采购订单、采购入库单、生产订单、产成品入库单等进行核对，评价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在途物资等存货的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是否合理；

3、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存货收发存明细表，对存货发出进行计价测试，检查公司采购入库、生产领用、完工入库、销售出库等系统单据，核实实物与单据流转的一致性；

4、了解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的具体构成、占比，分析期末余额及其构成的总体合理性；

5、对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执行监盘与函证相结合的程序；

6、访谈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相关内控制度，并评价跌价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及内控制度的有效性，前后期是否一致。获取并检查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表，复核公司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和计算过程，对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进行重新计算；

7、结合公司产品特征、市场行情等复核存货跌价准备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分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我们认为已按照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计提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准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问题 11. 根据《报告书》，嘉得力的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原值 **549.75** 万元，成新率 **17.76%**；嘉得力于 **2024** 年 **1** 月向南华仪器购买厂房等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交易金额 **5,257** 万元。请说明：（1）嘉得力的主要固定资产投入使用的日期，折旧摊销政策、折旧摊销方法及折旧摊销年限，成新率较低的原因。结合生产经营模式及具体生产过程、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及设备情况等说明嘉得力在各生产环节主要参与情况、现有资产能否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产品的核心系统、核心部件是否均为自产，如否，请说明核心系统、核心部件是否来源于直接采购和委托第三方外协加工，是否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并结合核心技术、技术壁垒等，以表格形式量化对比说明嘉得力清洁设备在性能、质量、稳定性、价格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和劣势。（2）嘉得力购买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的最终资金来源，是否向第三方借款，如有，请详细披露。

回复：

一、嘉得力的主要固定资产投入使用的日期，折旧摊销政策、折旧摊销方法及折旧摊销年限，成新率较低的原因。结合生产经营模式及具体生产过程、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及设备情况等说明嘉得力在各生产环节主要参与情况、现有资产能否满足生产经营需要；产品的核心系统、核心部件是否均为自产，如否，请说明核心系统、核心部件是否来源于直接采购和委托第三方外协加工，是否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并结合核心技术、技术壁垒等，以表格形式量化对比说明嘉得力清洁设备在性能、质量、稳定性、价格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一）主要固定资产投入使用的日期，折旧摊销政策、折旧摊销方法及折旧摊销年限，成新率较低的原因。

1、固定资产投入使用的日期

主要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投入使用的日期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购入年份	新增设备原值	占比
2010	1.26	0.19%
2011	1.71	0.25%
2012	21.42	3.15%
2013	20.09	2.96%
2014	74.28	10.93%
2015	82.93	12.20%
2016	36.84	5.42%
2017	93.53	13.76%
2018	39.25	5.78%
2019	39.04	5.74%
2020	49.93	7.35%
2021	15.18	2.23%
2022	33.61	4.95%
2023	4.63	0.68%
2024	165.90	24.41%
总计	679.60	100.00%

2、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标的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10.0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00-10.0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00-5.00	5.00	19.00-31.67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00-5.00	5.00	19.00-31.67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00	5.00	4.7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标的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成新率较低的原因

截至 2024 年末，标的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2,247.8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49.18	61.72	-	1,887.46	96.83%
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	614.68	408.28	-	206.40	33.58%
运输设备	367.70	292.78	-	74.93	20.38%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9.55	160.50	-	79.05	33.00%
合计	3,171.12	923.29	-	2,247.83	70.88%

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为标的公司产品的生产提供了必要的场地。由于标的公司生产过程不涉及复杂的工艺，不需要高价值的生产机器设备，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主要为零散的部件模具及升降机、货架等生产设备，单个设备原值较低，且使用使用寿命较长。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标的公司根据自身产品需求，向供应商定制零部件模具，取得相应模具的所有权，并向供应商直接采购由相应模具生产的原材料部件。升降机、货架等生产设备主要用于组装、装配过程。

标的公司固定资产会计成新率相对较低，是由于部分资产的实际使用年限较会计估计的设备使用年限更长，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部分账面价值较低，但仍在继续使用且使用状态良好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标的公司固定资产可以满足目前的生产经营需要。

(二) 结合生产经营模式及具体生产过程、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及设备情况等说明嘉得力在各生产环节主要参与情况、现有资产能否满足生产经营

需要

标的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及“安全库存”结合的生产模式，产品的生产过程以产品设计、零部件组装、整机调试为主，清洁设备产品的核心零部件，例如电机、整体框架、吸水耙、控制器和电瓶等主要向第三方采购，生产过程不涉及复杂的生产步骤，未涉及大型机加工等生产环节，无需投入大型生产设备。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公司	嘉得力	福龙马	盈峰环境	华信科技
营业收入	12,835.09	503,983.51	1,311,789.43	19,078.11
固定资产原值	3,171.12	152,130.81	348,276.19	9,436.14
其中：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原值	614.68	86,333.57	177,465.23	1,763.77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247.83	76,234.28	225,990.01	5,373.87
其中：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	92.75	35,948.09	93,034.49	985.73
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成新率	15.09%	41.64% (其中模具 15.83%)	52.42%	55.89%
固定资产原值占营业收入比例	24.71%	30.19%	26.55%	49.46%
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原值占营业收入比率	4.79%	17.13%	13.53%	9.2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	17.51%	15.13%	17.23%	28.17%
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率	0.72%	7.13%	7.09%	5.17%

注：上述数据选自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

结合同行业公司固定资产及机器设备来看，标的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及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近，略低于新三板挂牌公司华信科技。标的公司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的成新率及占营业收入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由于标的公司生产过程相对较为简单，不涉及复杂的机械设备，且规模体量、业务实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有一定差异，不具备较强的可比性。目前 A 股上市公司中不存在产品业务与标的公司高度可比的公司。

综上，标的公司生产过程对生产器具及机器设备要求较低，现有资产可以满足生产经营需要。

（三）产品核心系统、核心部件是否均为自产，如否，请说明核心系统、核心部件是否来源于直接采购和委托第三方外协加工，是否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标的公司主要进行产品整体设计、系统的集成、装配以及物联网系统的开发工作。构成系统的核心部件、硬件由标的公司提供产品需求、参数要求向供应商直接定制采购。

1、核心系统

标的公司产品的核心系统包括控制系统、清洁系统以及物联网系统（部分机型）。

控制系统主要包括控制器、控制面板、电瓶、传感器等，标的公司根据自身功能需求，设计产品逻辑，向不同供应商定制所需产品，进而组装形成产品的控制系统。控制系统的主要功能是控制产品动作，发出指令，连接清洁系统执行运动工作。

清洁系统主要由刷盘、吸水装置和升降装置等构成，同样的，公司根据自身需求向供应商采购定制零部件，并根据产品逻辑进行装配，形成产品的清洁系统。清洁系统的主要功能是接收控制系统的指令并执行清洁、吸水等工作。

标的公司部分产品嵌入物联网系统，物联网系统主要为公司自主研发，主要功能为采集产品数据并通过软件进行分析，数据采集后通过设备上的 4G 模块发送到标的公司深信服服务器上。

2、核心部件

标的公司产品的核心部件包括外部整体框架、电机、吸水耙、控制器和电瓶等，上述核心部件均为标的公司根据自身产品逻辑、功能需求，向不同的供应商定制采购。

3、标的公司不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标的公司已经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采购体系与供应商管理体系，并设有《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进行严格管理。标的公司核心系统、部件的采购均选择 2-3 家长期合作供应商。标的公司核心系统、部件的生产材料均为通用器件及材料，标的公司根据产品性能和参数设计需求进行定制采购，在市场上容易找到替代供应商，标的公司产品生产的技术门槛主要体现在原材料的选型、测试验证以及产品设计逻辑、方案。

综上，标的公司不存在对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四）嘉得力清洁设备在性能、质量、稳定性、价格方面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标的公司主要生产扫地机、洗地机等商用清洁设备，相关设备与国内、国际竞争对手的竞争优劣势如下：

项目	竞争优势	竞争劣势
性能	<p>在性能方面同规格设备与国内其他企业相比有一定优势，主要体现在物联网系统、吸水宽度、噪声控制等指标，符合公司核心技术的钻研方向：</p> <p>1、物联网系统：属于国内首批将物联网与清洁设备相结合并广泛运用的企业，物联网系统功能全面可以监控及其状态、部件使用情况、电池信息、运行轨迹、使用效率，且可以与售后系统高效联动。国内其他企业大多只能实现定位、跟踪、监视工作时间的功能。</p> <p>2、其他产品指标（以主流产品 GT55 为例）：</p> <p>（1）吸水宽度：850mm（坦能对标产品 T300 为 722mm，国内其他对标产品在 700mm 上下）</p> <p>（2）噪声控制：60dBA（坦能对标产品 T300 为 67dBA，国内其他产品均超过 65dBA）</p> <p>（3）洗地宽度：500mm（与国内外对标产品基本</p>	<p>标的与海外清洁设备龙头坦能等公司相比，在产品无人驾驶等前沿技术存在一定的劣势；此外，在传统清洁设备上，主刷压力、主刷转速，清洁效率等也略低于坦能等世界龙头企业。</p>

	相近) (4) 清洁效率: 1750 平方米/h (略高或者与国内竞争产品相近) (5) 主刷压力: 30kg (与国内企业基本相近) (6) 主刷转速: 155rpm (与国内企业基本相近)	
质量	标的公司产品质量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标的公司主要产品通过了欧盟 CE 认证、中国 CCC 认证等安全认证, 部分产品委托中国汽车检测中心进行质量、安全性认证。在国内竞争对手中处于领先水平。 2022 年-2024 年, 标的公司的开箱合格率分别为 99.23%、99.38% 和 97.6% (客户打开包装后无需进一步处理即可使用的比例)。	全球其他国家地区通过的安全认证数量不如全球清洁设备龙头坦能等企业。
稳定性	产品寿命 8-10 年, 具备链接物联网的较为及时、先进的售后服务系统, 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 不逊于国际优势企业。	-
价格	标的公司通用洗地机、扫地机产品价格 (嵌入物联网产品), 与国际知名企业产品相比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例如坦能, 标的公司同规格产品价格会低 30% 以上, 以标的公司 GT55 为例, 锂电+物联网产品标的公司市场报价为 27900 元, 坦能 T300 市场报价为 56000 元。(数据来源: 京东)	与国内普遍产品相比, 由于物联网系统较为先进, 产品和性能具备优势, 价格较贵; 目前持续进行降本增效的工艺开发。

注 1: 商业清洁设备性能指标较难量化, 可比公司较少公开披露性能指标, 对比情况主要通过市场报告、客户走访了解。

综上, 标的公司将物联网、结构设计、吸水除尘等核心技术运用于商业清洁设备上, 开发产品特别是嵌入物联网的清洁设备产品性能、质量、稳定性指标在国内企业中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基本能达到或略低于国际领先水平。价格上看, 标的公司产品略高于国内竞争企业, 远低于国外龙头企业。

二、嘉得力购买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的最终资金来源, 是否向第三方借款, 如有, 请详细披露。

嘉得力购买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的最终资金来源于自筹资金以及第三方借款, 根据标的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于 2024 年 4 月签署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 757HT2024107875), 约定标的公司借款人民币不超过 3,500 万元, 可在提款期限 2024 年 4 月 2 日至 2026 年 4 月 1 日内进行提款, 此项贷款只能用于标的公司向南华仪器购买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可归还标的公司先行支付的超出自有

资金比例部分的支出。

标的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2024 年 1 月 22 日、2024 年 4 月 17 日向上市公司支付 50.00 万元(定金)、1,707.19 万元以及 3,500.00 万元资产购置款。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货币资金总额为 5,945.57 万元，支付上述资产购置款后，标的公司账上资金将明显下降，为维持正常经营，标的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向招商银行提款 2,500.00 万元，用于置换标的公司先行支付的自有资金。标的公司后续未再进行提款。

问题 12. 根据《报告书》及嘉得力在股转系统披露的公告，嘉得力自 2015 年挂牌以来，未实施过现金分红，截止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金额达 9,808.87 万元。嘉得力期末货币资金金额为 4,798.65 万元，嘉得力借款及授信额度达 5,500 万元，报告期各期的利息支出均大于利息收入。请说明：（1）结合报告期内杨伟光通过香港嘉得力占用资金的情况，说明嘉得力长期未分红的原因及合理性，未分配利润的具体用途及货币资金的实际流向。（2）结合正常营运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情况、理财及现金管理情况、正常负债水平及负债成本等情况等说明嘉得力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同时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在货币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下，持有大额借款的原因及必要性，是否存在“存贷双高”问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3）嘉得力货币资金具体用途、存放类型、存放地点、是否存在被其他方使用及使用受限的情形。（4）结合本次交易后南华仪器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安排，说明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对南华仪器及其他股东的分红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存在性及完整性实施的具体审计程序及结果，涉及函证的，说明函证金额及比例、回函金额及比例、回函不符情况、执行的具体替代性程序，并就货币资金真实性及完整性、权利受限情况披露完整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报告期内杨伟光通过香港嘉得力占用资金的情况，说明嘉得力长期未分红的原因及合理性，未分配利润的具体用途及货币资金的实际流向。

报告期内杨伟光通过香港嘉得力占用资金的情况参见本回复中“问题 7 之回复”。

（一）说明嘉得力长期未分红的原因及合理性

1、嘉得力 2015 年于新三板挂牌，2016 年-2021 年净利润规模相对较低，且业务处于拓展阶段，故将收益留存用于持续发展，未进行分红

嘉得力 2015 年于新三板挂牌，挂牌以来，嘉得力 2016 年-2021 年的净利润规模相对较低，扣非后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19.98 万元、501.65 万元、362.02 万元、626.02 万元、1,222.01 万元、1,406.09 万元。

此外嘉得力挂牌以来，营收及业务规模处于稳健上升阶段，嘉得力先后设立了佛山嘉得力、上海嘉得力、广东嘉德力以拓展业务规模，2019 年嘉得力更是出资了 400 万元投资深圳嘉得力，取得其 51% 股权，因此资金需求量较大，嘉得力出于自身经营情况考虑，将收益留存用于持续发展，故未进行分红。

2、2022 年-2024 年，嘉得力尚处于前次收购的业绩承诺期内，故未进行分红

前次收购，南华仪器于 2023 年 1 月，收购完成嘉得力 15% 股权，前次收购涉及的交易对方对应的业绩承诺为：嘉得力 2022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200 万元；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400 万元，或 2022、2023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2,600 万元；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1,600 万元，或 2022、2023、2024 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 4,200 万元。

因此，2022 年-2024 年，嘉得力尚处于前次收购的业绩承诺期内，经审慎考虑，嘉得力股东未筹划分红事宜，且为了完成业绩承诺，嘉得力也需足够资金用于经营发展。

（二）未分配利润的具体用途及货币资金的实际流向

嘉得力历年未分配利润自动结转至下一年度，货币资金的实际流向主要系用

于满足自身日常经营以及业务拓展，保障嘉得力的正常经营和增长潜力，为嘉得力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二、结合正常营运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情况、理财及现金管理情况、正常负债水平及负债成本情况等说明嘉得力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同时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在货币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下，持有大额借款的原因及必要性，是否存在“存贷双高”问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一) 结合正常营运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情况、理财及现金管理情况、正常负债水平及负债成本情况等说明嘉得力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同时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1、嘉得力营运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情况

报告期内，嘉得力营运资金需求、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度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35.53	8,102.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2.41	2,221.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4.50	1,22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3.79	1,09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46.23	12,638.59
流动资产	12,339.75	12,507.08
流动负债	3,760.99	3,066.99
营运资金需求	8,578.76	9,440.09

注：营运资金需求=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截至 2023 年末、2024 年末，标的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945.57 万元、5,108.55 万元，而 2023 年、2024 年，标的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分别为 9,440.09 万元、8,578.76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合计分别为 12,638.59 万元、11,846.23 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合计占比分别为 81.68%、81.44%，因此标的公司为保证日常经营采购需求和员工工资发放需要预留一定的安全营运资金。

2、嘉得力理财及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嘉得力的理财及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8.57
其中：工银理财“添利宝”	528.57

嘉得力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所购买的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产品类型为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发行方式为公募，运作方式为开放式净值型，无固定期限。

上述理财产品募集的资金直接或间接主要投资于以下金融资产和金融工具：
1) 现金；2) 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3) 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在银行间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市场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4) 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相关底层资产较为透明且流通性良好，理财产品风险水平较低为 PR1 级（即本金和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

3、正常负债水平及负债成本情况

嘉得力有息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内，嘉得力有息负债的平均负债成本分别为 3.21%、3.52%，较为稳定，嘉得力负债成本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有息负债合计	2,551.45	1,645.92
其中：长期借款	2,125.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96	320.87
租赁负债	75.49	1,325.05
利息支出合计	73.97	70.22

其中：借款利息	46.67	2.66
未确认融资费用	27.30	67.56
平均负债成本	3.52%	3.21%

注 1：有息负债平均余额=（期初有息负债余额+期末有息负债余额）/2；

注 2：平均负债成本=利息支出合计/有息负债平均余额；

2024 年末嘉得力长期借款增加主要系为满足固定资产投资资金需求（即嘉得力向南华仪器购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嘉得力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与招商银行佛山分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向招行借款金额 3,500.00 万元，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2 日起至 **2029** 年 4 月 1 日，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实际提款金额为 2,500.00 万元。

2024 年末租赁负债减少，主要系因为嘉得力购置了原租赁的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的生产厂房，使得租赁负债金额减少。

整体而言，嘉得力经营战略较为稳健，有息负债的平均负债成本较为稳定，结合经营实际需要，平衡利用财务杠杆，以提高资金运用的灵活性和安全性。

4、结合前述情况，说明嘉得力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同时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截至 **2024** 年末，嘉得力货币资金余额为 5,108.55 万元，**2023** 年、**2024** 年，标的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分别为 9,440.09 万元、8,578.76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合计分别为 12,638.59 万元、11,846.23 万元，其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合计占比分别为 81.68%、81.44%，因此为保证日常经营采购需求和员工工资发放，嘉得力需要预留一定的安全营运资金。报告期各期末嘉得力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满足未来 4-5 个月的日常营运资金需求量，货币资金保有量与生产经营匹配，能够基本满足标的公司现有经营规模下营运资金的需求，具有合理性。例如：**2024** 年标的公司月均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987.19 万元，**2024** 年 9 月末的货币资金余额可以维持约 5 个月的经营支出。

截至 **2024** 年末，嘉得力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28.57 万元，为所购买的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相关底层资产较为透明且流通性良好，理财产品风险水平较低为 PR1 级（即本金和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

嘉得力有息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内，嘉得力有息负债的平均负债成本分别为 3.21%、3.52%，较为稳定。整体而言，嘉得力经营战略较为稳健，有息负债的平均负债成本较为稳定，结合经营实际需要，嘉得力平衡利用财务杠杆，以提高资金运用的灵活性和安全性。

综上，嘉得力货币资金较高主要系为了满足日常营运资金需要，具有合理性；嘉得力有息负债金额较高系结合经营实际需要，平衡利用财务杠杆，但嘉得力有息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处于正常范围，具有合理性，参见下文回复。

（二）在货币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下，持有大额借款的原因及必要性，是否存在“存贷双高”问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在货币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下，持有大额借款的原因及必要性参见本题回复之“（一）结合正常营运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情况、理财及现金管理情况、正常负债水平及负债成本情况等说明嘉得力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同时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因此不存在“存贷双高”问题。

报告期各期末，同行业可比公司货币资金及有息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盈峰环境（000967）	货币资金	511,799.51	441,137.66
	有息负债	372,460.35	379,309.87
	货币资金/总资产比例	17.27%	15.19%
	有息负债/总负债比例	31.93%	34.02%
福龙马	货币资金	67,347.42	93,148.20

(603686)	有息负债	79,088.38	26,688.45
	货币资金/总资产比例	9.99%	15.22%
	有息负债/总负债比例	26.25%	10.94%
华信科技(870774)	货币资金	2,040.65	2,554.92
	有息负债	12,443.26	10,020.78
	货币资金/总资产比例	8.00%	10.41%
	有息负债/总负债比例	70.66%	64.30%
上述可比公司	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平均值	11.75%	13.61%
	有息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平均值	42.95%	36.42%
嘉得力	货币资金	5,108.55	5,945.57
	有息负债	2,551.45	1,645.92
	货币资金/总资产比例	27.04%	37.41%
	有息负债/总负债比例	41.93%	34.57%

注：可比公司的有息负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如有）+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如有）+应付债券（如有），数据来源可比公司年报及季报。

由上表可见，嘉得力报告期内的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嘉得力货币资金保有量与生产经营匹配，各期末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可以且计划用于满足未来4-5个月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量，具有合理性。报告期各期末，嘉得力有息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处于正常水平。

综上，嘉得力不存在“存贷双高”问题，嘉得力报告期各期末的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虽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水平，但具有合理性，嘉得力报告期各期末的有息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处于正常水

平。

三、嘉得力货币资金具体用途、存放类型、存放地点、是否存在被其他方使用及使用受限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末，嘉得力货币资金具体用途、存放类型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属公司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其中：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存放类型	具体用途	存放地点	是否存在被其他方使用	是否使用受限
嘉得力	3,003.03	3,002.91	活期	生产经营	境内	否	是，存在 330.73 万元用于汇票保证金
深圳嘉得力	52.00	51.65	活期	生产经营	境内	否	否
佛山嘉得力	20.17	20.17	活期	生产经营	境内	否	否
上海嘉得力	58.50	58.50	活期	生产经营	境内	否	否
广东嘉德力	77.37	77.37	活期	生产经营	境内	否	否
香港嘉得力	1,897.48	1,897.48	活期+定期	生产经营	境外	否	否
合计	5,108.55	5,108.08	-	-	-	-	-

注：嘉得力和深圳嘉得力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与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余额的差异主要系少部分现金。

综上，嘉得力及其子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活期和定期存款形式，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不存在被其他方使用的情形，除了 330.73 万元用于汇票保证金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受限的情形。

四、结合本次交易后南华仪器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安排，说明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对南华仪器及其他股东的分红安排

1、本次交易后南华仪器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继续遵循《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规范公司现金分红，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根据现行的《公司章程》规定，上市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八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

- (1) 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2) 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向股东分配利润的原则；
- (3) 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 (4)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

(四)利润分配的顺序：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五)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

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利润分配后，采取股票分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每年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

(六) 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1、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4、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5、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二节”之“六、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安排、董事会对上述情况的说明”中充分披露了上述内容。

2、说明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对南华仪器及其他股东的分红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嘉得力将成为南华仪器的控股子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南华仪器将根据嘉得力的业绩实现情况、经营情况、南华仪器及嘉得力的《公司章程》、《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制度对嘉得力的分红安排进行有效约束。

南华仪器目前正在修订《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将明确约定：在子公司具备分红条件（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并综合考虑子公司当年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现金流等实际情况）的前提下，公司应督促各子公司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子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子公司股东大会按照其章程约定的决策程序审议批准。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访谈嘉得力董事长杨伟光，了解嘉得力长期未分红的原因及合理性、未分配利润的具体用途及货币资金的实际流向。
- 2、查阅嘉得力挂牌以来的财务数据，获取并核查嘉得力、杨伟光及其关联人报告期内的银行流水。
- 3、访谈嘉得力财务负责人，了解嘉得力的正常营运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情况，了解嘉得力截至 2024 年末的理财及现金管理情况并获取理财产品说明书，了解嘉得力大额借款的背景。
- 4、获取并复核嘉得力的有息负债构成及利息支出构成明细表，查阅《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书》。
- 5、测算嘉得力及同行业可比公司货币资金/总资产比例、有息负债/总负债比例，并结合嘉得力的生产经营需要进行分析。
- 6、对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银行账户、其他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及货币资金受限情况等进行发函，同时获取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银行对账单，与财务数据进行核对。
- 7、查阅南华仪器《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约定，访谈南华仪器董事长，了解本次交易完成后，嘉得力对南华仪器及其他股东的分红安排，了解南华仪器对《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修订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 1、嘉得力于 2015 年新三板挂牌，2016 年-2021 年净利润规模相对较低，且业务处于拓展阶段，故将收益留存用于持续发展，未进行分红。2022 年-2024 年尚处于前次收购的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股东未筹划分红事宜，且为了完成业绩承诺，嘉得力也需足够资金用于经营发展，故未进行分红。
- 2、嘉得力历年未分配利润自动结转至下一年度，货币资金的实际流向主要系用于满足自身日常经营以及业务拓展，保障嘉得力的正常经营和增长潜力，为

嘉得力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

3、嘉得力货币资金较高主要系为了满足日常营运资金需要，具有合理性；嘉得力有息负债金额较高系结合经营实际需要，平衡利用财务杠杆，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存贷双高”问题。

4、嘉得力报告期各期末的货币资金占总资产的比例虽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水平，但具有一定合理性；嘉得力报告期各期末的有息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处于正常水平。

5、嘉得力及其子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活期和定期存款形式，主要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不存在被其他方使用的情形，除了 330.73 万元用于汇票保证金之外，不存在其他使用受限的情形。

6、本次交易完成后，嘉得力将成为南华仪器的控股子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南华仪器将根据嘉得力的业绩实现情况、经营情况、南华仪器及嘉得力的《公司章程》、《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制度对嘉得力的分红安排进行有效约束。

六、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结合报告期内杨伟光通过香港嘉得力占用资金的情况，说明嘉得力长期未分红的原因及合理性，未分配利润的具体用途及货币资金的实际流向。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获取嘉得力 2016-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并分析净利润变动趋势；
- （2）了解嘉得力自挂牌以来所经历的发展阶段、业务拓展过程等情况；
- （3）查阅嘉得力历年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等；
- （4）访谈嘉得力管理层了解未分红的原因及合理性；
- （5）对未分配利润和货币资金实施分析程序。

2、核查结论

嘉得力自挂牌以来长期未分红的原因合理，未分配利润和货币资金用于满足自身日常经营以及业务拓展。

(二) 结合正常营运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情况、理财及现金管理情况、正常负债水平及负债成本情况等说明嘉得力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同时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在货币资金较为充裕的情况下，持有大额借款的原因及必要性，是否存在“存贷双高”问题，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情况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分析报告期内嘉得力经营性应付项目和经营现金流量；
- (2) 查阅嘉得力现金管理制度和报告期内理财情况；
- (3) 查阅借款合同了解借款用途；
- (4) 计算报告期内负债水平和负债成本；
- (5) 选择可比同行业公司比较存贷指标。

2、核查结论

持有大额借款的原因为满足日常经营流动资金需要和特定需要，具有必要性，不存在“存贷双高”问题；报告期内有息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

(三) 嘉得力货币资金具体用途、存放类型、存放地点、是否存在被其他方使用及使用受限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报告期内嘉得力银行开户清单、银行流水；

(2) 核查账户的完整性、银行流水以确认资金具体用途、存放类型、存放地点和是否受限；

(3) 对报告期内嘉得力银行账户、其他货币资金及货币资金受限情况等执行函证程序。

2、核查结论

除存在 330.73 万元汇票保证金受限外，未发现存在被其他方使用及使用受限的情形。

(四) 结合本次交易后南华仪器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安排，说明业绩承诺期内嘉得力对南华仪器及其他股东的分红安排。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1) 查阅南华仪器《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

(2) 查阅嘉得力《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

2、核查结论

业绩承诺期嘉得力如有对南华仪器及其他股东的分红安排须满足南华仪器及嘉得力的《公司章程》、《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制度的要求。

七、请会计师说明针对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存在性及完整性实施的具体审计程序及结果，涉及函证的，说明函证金额及比例、回函金额及比例、回函不符情况、执行的具体替代性程序，并就货币资金真实性及完整性、权利受限情况披露完整性发表明确意见。

(一) 核查程序

1、对公司本期的现金发生额进行分析及抽查，并对期末库存现金进行监盘，以核实期末现金余额的存在性。

2、获取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银行对账单，与财务账面及银行回函情况进行核对。

3、对本期公司银行账户、其他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及货币资金受限情况等执行函证程序，并对银行函证的收发过程执行严格控制程序。

4、对银行对账单、网上银行流水与财务账面记录进行双向核对检查，关注其中是否存在大额异常交易，并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

5、对货币资金实施截止测试，关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是否存在大额、异常的资金变动，并执行进一步审计程序。

6、检查外币银行存款折合记账本位币所采用的折算汇率是否正确，折算差额是否已按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检查其他货币资金存款账户存款人是否为被审计单位：检查银行存单，编制银行定期存款检查表，检查是否与账面记录金额一致，是否被质押或限制使用，存单是否为被审计单位所拥有。

函证程序结果如下：

所属公司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其中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函证金额	发函比例(%)	回函金额	回函比例(%)	回函是否相符
嘉得力	3,003.03	3,002.91	3,002.91	100	3,002.91	100	是
深圳嘉得力	52.00	51.65	51.65	100	51.65	100	是
佛山嘉得力	20.17	20.17	20.17	100	20.17	100	是
上海嘉得力	58.50	58.50	58.50	100	58.50	100	是
广东嘉德力	77.37	77.37	77.37	100	77.37	100	是
香港嘉得力	1,897.48	1,897.48	1,897.48	100	1,897.48	100	是
合计	5,108.55	5,108.08	5,108.08	100	5,108.08	100	-

(二) 核查结论

货币资金真实性及完整性、权利受限情况披露完整。

问题 13. 根据《报告书》《审计报告》，嘉得力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收入比例由 2022 年度的 7.65%上升至 2024 年前三季度的 10.46%，主要因职工薪

酬、差旅和交通费、业务招待费增加较多；销售费用由 2022 年度的 6.85% 上升至 2024 年前三季度的 8.25%，主要因职工薪酬、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增加较多。请结合相关项目发生明细、公司业务模式及业绩变动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情况等说明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增加的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标的公司管理费用增加的合理性。

（一）管理费用明细项目金额及占比变化的原因及与标的公司业务模式、业绩变动情况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845.91	61.88%	719.78	66.92%
折旧及摊销	169.30	12.38%	139.57	12.98%
差旅费	126.42	9.25%	52.59	4.89%
中介服务费	89.60	6.55%	61.90	5.76%
业务招待费	44.42	3.25%	38.34	3.56%
办公费	39.35	2.88%	39.01	3.63%
租赁水电费	7.97	0.58%	7.07	0.66%
其他	44.12	3.23%	17.32	1.61%
合计	1,367.09	100.00%	1,075.59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075.59 万元和 1,367.0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2% 及 10.65%，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系标的公司为加强员工激励，扩充运营管理队伍，为满足采购、后勤支持等方面的需求，持续提升管理人员薪酬所致；核心管理人员参加海外展会及拜访海外客户的次数增加，标的公司 2024 年度差旅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较大的项目主要为职工薪酬、折旧及摊销及差旅费，上述费用合计占各期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4.79% 及 83.51%。报告期

内，管理费用各明细项目的变动原因及与标的公司业务模式、业绩变动情况的匹配情况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人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719.78 万元和 845.91 万元，总体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人职工薪酬与经营业绩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2,835.09	13,253.46
管理人员职工薪酬	845.91	719.78
管理人员数量	35	29
平均薪酬（万元/年）	24.17	24.82

注：管理人员数量系各期期末人员数量。

报告期内，为满足经营管理的需要，标的公司逐步扩大运营管理团队的规模，管理人员数量增加，标的公司管理人职工薪酬总额呈增长趋势。

2023 年度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增长，标的公司为了加强人才市场竞争力、持续吸引优秀人才，管理人职工资及奖金有所增加。2024 年管理人员数量增加，管理人员薪酬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平均薪酬有所降低。

2、折旧及摊销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中的折旧及摊销金额分别为 139.57 万元和 169.30 万元，主要包括分摊至管理费用的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具体金额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	47.86	24.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78.59	103.55
无形资产摊销	32.08	0.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8	10.84
合计	169.30	139.57

2024 年，标的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较上年增长、使用权资产折旧较上年减少，主要系标的公司从上市公司购买原租赁厂房，转为自有不动产所致。

3、差旅费分析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差旅费金额分别为 52.59 万元和 126.42 万元。标的公司管理人员差旅费逐年增长主要原因为：海外市场系标的公司的重要发展方向之一，为拓展海外市场，标的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参加海外展会及拜访海外客户的次数增加。2024 年，标的公司管理人员参加荷兰展会及商务拜访，差旅费有所增长。

4、其他费用分析

中介服务费主要包括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律师事务所的法律顾问费，券商持续督导费及其他相关机构的咨询费等；业务招待费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商务招待费用，报告期内较为平稳；办公费主要包括办公室装修、办公家具及办公物资消耗费用等。

（二）标的公司管理费用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管理费用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福龙马	7.34%	7.17%
盈峰环境	5.90%	5.75%
华信科技	6.33%	5.91%
平均值	6.52%	6.28%
嘉得力	10.65%	8.12%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管理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可比公司的体量相对较大，由于规模效应管理费用率较低。同时，因标的公司主要管理人员需承担管理及部分业务职能，对从业素质要求较高，为保持管理团队稳定，标的公司给予员工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水平。

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占比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占比	2023 年占比
福龙马	44.54%	42.40%
盈峰环境	57.60%	55.89%
华信科技	50.13%	52.77%
平均	50.76%	50.35%
嘉得力	61.88%	66.92%

二、销售费用增加的合理性

(一) 销售费用明细项目金额及占比变化的原因及与标的公司业务模式、业绩变动情况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明细项目金额及占比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589.89	53.98%	620.18	55.77%
差旅费	151.39	13.85%	136.15	12.24%
办公费	78.09	7.15%	78.88	7.09%
广告宣传费	96.58	8.84%	111.45	10.02%
业务招待费	89.53	8.19%	55.03	4.95%
售后服务费	2.93	0.27%	14.80	1.33%
租赁水电费	20.09	1.84%	16.73	1.50%
折旧及摊销	18.18	1.66%	23.89	2.15%
中介机构服务费	13.49	1.23%	15.75	1.42%
其他	32.65	2.99%	39.26	3.53%
合计	1,092.82	100.00%	1,112.11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112.11 万元和 1,092.8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39% 和 8.51%。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较大的项目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办公费和广告宣传费，上述费用合计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5.12% 和 83.82%。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各明细项目的变动原因及与标的公司业务模式、业绩变动情况的匹配情况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的金额分别为 620.18 万元和 589.89 万元。标的公司销售人员职工薪酬金额与经营业绩的变动趋势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12,835.09	13,253.46
销售人员职工薪酬	589.89	620.18
销售人员数量	52	48
平均薪酬（万元/年）	11.34	12.92

注：销售人员数量系各期期末人员数量。

2023 年度标的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基于薪酬激励，销售人员奖金相应薪酬增加。2024 年，标的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趋于平缓，销售人员平均薪酬降低。

2、差旅费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中的差旅费金额分别为 136.15 万元和 151.39 万元。2023 年度标的公司管理人员差旅费逐年增长主要原因为：疫情开放，公司参加上海 CEE 展会，意大利展会，国内外的商务拜访推广活动增加，差旅费增加。

3、办公费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办公费分别为 78.88 万元和 78.09 万元。主要系标的公司办公设备耗材费及销售职能子公司的办公场地物业服务费，报告期内较稳定。

4、广告宣传费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广告宣传费分别为 111.45 万元和 96.58 万元，主要系参加展会、营销推广活动等支出。

2023 年广告宣传费增加较多主要系 2022 年度受疫情影响，展会活动较少，相关费用较低；2023 年度，标的公司为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广泛参与意大利

PULIRE 清洁展、国际清洁技术与设备博览会等展会以提升标的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并拓展客户，相关展会投入较大。

5、其他费用分析

业务招待费主要系标的公司客户招待费用，2024 年业务招待费较高主要系国外客户来华考察，对大客户的维护活动增加。售后服务费主要系信息服务费，租赁水电费主要系子公司房产租赁分摊费用，折旧及摊销主要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摊销费用，中介机构服务费主要系认证咨询费，金额及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重较小。

（二）标的公司销售费用与同行业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销售费用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福龙马	4.25%	5.06%
盈峰环境	5.44%	6.21%
华信科技	9.09%	9.78%
平均值	6.26%	7.02%
嘉得力	8.51%	8.39%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销售费用率高于福龙马和盈峰环境，低于华信科技。主要系公司规模较小，产品推广投入较大以及公司间的销售策略有所不同所致。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通过查看标的公司制度文件、访谈相关责任人员，了解和评价与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
- 2、获取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明细，分析各项费用明细项目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分析标的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是否匹配；
- 3、了解标的公司与薪酬相关的关键控制，并对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

用中的职工薪酬执行分析性程序；

4、核查管理费用中差旅费、中介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明细科目的相关合同、审批文件、支付凭证等资料，核实相关费用的真实性及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5、核查销售费用中差旅费、办公费、广告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售后服务费等明细科目的相关合同、审批文件、支付凭证等资料，核实相关费用的真实性及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6、对比标的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占收入比例的变动情况及原因，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分析差异的原因及是否符合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增加具有合理性，与标的公司业务模式及实际业务发生情况相匹配。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了解和评价嘉得力与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有效性；

2、获取嘉得力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明细表，分析各项费用明细项目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分析嘉得力实际业务情况是否匹配；

3、了解和评价嘉得力与薪酬相关的关键控制，并对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执行分析性程序；

4、核查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差旅和交通费、业务招待费等明细科目的相关合同、审批文件、支付凭证等资料，核实相关费用的真实性及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5、核查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等明细科目的相关合同、审批文件、支付凭证等资料，核实相关费用的真实性及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6、分析嘉得力报告期内各项期间费用占收入比例的变动情况及原因，并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差异的原因及是否符合嘉得力实际经营情况。

（二）核查结论

报告期内嘉得力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增加原因具有合理性。

问题 14. 根据《报告书》，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以**2024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嘉得力净资产评估增值**2,267.65**万元，增幅**18.58%**，主要系账外无形资产（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评估增值导致。请说明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评估的具体过程、主要评估参数的取值依据及合理性。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评估的具体过程

（一）评估对象

嘉得力未在账面列示无形资产的主要包括注册商标、专利技术、软件著作权和域名，账面价值为 0.00 元，该部分无形资产主要用于嘉得力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各个环节。

（二）评估方法

1、评估方法简介

无形资产评估，主要有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评估基本方法。

市场法，是指利用市场上同类或类似资产的近期交易价格，经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以估测资产价值评估方法。其采用替代原则，要求充分利用类似资产成交的价格信息，并以此为基础判断和估测被评估资产的价值。运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1) 需要有一个充分发育活跃的资产市场；2) 参照物及其与被评估资产可比较的指标、技术参数等资料是可以收集到的。

收益法，是指通过将被评估资产预期收益资本化或折现以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思路。运用收益法的前提条件：1) 被评估资产必须是能用货币衡量其未来期望收益的单项或整体资产；2) 资产所有者所承担的风险也必须能用货币衡量。3) 被评估资产预期获利年限可以预测。

成本法，是把现行条件下重新形成或取得被评估资产在全新状况下所需承担的全部成本（包括机会成本）、费用等作为重置价值，然后估测被评估资产已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并将其从重置价值中予以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应用成本法的前提条件：1) 应当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2) 形成资产价值的耗费是必需的。

2、评估方法选择及理由

对于账外无形资产，由于其单一性，能作参照物比较的同类资产少有存在。从国内专利权交易情况看，交易案例较少，因而很难获得可用以比照的数个近期类似交易案例，市场法评估赖以使用的条件受到限制，故不适用市场法。

对于域名，相关收益目前不能可靠预计，考虑到被评估单位有较为严格、健全、规范的财务制度，成本资料真实，易于取得，故采用成本途径对其价值进行评估确定，依据域名形成过程中所需投入的各项成本费用的重置全价确认域名价值。

域名评估值=注册费+服务年费+资金成本

对于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和商标权，其具有的特点是，原始投入的成本未必能等同其价值，故不适用成本法。嘉得力主要产品包括商用洗地机、扫地机、其他商用清洁设备及清洁剂等配套产品，广泛应用于零售商业、交通枢纽、工业制造、医院学校、办公楼宇、物业清洁、仓储物流等商用领域。嘉得力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现已成长为一个集研发、制造、营销和服务于一体的中国清洁行业知名品牌。近年来嘉得力大力发展和投入物联网+清洁设备（智能化、无人化清洁设备）的自主研发、生产、销售，推动清洁设备数字化和智能化的创新技术发展，致力于成为工商业领域整体清洁解决方案的提供商。从企业提供的历年财务数据来看，嘉得力通过几年经营和发展，已拥有较为稳定的客户资源，并与其建立了

稳定的业务关系，依托良好的营销渠道及产品品质并以技术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等优势，嘉得力目前的销售情况良好，未来收益能够用货币来计量。故本次对纳入评估范围的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和商标权拟采用收益现值法进行评估，能更科学、合理、真实的反映其价值。

3、收益现值法的计算公式

一般情况下，无形资产必须与其他有形资产有机结合起来，才能创造收益，故在无形资产的评估中常用分成的方法，将被评估无形资产的收益从总收益中分离出来。本次评估即采用收入分成率的方法将其他无形资产——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和商标权给企业带来的收益，选取适当的折现率折算为现值，以确定该无形资产的评估值。

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P = \sum_{i=1}^n \frac{F_i \cdot w}{(1+r)^i}$$

式中：p—评估值；

r—折现率；

n—收益期；

F_i—未来第 i 个收益期的预期销售收入；

w—销售收入分成率

4、本次收益现值法评估的技术思路

本次评估过程中认真调查了嘉得力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历史收益情况，分析嘉得力在实际销售中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和商标权所产生的业务收入、成本费用，分析企业未来获利能力。根据嘉得力目前实际盈利情况，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国家政策导向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调整，预测企业未来使用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和商标权带来的销售收入，并按销售收入分成的方法即占销售收入的比例预测该无形资产给企业带来的收益，选取适当的折现率折算为现值，确定无形资产的评估价值。

对于销售收入分成率的测算方法采用可比上市公司法。在企业经营中，无形资产对企业的贡献都是间接通过销售实现收益，因此，无形资产产生的收益可以用无形资产的价值在公司资本结构中所占的比率来估算其产生的收益。一般认为企业的资本结构与同行业的上市公司相比应相同或近似。为此，评估中参考可比公司的资本结构确定使用无形资产公司应有的资本结构，并进而估算贡献率或提成率。可比上市公司法就是选择与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对应被评估单位所涉的产品及服务内容相似或者相同的上市公司计算无形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其次采用层次分析法（简称 AHP 法）对各无形资产的贡献进行划分，计算被评估单位无形非流动资产中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所占比重，然后采用无形非流动资产在资本结构中所占比例与无形非流动资产中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所占比重的乘积作为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在资本结构中所占比重，再采用可比公司相应年份的业务税息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与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在资本结构中所占的比重确定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对主营业务现金流的贡献额，最后通过上述计算的无形资产主营业务现金流的贡献额占比可比公司相应产品的营业收入的比值平均值作为本次评估专利权和软件著作权无形资产组合销售收入的提成率。

（三）评估过程

1、其他无形资产——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

以下以专利权为例说明评估过程

嘉得力的专利权主要有发明专利、实用新型和外观设计，均应用在在嘉得力的清洁设备上。无形资产带来的预期收益主要通过生产相关的产品，并通过销售来实现。首先根据相关产品或服务的历史数据，结合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计划、市场需求合理预测与无形资产相关的产品或服务未来收入；其次分析无形资产组合在产品或服务收入中的贡献程度，采用层次分析法等技术手段，合理区分专利权与其他无形资产所获得收益。

（1）收益年限

无形资产的寿命分为自然寿命、法律寿命和经济寿命。自然寿命是指该专利

权被新的专利权替代的时间，法律寿命是法律保护期限或者合同规定的期限，经济寿命是指专利权能够带来超额经济收益的期限。通常，科技成果自然寿命远远超过经济寿命，科技成果的收益期限取决于超额经济寿命，即能带来超额收益的时间。一般情况下，科技成果的经济寿命比法律寿命短，例如，一项发明专利的有效期为 20 年，但实际上技术更新一般在短短几年（5-10）就会完成，原有的发明技术即使继续受专利法保护，但因其已不再具有先进性，不能再为所有者带来超额收益，此时，拥有者会主动放弃该专利技术，说明它的经济寿命已经结束。

科技成果的经济寿命取决于行业技术的发展更新速度、技术的领先程度、法律后者行政保护强度。由于科学技术是不断发展的，并且科技发展的速度越来越快，一种新的、更为先进的、适用或效益更高的技术资产的出现，使原有技术资产贬值。通常，影响技术资产寿命的因素是多种多样的，主要有法规年限、保密状况、产品更新周期、可替代性、市场竞争情况、技术资产传播面和再生产费用等。

确定科技成果的超额经济寿命期可以根据技术资产的更新周期评估剩余经济年限。技术资产的更新周期有两大参照系，一是产品更新周期，在一些高技术和新兴产业，科学技术进步往往很快转化为产品的更新换代。例如微型计算机每 2-3 年就会开发出新的型号，产品更新周期从根本上决定了技术资产的更新周期；二是技术更新周期，即新一代技术的出现替代现行技术的时间，具体测算时，通常根据同类技术资产的历史经验数据分析。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专利权申请于 2015-2024 年，专利类型为实用新型专利、发明专利权和外观设计。根据 2021 年 6 月 1 号开始实行的新的《专利法》，外观设计的有效期是 15 年，实用新型专利保护期限为 10 年，发明专利权保护期限为 20 年。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软件著作权登记于 2012-2023 年，均为自研、原始取得。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十四条，法人持有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

列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商标权申请于 2015-2023 年，均为自主申请注册、原始取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十年，自核准注

册之日起计算。注册商标有效期满，需要继续使用的，商标注册人应当在期满前十二个月内按照规定办理续展手续

考虑到本次委估专利权对应的产品已实现销售，本次评估结合产品生命周期的特点，设定该无形资产组合的经济寿命约为 5 年，即从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收入预测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往期数据、未来经营计划、市场发展等，嘉得力无形资产组合对应的相关产品 2024 年 10 月至 2029 年预计销售收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度	2026 年度	2027 年度	2028 年度	202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300.72	13,742.71	14,572.27	15,393.79	16,280.58	17,242.63

（3）销售收入分成率的分析

整体无形资产包括企业自主研发的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商标权、管理水平、其他无形资产等，是生产企业的重要资源。一个有知名品牌、信誉高、产品品质稳定、产品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的企业在销售市场竞争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自主研发的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商标权、管理水平、其他无形资产作为企业的一种无形资产是具有价值的，它的价值有时超过其自身的构建价值。

本次评估选取与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内容相似或者和相同的上市公司对其财务数据进行分析，确定无形非流动资产在资本结构中所占的比例。

①选取可比上市公司

本次评估确定的可比上市公司选择的原则：1、A 股上市公司，上市时间三年以上；2、同处一个行业，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3、企业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类似。

被评估单位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商用洗地机、扫地机、其他商用清洁设备及清洁剂等配套产品，广泛应用于零售商业、交通枢纽、工业制造、医院学校、办公楼宇、物业清洁、仓储物流等商用领域。被评估单位是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

合的方式，在国内市场，标的公司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方式进行销售；在国外市场，标的公司出口业务目标市场以俄罗斯、韩国、新加坡为主。被评估单位由生产部组织安排生产工作，采用“以销定产”及“安全库存”结合的生产模式。

嘉得力所处行业集中度较低，业务相同的上市公司很少，本次选取上市公司中包含环卫、清洁设备制造的企业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因此，本次通过与被评估单位在属于同一行业，受相同经济因素的影响且上市时间满 3 年，在企业业务结构、经营模式、成长性和盈利能力等方面进行比较，选取了绿田机械、盈峰环境、福龙马和石头科技作为嘉得力的可比公司，具体分析如下：

A、企业业务结构、经营模式

a、绿田机械主营业务为通用动力机械产品（主要包括发电机组、水泵机组和发动机）和高压清洗机产品（主要包括家用高压清洗机和商用高压清洗机）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家用高压清洗机对压力、流量的要求相对较低，具有节水经济、携带轻便、移动灵活、操作简单等特点，主要用于居民庭院、屋顶、墙面、阳台、窗户、泳池或私家车辆的轻度和中度清洁。商用高压清洗机对压力、流量参数要求更为严格，且使用次数频繁，因此对使用寿命要求更高，一般用于专业汽车清洁美容、建筑物清洗、城市道路清理、公共设施清洁（如医疗机构、娱乐场所、体育设施）、食品加工场所等，根据 2024 年中期报告，其高压清洗机产品营业收入占比总营业收入的 54.90%。其销售模式为经销模式。

b、盈峰环境是一家依托环保装备的智慧城市服务投资及运营商，主要由城市清洁服务和环保装备两部分组成。城市清洁服务业务范围涵盖道路清扫保洁、道路除冰雪，垃圾收集转运、垃圾分类、市政公用设施维护、市政园林、水城保洁、海上环卫等；智能装备产品覆盖清扫保洁装备、垃圾收转运设备、垃圾压缩站装备、餐厨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装备、市政园林装备、应急除冰雪装备等，研发了一批 5G 智能清洁机器人、无人驾驶环卫车、智能小型清洁机器人、智能工商业储能装备等。根据 2024 年中期报告，盈峰环境环卫服务营业收入占比总营业收入比例为 50.79%，环卫装备收入占比总收入 35.98%。

c、福龙马以智能装备和环境产业生态运营两大业务板块为主营，智能装备制造业务涵盖环卫装备和新型城市服务机器人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环卫

装备制造方面，产品主要为“福龙马”牌环卫清洁类环卫车辆、垃圾收转类环卫车辆和垃圾中转装备，销售模式以直销为主，经销代销为辅，直接参与政府、企业的各种环卫装备采购的招标和询价。新型城市服务机器人制造方面，产品包括 SD22 智能扫地机、SD15 无人驾驶清扫机器人、SD18 纯电动扫路机和 SD08 智能充电机器人等。环境产业生态运营业务是指为城乡居民提供环境卫生服务、城市综合物业管理、园林绿化管养、再生资源回收处置循环利用、市政公用设施维护以及智慧环卫等服务，该项业务主要有政府购买服务、特许经营和 PPP 三种经营模式。

d、石头科技主营业务为智能清洁机器人等智能硬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智能扫地机器人、洗地机、洗烘一体机及其他智能电器。在采购方面，石头科技是以直接采购为主，工厂自行采购为辅。在生产方面，石头科技以自建工厂自主生产和委外加工相结合的方式。在销售方面，石头科技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上述可比上市公司业务中均涉及到清洁设备的制造，与被评估单位生产销售的工商用清洁设备具有一定的相似度。同时可比上市公司的上游行业主要是机器零部件制造业如塑料、电子元器件、电机等制造业，下游行业涉及较多，如有酒店餐饮行业、物业管理行业、垃圾清运行业等，与被评估单位的上下游行业具有一定的重叠度，即被评估单位处于同一市场环境，受到市场相同的经济因素影响。

B、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盈利能力

被评估单位成立于 2003 年，在工商业领域的商用清洁设备深耕多年。可比上市公司成立较早，均处于稳定发展期。可比上市公司近几年均能实现盈利，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上市公司盈利能力较好。

单位：万元

序号	证券名称	成立日期	上市公告日	资产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	绿田机械	2002-6-7	2021-6-11	236,611.42	164,951.73	156,939.33	13,878.79
2	盈峰环境	1993-11-18	2000-3-25	2,903,311.72	1,762,196.34	927,758.56	60,364.64

序号	证券名称	成立日期	上市公告日	资产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	福龙马	2007-12-21	2015-1-23	672,033.42	331,250.10	379,096.12	11,538.91
4	石头科技	2014-7-4	2020-2-20	1,673,083.11	1,230,088.28	700,660.81	147,219.88
5	嘉得力	2003-5-30	/	18,990.55	11,960.03	9,581.06	1,313.52

数据来源：可比上市公司三季度报告公开数据

注：数据选用 2024 年 1-9 月/第三季度末数据

上述四家可比公司为 A 股上市公司，上市时间均在三年以上，同时被评估单位与上述四家可比上市公司在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等均具有相似性，属于同一市场同一行业，受相同经济因素的影响，故本次评估选择绿田机械、盈峰环境、福龙马和石头科技作为嘉得力的可比公司。

②整体无形资产的贡献

根据上述可比上市公司，取其 2022 年至 2024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进行分析，确定其无形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如下表。

序号	对比对象	营运资金比重%			有形非流动资产比重%			无形非流动资产比重%		
		2024年1-9月	2023年	2022年	2024年1-9月	2023年	2022年	2024年1-9月	2023年	2022年
1	绿田机械	38.66	55.99	68.22	18.47	25.12	35.91	42.88	18.89	-4.12
2	盈峰环境	33.57	28.12	30.09	46.02	45.74	45.20	20.42	26.13	24.71
3	福龙马	49.26	43.85	46.33	34.72	28.68	35.75	16.02	27.47	17.92
4	石头科技	12.05	23.78	66.68	10.40	19.57	38.54	77.55	56.66	-5.22
平均值		33.38	37.93	52.83	27.40	29.78	38.85	39.22	32.29	8.32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③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占整体无形资产的比重

评估机构采用层次分析法（简称 AHP 法）对各无形资产的贡献进行划分，确定专利权、商标权和软件著作权分别的比重。

A、基本思路及步骤

层次分析法，简称 AHP 法（Analytical Hierarchy Process）是美国学者提出的一种运筹学方法。这是一种综合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方法，可以将人的主观判断标准，用来处理一些多因素、多目标、多层次复杂问题。

采用 AHP 法进行组合无形资产价值的分割，关键问题是找到影响组合无形资产的各种因素及其对组合无形资产价值的贡献份额，即比重。其基本原理是：

首先，确定各种因素对组合无形资产价值的贡献权重作为 AHP 法的总目标；

其次，将影响组合无形资产价值的具体要素作为方案层的组成要素；

再次，将产生组合无形资产的直接原因作为准则层的组成元素。

最后，在分清了 AHP 法的三个层次后，就可以在相邻层次的各要素间建立联系，完成 AHP 法递阶层次结构模型的构造。

运用 AHP 法解决问题，大体可以分为四个步骤：

第一步：建立问题的递阶层次结构模型；

第二步：构造两两比较判断矩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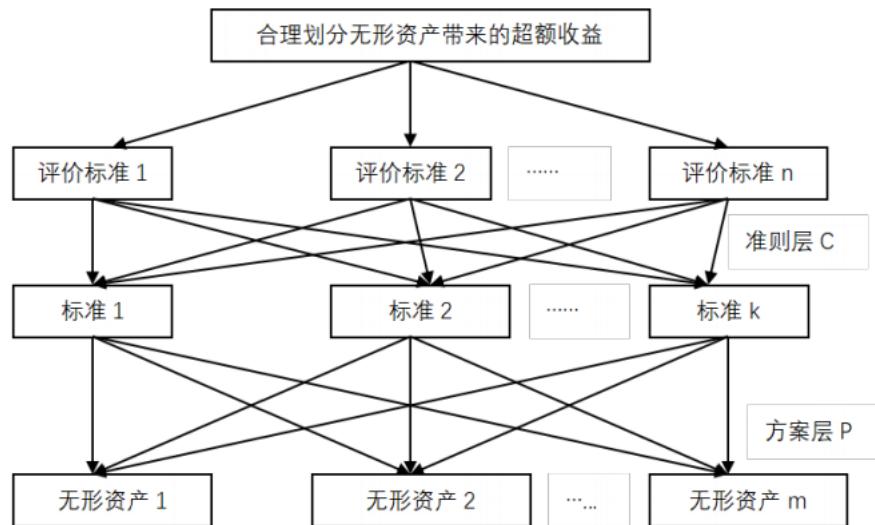
第三步：由判断矩阵计算被比较元素相对权重（层次单排序）；

第四步：计算各层元素的组合权重（层次总排序）。

a、分析模型的建立

在进行组合无形资产的分割时，我们总是可以评估出组合无形资产的价值（或预期无形资产所能带来的超额收益），关键是要找出组合中不同类型无形资产带来的超额收益在总的组合无形资产价值中的贡献，即比重。这样，可以将确定不同无形资产在组合无形资产价值中的权重作为 AHP 法的总目标，而其中各种不同类型的无形资产应作为方案层的各个不同要素。由于各种不同类型的无形资产对超额收益产生的作用不同，贡献大小不一样，因此将超额收益产生的各种原因（在业绩分析中可以确定）作为准则层的诸元素。分清了 AHP 法中的三个层次（问题复杂的还可以将准则层分若干子层次），就可以在相邻层次各要素间建

立联系。这一点可以依据一般经济活动的逻辑规律或咨询被评估单位的高级管理人员做到。下层次对上一层次某一因素，即各种类型无形资产对超额收益产生的原因，有贡献的用连线联结起来的，无贡献的不划连线。至此，完成了 AHP 法层次递层结构模型的构造，称为组合无形资产分析结构图。



说明：

A 层：进行层次分析的总目标，在已确定出组合无形资产形成的超额收益中，分析求出各种无形资产在超额收益中的贡献份额或权重；

C 层：准则层，即如何权衡或区分无形资产带来超额收益的评价标准，根据复杂程度，可分为若干子标准层；

P 层：方案层，排列出组合无形资产所包含的各种类型不同无形资产。

b、构造比较判断矩阵及层次排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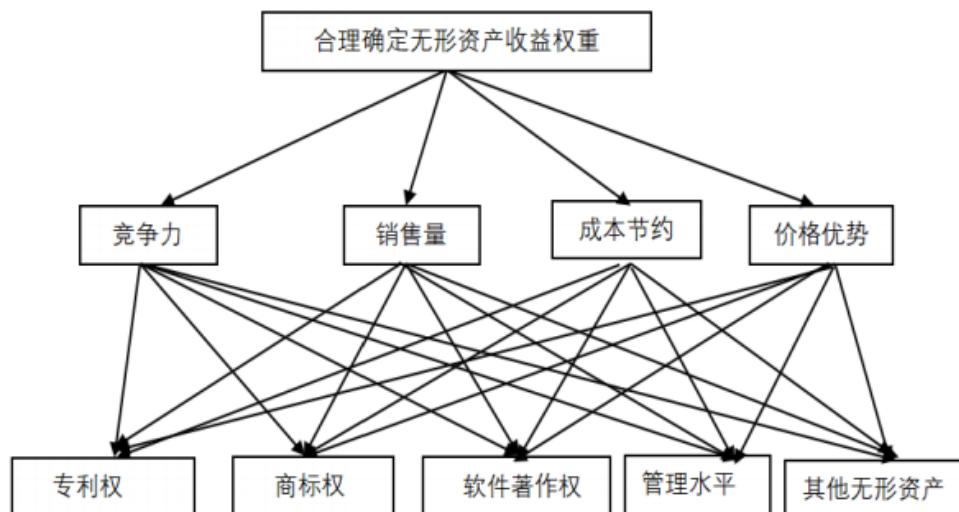
模型完成后，设计出反映层次间各要素相互关系的比较判断矩阵调查表，邀请被评估单位不同管理部門的管理人员（一般要有技术、销售、财务、生产部門负责人及全面掌握情况的领导参加）和技术人员参加，向他们讲清调查意图及标度方法，并给予示范。请他们根据历史业绩、现行结构、未来预期和各种因素，凭自己的经验和判断填写调查表。一般不要求当场完成，让他们回去消化后独立认真填写。

调查表收回后由有经验的评估机构综合整理出符合要求的比较判断矩阵，进行层次单排序、总排序计算及一致性检验，所有计算通过一致性检验，若可接受通过，得到的方案层总排序权值即为各种不同无形资产在组合无形资产评估价值中的权重数，可用作对组合无形资产的价值分割。

B、采用层次分析法的评估技术说明

a、建立层次结构图

评估机构通过与企业高层管理人员的座谈以及分析，发现该企业无形资产可以归纳为以下五方面：1、专利权；2、软件著作版权；3、企业管理水平；4、商标权；5、其他无形资产。经分析，评估机构认为直接带来超额收益的因素则是价格优势、成本及其他节约、销售量及竞争力。采用 AHP 法进行分割，建立以下层次结构图，并根据 AHP 法建立递阶层次结构模型：



b、设计调查表

在上述层次结构图基础上设计因素分析调查表。

c、调查表的发放与回收

为合理确定无形资产收益的权重，评估人员与被调查人员进行访谈，然后发放调查表。接受调查的人员填写调查表后，收集交回评估机构。

d、调查表的整理和计算

调查表收集后，评估机构根据判断矩阵的对称性补充完整，即得出比较判断矩阵，并进行排序计算，即计算判断矩阵的最大特征根及其对应的特征向量，并将结果代入递阶层次矩阵结构模型，得出各无形资产的贡献的权重。

计算过程如下：

d-1、层次单排序权重的计算及一致性检验：确定各种因素在无形资产收益中作用的大小以及确定各种无形资产在同一因素中的贡献大小。具体过程如下：

第一步，计算判断矩阵每一行元素的乘积

第二步，计算 M_i 的 4 次方根

第三步，对向量 $V = (W_1, W_2, W_3, W_4)^T$ 进行归一化处理

第四步，计算判断矩阵的最大特征根 λ_{\max}

第五步，一致性检验（上述排序权重由经验和判断形成的比较判断矩阵计算得到，主观的经验和判断是否有客观的一致性，即排序权重是否有满足性要求，必须进行检验）

d-2、层次总排序：通过组合权重计算，确定各种无形资产对超额收益的贡献权重大小。

e、计算结果

对通过一致性检验的调查表，确定为有效，对所有有效调查表的数据分别计算得出各项无形资产的比重，取均值。这个均值代表了受调查人员的主观判断，应再结合评估机构对其合理性的判断作出适当调整。层次分析法计算结果如下表：

无形资产类型	调查对象 1	调查对象 2	调查对象 3	调查对象 4	调查对象 5	调查对象 6	算术平均数
软件著作权	13.35%	13.08%	13.56%	13.08%	18.91%	9.86%	13.64%
专利权	49.94%	50.40%	34.59%	50.39%	36.69%	25.14%	41.19%
管理水平	7.34%	7.24%	15.30%	7.24%	12.54%	16.54%	11.04%
商标权	25.23%	25.31%	29.54%	25.32%	27.42%	41.66%	29.08%

无形资产类型	调查对象1	调查对象2	调查对象3	调查对象4	调查对象5	调查对象6	算术平均数
其他无形资产	4.14%	3.96%	7.01%	3.96%	4.45%	6.80%	5.05%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经过上述计算，软件著作权所占的比重为 13.64%。专利权所占的比重为 41.19%，企业管理水平所占的比重为 11.04%，商标权所占的比重为 29.08%，其他无形资产所占的比重为 5.05%。

④专利权对主营业务现金流的贡献额

专利权无形资产在资本结构中的所占的比重采用上述两步计算所得无形非流动资产在资本结构中所占比例与无形非流动资产中专利权无形资产所占比重的乘积作为专利权无形资产在资本结构中所占比重。专利权无形资产对主营业务现金流的贡献额是根据可比公司相应年份的业务税息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与专利权无形资产组合在资本结构中所占的比重确定，计算过程及结果如下表：

序号	可比公司名称	年份	无形非流动资产在资本结构中所占比例	无形非流动资产中专利所占比例	专利权在资本结构中所占比例	相应年份的业务税息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专利权对主营业务现金流的贡献	相应年份的主营业务收入	专利权提成率	可比公司专利权提成率平均值
A	B	D	E	F1	G1=E*F1	H	I1=G1*H	J	K1=I1/J	
1	绿田机械	2024-9-30	42.9%	41.19%	17.7%	18,746.9	3,311.1	156,939.33	2.11%	1.02%
		2023-12-31	18.9%	41.19%	7.8%	25,725.5	2,002.1	162,647.67	1.23%	
		2022-12-31	-4.1%	41.19%	-1.7%	26,272.3	-446.4	161,896.05	-0.28%	
2	盈峰环境	2024-9-30	20.4%	41.19%	8.4%	128,137.6	10,777.3	927,758.56	1.16%	1.09%
		2023-12-31	26.1%	41.19%	10.8%	128,416.4	13,824.7	1,263,105.10	1.09%	
		2022-12-31	24.7%	41.19%	10.2%	123,646.2	12,584.3	1,225,599.29	1.03%	
3	福龙马	2024-9-30	16.0%	41.19%	6.6%	47,223.3	3,116.1	379,096.12	0.82%	1.15%

序号	可比公司名称	年份	无形非流动资产在资本结构中所占比例	无形非流动资产中专利所占比例	专利权在资本结构中所占比例	相应年份的业务税息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专利权对主营业务现金流的贡献	相应年份的主营业务收入	专利权提成率	可比公司专利权提成率平均值
A	B	D	E	F1	G1=E*F 1	H	I1=G1*H	J	K1=I 1/J	
		2023-12-31	27.5%	41.19%	11.3%	68,900.1	7,796.6	510,634.63	1.53 %	
		2022-12-31	17.9%	41.19%	7.4%	74,770.4	5,519.9	507,961.38	1.09 %	
4	石头科技	2024-9-30	77.6%	41.19%	31.9%	141,513.9	45,206.2	700,660.81	6.45 %	3.96 %
		2023-12-31	56.7%	41.19%	23.3%	219,027.1	51,115.3	865,378.38	5.91 %	
		2022-12-31	-5.2%	41.19%	-2.1%	143,532.5	-3,085.3	662,871.64	-0.47 %	

⑤销售收入分成率

因石头科技数据异常，剔除该数据，因此上市公司专利权无形资产提成率的平均值为 1.09%。

(4) 提成率的修正

通过对比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与嘉得力历史年度的财务数据，对上述的三家上市公司专利权无形资产提成率进行修正，修正情况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	可比公司前2年1期平均营业利润率	被评估单位前2年1期平均营业利润率	被评估单位前2年1期营业利润率/可比公司前2年1期平均营业利润率	可比公司技术提成率平均值	专利权提成率
		A	B	C=B/A	D	E=C*D
1	专利权	8.57%	17.31%	2.02	1.09%	2.19%

通过修正，被评估单位的专利权的提成为 2.19%。

(5) 提成率衰减的确定

无形资产贡献率的衰减受当前技术贡献率和尚可使用经济寿命影响，一般贡献率至经济寿命期末逐步趋近于零，评估根据无形资产当前的贡献率、尚可使用

经济寿命及无形资产技术水平确定每年的衰减率。

随着时间的推移，专利权会不断得到改进和完善，表现为产品开发过程中不断有新的专利改进或增加，使得截至评估基准日时的专利权所占的比重呈下降趋势，综合表现在评估基准日的专利权在整体专利贡献率上，也就是贡献率或提成率逐渐降低。因此，本次评估考虑到专利权贡献率在寿命期内逐年下降，每年在前一年的基础上衰减 15%。

（6）折现率的分析确定

折现率，又称期望投资回报率，是基于收益法确定评估价值的重要参数。本次评估的折现率我们采用可比公司的无形资产投资回报率作为无形资产组评估的折现率。

WACCBT 代表期望的总投资税前回报率。它是期望的税前股权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的加权平均值，权重取可比公司的股权与债权结构。在计算总投资回报率时，第一步需要计算截至评估基准日，税前股权资金回报率和利用公开的市场数据计算债权资金回报率。第二步，计算加权平均税前股权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

①股权回报率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确定股权回报率 R_e

$$R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c \quad (4)$$

式中： R_e ： 股权回报率；

R_f ： 无风险利率

β ： 风险系数

ERP ： 市场风险超额收益率

R_c ： 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A、确定无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报酬率是对资金时间价值的补偿，本次估值的无风险报酬率根据同花顺 iFinD 资讯系统终端查询的 2024 年 9 月 30 国债到期收益率，取剩余期限为 5~8 年期国债的平均收益率确定，则本次无风险报酬率取 2.41%。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剩余期限（年） [日期]20240930	到期收益率[交易日期]20240930[计算方法]央行规则[单位]%
1	190015.IB	19 附息国债 15	5.1421	1.7958
2	019625.SH	19 国债 15	5.1421	2.0750
3	101915.SZ	国债 1915	5.1421	2.4462
4	220027.IB	22 附息国债 27	5.2077	1.8567
5	019692.SH	22 国债 27	5.2077	2.6307
...
...
69	019684.SH	22 国债 19	7.9205	2.1681
70	102219.SZ	国债 2219	7.9205	2.2118
71	120018.IB	12 附息国债 18	7.9918	2.2430
72	019218.SH	12 国债 18	7.9918	1.5002
73	101218.SZ	国债 1218	7.9918	4.0983
平均值			***	2.41

B、确定市场风险超额收益率（市场风险溢价）

市场超额收益率（ERP）反映的是投资者因投资于风险相对较高的资本市场而要求的高于无风险报酬率的风险补偿。其中证券交易所股价指数是由证券交易所编制的表明股票行市变动的一种供参考的指示数字，是以交易所挂牌上市的股票为计算范围，综合确定的股价指数。通过计算证券交易所股价指数的收益率可以反映股票市场的股票投资收益率，结合无风险报酬率可以确定市场超额收益率（ERP）。

目前国内证券市场主要用来反映股市的证券交易所股价指数为上证综指（999999）、深证成指（399001），故本次评估通过选用上证综指（999999）、深证成指（399001）按几何平均值计算的指数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收益的指标，将其两者计算的指标平均后确定其作为市场预期报酬率（R_m）。

无风险收益率 R_f 的估算采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收益率。样本的选择标准是每年年末距国债到期日的剩余年限超过 10 年的国债，最后以选取的全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作为每年年末的无风险收益率 R_f 。

本次评估收集了上证综指（999999）、深证成指（399001）的年度指数，分别按几何平均值计算 2014 年至 2023 年上证综指（999999）、深证成指（399001）的年度指数收益率，然后将计算得出的年度指数收益率进行算术平均作为各年股市收益率（ R_m ），再与各年无风险收益率（ R_f ）比较，从而得到股票市场各年的 ERP 。本次评估采用各年市场超额收益率（ ERP ）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目前国内股市的风险收益率，即市场风险溢价为 6.86%。

C、确定可比公司相对于股票市场风险系数 β

β 被认为是衡量公司相对风险的指标。投资股市中一个公司，如果其 β 值为 1.1 则意味着其股票风险比整个股市平均风险高 10%；相反，如果公司 β 为 0.9，则表示其股票风险比股市平均低 10%。因为投资者期望高风险应得到高回报， β 值对投资者衡量投资某种股票的相对风险非常有帮助。本次评估通过同花顺 iFinD 资讯系统终端查询得出 β 系数确定可比公司的企业风险系数 β ，上述 β 值是含有可比公司自身资本结构的 β 值。

D、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可比公司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主要通过公司规模和盈利能力反映，基本公式为：

$$R_s = 3.73\% - 0.717\% \times \ln(S) - 0.267\% \times ROA$$

其中： R_s : 公司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S : 公司资产账面值

ROA : 总资产报酬率

\ln : 自然对数

E、计算股权回报率

将恰当的数据代入 CAPM 公式中，我们就可以计算出可比公司的股权期望回报率 R_e 。

F、调整为税前股权回报率

将上一步计算得到的股权收益率除以（1-相应所得税率），得到可比公司的税前股权回报率。

②确定债权回报率

债权收益率采用银行贷款利率 5 年以上的 LPR 确定，因此本次评估的债权收益率为 3.85%。

③税前加权平均总资本回报率

股权期望回报率和债权回报率可以用加权平均的方法计算总资本加权平均回报率。权重以可比公司实际股权、债权结构比例。计算公式如下：

$$WACCBT = \frac{E}{D+E} \times R_e + \frac{D}{D+E} \times R_d$$

式中：WACCBT—税前加权平均总资本回报率；

E—股权；

R_e —税前股权回报率；

D—付息债权；

R_d —债权回报率。

计算结果如下：

可比公司	付息负债 (D)	债权比例	股权公开市场价值 (E)	股权价值比率	无风险收益率 (R_f)	超额风险收益率 (MR_P)	公司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 (R_s)	贝塔系数 (β)	税前股权收益率 (R_e)	债权收益率 (R_d)	适用所得税率 (T)	税前加权资金成本 (WACCBT)
绿田	0.00	0.00%	291,796.	100.0	2.41	6.86	1.44	0.4427	8.10	3.85	15.00	8.10

可比公司	付息负债(D)	债权比例	股权公开市场价值(E)	股权价值比率	无风险收益率(R _f)	超额风险收益率(MR _P)	公司特有风险超额收益率(R _s)	贝塔系数(β)	税前股权收益率(R _e)	债权收益率(R _d)	适用所得税率(T)	税前加权资金成本(WACC _{BT})
机械			42	0%	%	%	%		%	%	%	%
盈峰环境	376,56 2.89	19.71 %	1,534,10 2.27	80.29 %	2.41 %	6.86 %	-0.34 %	0.8459	9.26 %	3.85 %	15.00 %	8.19 %
福龙马	82,083 .34	16.44 %	417,274. 44	83.56 %	2.41 %	6.86 %	0.70 %	0.8209	10.2 8%	3.85 %	15.00 %	9.22 %

④无形资产组合投资回报率

上述计算的 WACC_{BT} 可以理解为投资企业全部资产的期望回报率，企业全部投入资本包括营运资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组成。WACC_{BT} 可以用下式表述：

$$WACC_{BT} = W_C \times R_C + W_f \times R_f + W_i \times R_i$$

$$R_i = \frac{WACC_{BT} - W_C \times R_C - W_f \times R_f}{W_i}$$

式中：W_C—营运资金占全部资产比例；

W_f—固定资产（资金）占全部资产比例；

W_i—无形资产（资金）占全部资产比例；

R_C—投资营运资本期望回报率；

R_f—投资固定资产（资金）期望回报率；

R_i—投资无形资产（资金）期望回报率；

投资流动资产所承担的风险相对最小，因而期望回报率应最低。本次评估取 2024 年 9 月 20 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1 年期 LPR 为 3.35% 为投资流动资产期望回报率。投资固定资产所承担的风险较流动资产高，因而期望回报率比流动资产高，我们取 8% 作为投资固定资产的期望回报率。通过上式，可以计算

得到 R_i , 作为投资无形资产的期望回报率。

(4) 无形资产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计算得出无形资产投资回报率的计算公式得出可比公司的无形资产投资回报率平均值为 19.65%, 故本次评估的折现率取 19.65%, 请详见下表:

序号	可比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营运资金比重% (W _c)	营运资金回报率% (R _c)	有形非流动资产比重% (W _f)	有形非流动资产回报% (R _f)	无形资产比重 (W _i)	无形资产回报率% (R _i)
1	绿田机械	605259.SH	38.66	3.35	18.47	8.00	42.88	12.42
2	盈峰环境	000967.SZ	33.57	3.35	46.02	8.00	20.42	16.58
3	福龙马	603686.SH	49.26	3.35	34.72	8.00	16.02	29.93
折现率取值								19.65

(7) 专利权无形资产评估结果

将上述测算所得的参数代入公式, 即可求得专利权无形资产的评估值。具体评估结果见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主营业务收入	3,300.72	13,742.71	14,572.27	15,393.79	16,280.58	17,242.63
专利权提成率	2.19%	2.19%	2.19%	2.19%	2.19%	2.19%
分成率衰减系数	100.00%	85.00%	72.25%	61.41%	52.20%	44.37%
专利权贡献	72.29	255.82	230.57	207.04	186.12	167.55
折现率	19.65%	19.65%	19.65%	19.65%	19.65%	19.65%
折现年限	0.25	1.25	2.25	3.25	4.25	5.25
折现系数	0.9561	0.7992	0.6679	0.5583	0.4666	0.3900
专利权贡献现值和	69.11	204.45	154.00	115.59	86.84	65.34
专利权评估值	695.00					

经测算, 专利权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6,950,000.00 元, 评估增值

6,950,000.00 元。

纳入评估范围的上述表外无形资产主要为企业经营过程中自创或专门研发的成果，未进行资本化，无账面记录价值；而账外无形资产如专利权通过经营应用后，被市场所接受且具有一定经济价值。通过收益途径对该账外无形资产进行评估，体现了被评估单位该部分无形资产的价值，因此评估增值。

同理计算其他无形资产——软件著作权评估值：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主营业务收入	3,300.72	13,742.71	14,572.27	15,393.79	16,280.58	17,242.63
软件著作权提成率	0.73%	0.73%	0.73%	0.73%	0.73%	0.73%
分成率衰减系数	100.00%	85.00%	72.25%	61.41%	52.20%	44.37%
软件著作权贡献	24.10	85.27	76.86	69.01	62.04	55.85
折现率	19.65%	19.65%	19.65%	19.65%	19.65%	19.65%
折现年限	0.25	1.25	2.25	3.25	4.25	5.25
折现系数	0.9561	0.7992	0.6679	0.5583	0.4666	0.3900
软件著作权贡献现值和	23.04	68.15	51.33	38.53	28.95	21.78
软件著作权评估值				232.00		

经测算，软件著作权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2,320,000.00 元，评估增值 2,320,000.00 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后永续
主营业务收入	3,300.72	13,742.71	14,572.27	15,393.79	16,280.58	17,242.63	
商标提成率	1.55%	1.55%	1.55%	1.55%	1.55%	1.55%	
商标权对收入的贡献	51.16	213.01	225.87	238.60	252.35	267.26	267.26
折现率	19.65%	19.65%	19.65%	19.65%	19.65%	19.65%	19.65%
折现年	0.25	1.25	2.25	3.25	4.25	5.25	n

项目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后永续
限							
折现系数	0.9561	0.7992	0.6679	0.5583	0.4666	0.3900	1.9852
商标权贡献现值和	48.92	170.24	150.86	133.21	117.75	104.23	530.57
商标权评估值				1,256.00			

经测算，商标权无形资产的评估值为 12,560,000.00 元，评估增值 12,560,000.00 元。

2、其他无形资产——域名

对于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域名，申请注册相对简单，对企业收入贡献不大，不直接产生收益，故采用成本法评估。依据域名形成过程中所需投入的各项成本费用的重置全价确认域名价值。域名评估计算公式：

$$\text{域名评估值} = (\text{域名注册成本} + \text{域名服务年费} + \text{其他成本}) \times (1 - \text{贬值率})$$

域名权评估案例：www.igadlee.com

(1) 域名重置成本的确定

①注册成本

该域名服务费为 667 元。

②网站费用

根据企业提供的服务年费，.com 英文域名使用权 3 年的服务费为 110 元，该域名备案于 2018 年，截止评估基准日时已经使用年限约 7 年，因此该域名的服务年费约为 330 元。假设该年费平均投入。

③其他成本

考虑域名的资金成本，成本费用利润率取 3.35%。

(2) 贬值率

我国法律规定，国内域名的有效期以合同为准。用户可以选择一次性支付一年或一年以上的费用。用户可以续费获得持续拥有和使用该域名的权利。

该域名备案于 2018 年，截止评估基准日时已经使用年限约 7 年，由于域名可续展，故假设该域名为永续使用，不存在贬值。

（3）域名评估值的确定

$$\begin{aligned}\text{域名评估值} &= (\text{域名注册成本} + \text{域名服务年费} + \text{其他成本}) \times (1 - \text{贬值率}) \\ &= (667+330) + (667+330) \times 3.35\% \times 7 \div 2 \times (1-0) \\ &= 1,120.00 \text{ 元 (已取整)}\end{aligned}$$

经测算，域名的评估值为 11,000.00 元，评估增值 11,000.00 元。

3、评估结果

经评估测算，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商标权、专利权、软件著作权及域名）评估值为 21,841,000.00 元，评估增值 21,841,000.00 元。

二、主要评估参数的取值依据及合理性

本次评估对标的公司纳入范围不同类别的无形资产经过分析采用相适应的评估方法，且均为行业较为通用的无形资产评估方法；针对标的公司技术类无形资产（专利、软件著作权）、商标，目前均在产品生产中正常使用，是被评估单位的重要生产要素，标的公司对由无形资产产生的现金流（或收益）和由企业其它资产产生的现金流（或收益）可以进行区分，在标的公司对无形资产能够按预测有效应用的前提下，采用收益法评估依据充分，估值具有合理性。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公司产品名册、无形资产清单，了解相关产品、服务收入情况，相关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在生产经营中的具体情况以及记账情况；

- 2、收集无形资产的权属证明资料，了解无形资产的种类、具体名称、技术特征、存在形式、形成过程，核实取得的法律手续是否完备；
- 3、调查相关法律法规、宏观经济环境、技术进步、行业状况、产品生命周期、企业经营管理、市场环境等对该无形资产价值的影响；
- 4、访谈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了解相关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在生产经营中的具体情况、预期收益贡献情况等。
- 5、查阅标的公司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复核帐外无形资产采用收益法-收益分成法评估测算的数据情况；
- 6、查阅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市场竞争力、可比公司案例等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认为：

- 1、标的公司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评估的具体过程准确、合理；
- 2、标的公司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域名评估主要评估参数的取值合理。

问题 15. 根据《报告书》，采用收益法评估嘉得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9,516.00**万元，增幅**59.87%**。南华仪器**2022年11月**收购嘉得力**15%股份时**（以下简称“**前次收购**”），收益法下嘉得力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15,085.05**万元。请逐项对比本次收购与前次收购的重要评估参数（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平均销售价格、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信用减值损失），说明预测参数取值差异情况及差异原因。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前后两次收购收益法评估的主要预测参数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销、单价预测情况

2022年-2024年9月，标的公司产销率较高，收益法预测中假设嘉得力产销相等，因此预测的销量即为产量。

2022年11月,南华仪器收购嘉得力15%股份时预测的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平均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 台、万元/台

主要产品	项目	2022年 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洗地机	销量	2,442	4,925	5,403	5,916	6,419	6,804
	单价	1.37	1.37	1.37	1.37	1.37	1.37
扫地机	销量	227	452	496	543	589	624
	单价	4.03	4.03	4.03	4.03	4.03	4.03
单刷机	销量	311	649	712	780	846	897
	单价	0.38	0.38	0.38	0.38	0.38	0.38

本次评估预测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平均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 台、万元/台

主要产品	项目	2024年 10-12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洗地机	销量	1,483	5,900	6,223	6,604	7,019	7,468
	单价	1.24	1.35	1.36	1.36	1.36	1.37
扫地机	销量	56	218	228	242	256	272
	单价	3.88	3.48	3.75	3.77	3.79	3.82
单刷机	销量	244	652	688	730	776	826
	单价	0.43	0.38	0.38	0.38	0.38	0.38

(二) 其他主要预测参数情况

2022年11月,南华仪器收购嘉得力15%股份时所使用的其他主要预测参数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年7-12月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营业收入	6,053.64	12,259.04	13,363.58	14,519.85	15,670.08	16,607.82
营业成本	3,889.76	7,875.73	8,584.92	9,325.54	10,064.82	10,665.47
销售费用	515.24	1,047.28	1,127.53	1,196.53	1,271.28	1,323.86
管理费用	472.30	957.33	999.40	1,043.44	1,089.96	1,131.82
研发费用	245.22	508.80	528.53	549.08	570.48	592.76

信用减值损失	-63.04	-126.91	-130.72	-134.64	-138.68	-142.84
营业利润	802.92	1,612.27	1,854.15	2,124.32	2,380.62	2,590.24
净利润	703.28	1,409.48	1,614.60	1,843.78	2,061.35	2,239.21

本次收购收益法评估的主要预测参数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营业收入	3,304.50	13,758.58	14,588.14	15,409.66	16,296.45	17,258.50
营业成本	2,088.43	8,441.08	8,916.74	9,390.89	9,908.37	10,453.00
销售费用	263.64	1,095.01	1,141.71	1,246.88	1,244.36	1,267.39
管理费用	323.05	1,364.39	1,401.52	1,480.53	1,518.05	1,556.76
研发费用	129.38	524.34	530.83	554.34	575.67	600.64
信用减值损失	-28.27	-119.19	-126.66	-133.86	-141.66	-150.15
营业利润	412.11	1,990.50	2,241.31	2,373.09	2,666.46	3,010.93
净利润	380.58	1,758.29	1,976.44	2,093.36	2,303.28	2,597.53

二、对比收益法测算各项参数

(一) 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和销售单价差异情况及原因

两次评估的主要产品的销量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台

主要产品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洗地机	前次预测销量	4494	4925	5403	5916	6419	6804	/	/
	实际销量	4236	4965	5350	/	/	/	/	/
	本次预测销量	/	/	5387	5900	6223	6604	7019	7468
	差异 1	-258	40	-53	/	/	/	/	/
	差异 2	/	/	-16	-16	-196	-200	/	/
	前次预测销量增长率	/	9.59%	9.71%	9.49%	8.50%	6.00%	/	/
	实际销量增长率	/	17.21 %	7.75%	/	/	/	/	/
	本次预测销量增长率	/	/	/	9.52%	5.47%	6.12%	6.28%	6.40%
扫地	前次预测销量	412	452	496	543	589	624	/	/

主要产品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机	实际销量	349	254	191	/	/	/	/	/
	本次预测销量	/	/	202	218	228	242	256	272
	差异 1	-63	-198	-305	/	/	/	/	/
	差异 2	/	/	-294	-325	-361	-382	/	/
	前次预测销量增长率	/	9.71%	9.73%	9.48%	8.47%	5.94%	/	/
	实际销量增长率	/	-27.22 %	-24.80%	/	/	/	/	/
	本次预测销量增长率	/	/	/	7.92%	4.59%	6.14%	5.79%	6.25%
单刷机	前次预测销量	592	649	712	780	846	897	/	/
	实际销量	586	736	769	/	/	/	/	/
	本次预测销量	/	/	761	652	688	730	776	826
	差异 1	-6	87	57	/	/	/	/	/
	差异 2	/	/	49	-128	-158	-167	/	/
	前次预测销量增长率	/	9.63%	9.71%	9.55%	8.46%	6.03%	/	/
	实际销量增长率	/	25.60 %	4.48%	/	/	/	/	/
洗地机	本次预测销量增长率	/	/	/	-14.32 %	5.52%	6.10%	6.30%	6.44%

注 1: 前次预测销量 2022 年数据为 2022 年 1-6 月实际数据加上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数据;

注 2: 差异 1 为实际销量-前次预测销量, 差异 2 为本次预测销量-前次预测销量;

注 3: 上述销量不含融资租赁;

注 4: 2024 年实际销量数据已审计。

由上表, 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2024 年洗地机销量与实际情况逐渐减少差距, 本次预测洗地机销量与前次同期相比, 2024 年、2025 年相差不大, 2026 年与 2027 年相差较大主要是前次预测销量增长率较本次预测销量增长率高, 基于前次评估基准日, 嘉得力预计未来市场环境较好, 洗地机销售规模增长较快, 因此前次预测的销量增长率较高。而洗地机 2022-2024 年的实际销售增长率分别为 17.21%、7.75%, 销量有所增长但增速减缓, 前次预测洗地机销量增长率从 2023 年的 9.59% 到 2027 年的 6.00%, 与本次预测销量增长率呈相同态势, 即前期增长率较高, 后逐渐减缓, 前后两次预测趋势与历史情况保持一致。

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2024 年扫地机销量与实际情况偏差逐渐增大，主要是部分扫地机机型功能齐全、质量上佳，单位价格较高，部分国内客户更关注性价比，因此销量增长较慢。本次评估结合客户制定的采购计划，预计嘉得力 2025 年国外市场对扫地机需求增加，因此本次预测 2025 年扫地机销量较 2024 年增加稍多，2026 年-2029 年增量降缓，每年保持在前一年基础上增加 10-20 台。

单刷机 2022-2024 年实际销量逐年增长，2023 年、2024 年增长率分别为 25.60%、4.48%，前次评估预测单刷机 2022-2024 年销量与实际销量较为接近。本次评估预测的单刷机销量较前次评估预测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本次评估预测 2025 年单刷机的销量是综合单刷机历史平均销量考虑的，后续年度逐年增长，增长幅度在 5%-7% 之间。

两次评估的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台

主要产品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洗地机	前次预测单价	1.35	1.37	1.37	1.37	1.37	1.37	/	/
	实际单价	1.47	1.37	1.35	/	/	/	/	/
	本次预测单价	/	/	1.34	1.35	1.36	1.36	1.36	1.37
	差异 1	0.12	-0.01	-0.02	/	/	/	/	/
	差异 2	/	/	-0.03	-0.02	-0.01	-0.01	/	/
扫地机	前次预测单价	4.03	4.03	4.03	4.03	4.03	4.03	/	/
	实际单价	4.03	3.96	3.81	/	/	/	/	/
	本次预测单价	/	/	3.81	3.48	3.75	3.77	3.79	3.82
	差异 1	0.00	-0.07	-0.22	/	/	/	/	/
	差异 2	/	/	-0.21	-0.55	-0.28	-0.26	/	/
单刷机	前次预测单价	0.38	0.38	0.38	0.38	0.38	0.38	/	/
	实际单价	0.38	0.37	0.38	/	/	/	/	/
	本次预测单价	/	/	0.38	0.38	0.38	0.38	0.38	0.38
	差异 1	-0.00	-0.01	-0.00	/	/	/	/	/
	差异 2	/	/	-0.00	-0.00	-0.00	-0.00	/	/

注 1：前次预测单价 2022 年数据为（2022 年 1-6 月实际收入+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收入）/(2022 年 1-6 月实际销量+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实际销量) 的平均单价；

注 2：差异 1 为实际单价-前次预测单价，差异 2 为本次预测单价-前次预测单价；

注 3：上述单价计算不含融资租赁；

注 4：2024 年实际单价数据已经审计。

由上表可知，前次评估预测 2023 年-2029 年的洗地机单价平稳，为 1.37 万元/台，与 2023 年的实际单价接近。本次评估预测 2025 年-2029 年洗地机单价为 1.35 万元/台-1.37 万元/台，与前次评估及本次评估报告期基本保持稳定。2025 年洗地机单价是基于 2024 年的平均单价基础上考虑的，而洗地机的各机型产品价格平稳，主要是销售产品结构差异导致的平均单价波动，因此预测 2026 年-2029 年洗地机单价维持在 2023 年-2024 年平均水平。

前次评估预测扫地机单价平稳，为 4.03 万元/台，与 2022 年实际单价接近。本次评估预测 2025 年-2029 年扫地机单价为 3.48 万元/台-3.82 万元/台，低于前次评估预测的单价，主要是由于不同型号扫地机产品单价差异较大，2022 年-2024 年客户增加了低价值扫地机的采购量，产品结构改变导致扫地机平均单价降低，基于报告期扫地机的实际销售情况和客户制定的采购计划，本次评估预测 2025 年扫地机单价稍低于 2024 年单价，2026-2029 年度预测扫地机单价逐渐上升，单价波动在 2023 年-2024 年水平范围内。

单刷机 2022 年-2024 年预测销售单价与实际差异较小，价格较为稳定，因此前次评估预测和本次评估预测的单刷机单价均呈平稳趋势。

两次评估对主要产品产销量的预测主要是根据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时点对应的历史经营情况预测未来的产销量，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预测是综合考虑销售不同规格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导致的平均单价变动。两次评估预测都是根据标的公司的实际情况出发，预测合理。

（二）营业收入差异情况及原因

两次评估预测营业收入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前次预测营业收入	11,186.48	12,259.04	13,363.58	14,519.85	15,670.08	16,607.82	/	/
营业收入增长比率		9.59%	9.01%	8.65%	7.92%	5.98%	/	/
实际营业收入	12,639.08	13,253.46	12,835.09	/	/	/	/	/

实际营业收入增长率	/	4.86%	-3.16%	/	/	/	/	/	/
本次预测营业收入	/	/	12,885.5 6	13,758.5 8	14,588.1 4	15,409.6 6	16,296.4 5	17,258.5 0	
营业收入增长率	/	/	/	6.78%	6.03%	5.63%	5.75%	5.90%	

注 1: 前次预测营业收入 2022 年数据为 2022 年 1-6 月实际营业收入加上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营业收入;

注 2: 2024 年实际营业收入数据已经审计。

由上表, 前次评估预测标的公司 2022 年-2024 年营业收入逐年增加, 但增幅逐渐减缓, 较高于标的公司 2022 年-2024 年实际收入。前次评估预测考虑到标的公司产品的优势和销售市场的扩大, 预计标的公司未来业绩增速较高。而标的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较 2023 年下降 3.16%, 主要是碧桂园租赁项目大批租赁机器到期, 融资租赁收入下滑。前次评估预测未考虑该情况。本次评估预测 2024 年营业收入稍高于实际营业收入, 本次预测 2025 年-2029 年营业收入增幅先增后降, 增速逐年减缓, 主要是考虑近年来标的公司逐渐打开国外市场, 外贸出口量增加, 国际上欧洲和北美市场清洁设备需求较大, 在前期投入布局的基础上, 标的公司持续拓宽产品出海市场, 由于嘉得力产品性价比的优势和销售团队多年的客户积累, 出海业务会为企业未来业绩增长的提供一定的支撑。本次营业收入的具体预测过程参见本回复中“问题 16 之回复”之“一、营业收入预测的具体过程”。

(三) 营业成本参数差异情况及原因

两次评估预测营业成本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前次预测营业成本	7,188.0 1	7,875.7 3	8,584.9 2	9,325.5 4	10,064.8 2	10,665.4 7	/	/
营业成本增长率		9.57%	9.00%	8.63%	7.93%	5.97%	/	/
前次预测毛利率	35.74%	35.76%	35.76%	35.77%	35.77%	35.78%	/	/
实际营业成本	7,779.3 3	7,967.9 1	7,907.7 6	/	/	/	/	/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实际营业成本增长率		2.42%	-0.75%	/	/	/	/	/
实际毛利率	38.45%	39.88%	38.39%	/	/	/	/	/
本次预测营业成本	/	/	7,954.39	8,441.08	8,916.74	9,390.89	9,908.37	10,453.00
营业成本增长率	/	/	/	6.12%	5.64%	5.32%	5.51%	5.50%
本次预测毛利率	/	/	38.27%	38.65%	38.88%	39.06%	39.20%	39.43%

注 1: 前次预测营业成本 2022 年数据为 2022 年 1-6 月实际营业成本加上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营业成本;

注 2: 2024 年实际营业成本数据已经审计。

前次评估预测标的公司 2022 年-2027 年营业成本逐年增加, 增速先增加后变缓, 主要是前次评估预测标的公司营业规模增加, 同时预测毛利率稳定, 基本与 2022 年保持一致, 营业成本同比增加。标的公司实际毛利率高于前次预测的毛利率。本次评估预测营业收入逐年增加, 毛利率稳定在 38%-40% 范围之间, 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

标的公司 2022 年-2024 年 1-9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38.45%、39.88%、38.39%, 本次评估基于 2022 年-2024 年 9 月的毛利率水平预测未来的毛利率。标的公司近年来经营稳定, 毛利率水平波动幅度小, 考虑公司逐渐成熟及规模效应, 本次预测未来 5 年的毛利率水平逐渐小幅度上升, 平均毛利率 38.67%, 低于报告期间的毛利率平均水平。本次营业成本的具体预测过程参见本回复之“问题 16”之“二、营业成本预测的具体过程”。

本次评估预测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合理审慎。

(四) 销售费用差异情况及原因

两次评估销售费用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前次预测销售费用	990.53	1,047.28	1,127.53	1,196.53	1,271.28	1,323.86	/	/

前次销售费用率	8.85%	8.54%	8.44%	8.24%	8.11%	7.97%	/	/
实际销售费用	865.71	1,158.38	1,092.82	/	/	/	/	/
实际销售费用率	6.85%	8.74%	8.51%	/	/	/	/	/
本次预测销售费用	/	/	1,053.72	1,095.01	1,141.71	1,246.88	1,244.36	1,267.39
本次销售费用率	/	/	8.18%	7.96%	7.83%	8.09%	7.64%	7.34%

注 1: 前次预测销售费用 2022 年数据为 2022 年 1-6 月实际销售费用加上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销售费用;

注 2: 2024 年实际销售费用数据已经审计。

标的公司前次评估 2020-2022 年 1-6 月销售费用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11.28%、8.83%、9.26%，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本次预测较高，基于历史情况，前次评估预测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是与 2021 年水平基本相当；而嘉得力 2022-2024 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6.85%、8.74%、8.51%，基于历史情况，本次评估预测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报告期基本保持一致，后期形成规模效应从而降低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五）管理费用差异情况及原因

两次评估管理费用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前次预测管理费用	917.17	957.33	999.40	1,043.44	1,089.96	1,131.82	/	/
前次管理费用率	8.20%	7.81%	7.48%	7.19%	6.96%	6.81%	/	/
实际管理费用	966.54	1,075.59	1,367.09	/	/	/	/	/
实际管理费用率	7.65%	8.12%	10.65%	/	/	/	/	/
本次预测管理费用	/	/	1,325.68	1,364.39	1,401.52	1,480.53	1,518.05	1,556.76
本次管理费用率	/	/	10.29%	9.92%	9.61%	9.61%	9.32%	9.02%

注 1: 前次预测管理费用 2022 年数据为 2022 年 1-6 月实际管理费用加上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管理费用；

注 2：2024 年实际管理费用数据已经审计。

标的公司前次评估 2020-2022 年 1-6 月管理费用占收入比例分别为 7.45%、7.12%、8.67%，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本次预测低，基于历史情况，前次评估预测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是与前次报告期基本相当；而标的公司 2022-2024 年 1-9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65%、8.12%、10.65%，主要原因是 2022 年-2024 年 9 月嘉得力的管理人员工资薪酬增加，基于历史情况，本次评估预测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报告期基本保持一致，后期形成规模效应从而降低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六）研发费用差异情况及原因

两次评估预测研发费用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前次预测研发费用	422.33	508.8	528.53	549.08	570.48	592.76	/	/
实际研发费用	530.67	422.7	482.74	/	/	/	/	/
本次预测研发费用	/	/	522.06	524.34	530.83	554.34	575.67	600.64

注 1：前次预测研发费用 2022 年数据为 2022 年 1-6 月实际研发费用加上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研发费用；

注 2：2024 年实际研发费用数据已经审计。

由上表可知，前次预测研发费用高于实际研发费用，本次预测研发费用主要是基于 2022 年-2024 年嘉得力的实际研发投入情况，再综合考虑嘉得力预计未来对研发项目的规划情况进行预测的。两次评估预测研发费用差异不大。

（七）信用减值损失差异情况及原因

两次评估预测信用减值损失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前次预测信用减值损失	-126.41	-126.91	-130.72	-134.64	-138.68	-142.84		
实际信用减值	-141.7	3.58	14.69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损失	1							
本次预测信用减值损失			-29.75	-119.1 9	-126.6 6	-133.8 6	-141.6 6	-150.15

注 1：前次预测预测信用减值损失 2022 年数据为 2022 年 1-6 月实际预测信用减值损失加上前次评估预测 2022 年 7-12 月预测信用减值损失；

注 2：2024 年实际预测信用减值损失数据已经审计。

由上表可知，前次预测和本次评估信用减值损失均逐年增加，主要考虑营业收入规模增加，信用减值风险增加。两次评估预测信用减值损失差异不大。

综上，标的公司 2022 年-2023 年对应的业绩预测期间实际业绩完成度较好。与前次评估相比，本次评估所面临的行业发展趋势、标的公司市场地位、生产经营规模及未来规划已发生变化，两次评估均根据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时点对应的历史经营情况、未来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等作出的预测。两次评估选取的参数均是合理、审慎的。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审计报告、进销存情况，逐项比照分析；
- 2、查阅并获取标的公司上期预测及本期预测的《资产评估报告》和《资产评估说明》，逐项比照产销量、销售单价、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信用减值损失等科目的预测情况，分析预测依据及差异原因。复核本次预测相关参数的预测依据；
- 3、访谈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管理层等相关人员，了解公司战略规划，了解前后两次预测的依据和差异原因。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认为：

- 1、对于产销量和平均销售单价，产销量的预测是根据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

时点对应的历史经营情况预测未来的产销量，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预测主要考虑销售不同规格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导致的平均单价变动。前后两次预测产销量差异主要是因为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对洗地机产品进行战略布局，评估师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计划进行了预测，前后两次预测平均销售单价变动较小。

2、对于营业收入，评估前后两次预测差异的原因主要是由于融资租赁业务的下滑以及公司外贸业务的拓张；

3、对于营业成本，预测期前期本次预测营业成本比前次预测高，主要是由于业务拓张、布局需要，预测期后期营业成本比前次预测低主要是考虑预测期后期毛利率的小幅增长；

4、对于销售费用，预测的主要依据是历史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由于前后两次预测参考销售费用率历史数据的差异，本次预测期销售费用比前次预测低；

5、对于管理费用，预测的主要依据是历史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由于前后两次预测参考管理费用率历史数据的差异，本次预测期管理费用比前次预测高；

6、前后两次预测研发费用差异不大；

7、前后两次预测信用减值损失差异不大；

综上，前后两次评估均根据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时点对应的历史经营情况、未来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等作出的预测。两次评估选取的参数均是合理、审慎的。

问题 16. 根据《报告书》，关于营业收入、成本、毛利率预测，本次评估结合嘉得力历史营业收入及成本、行业地位、核心竞争优势、执行订单情况、行业的市场发展趋势得出毛利率呈持续提高趋势，但未具体说明主要产品的产销量、销售单价等参数的预测取值依据及合理性。请说明：（1）营业收入预测的具体过程，主要预测参数的选取依据，预测销量与产能、在手订单的匹配性、预测销量的可实现性、预测销量及销售单价的变动趋势与历史趋势是否一致，评估前提及参数选取是否合理、审慎。（2）营业成本预测的具体过程，主要预测参数的选取依据，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评估前提及参数选取是否合理、审

慎。（3）对毛利率与嘉得力评估价值进行敏感性分析。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营业收入预测的具体过程，主要预测参数的选取依据，预测销量与产能、在手订单的匹配性、预测销量的可实现性、预测销量及销售单价的变动趋势与历史趋势是否一致，评估前提及参数选取是否合理、审慎。

（一）2022 年-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情况

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销售、租赁其生产研发的商用清洁设备及配套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商用洗地机、扫地机、其他商用清洁设备及清洁剂等配套产品。销售业务主要涉及国内市场和海外市场，租赁业务主要服务于国内大客户。

标的公司是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方式，在国内市场，以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方式进行销售；在国外市场，出口业务目标市场以俄罗斯、韩国、新加坡为主。销售服务网络遍及国内 50 多个主要城市和全球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

2022 年-2024 年 1-9 月标的公司的产品销售、租赁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台、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1	清洁设备销售		8,055.45	8,354.15	6,310.38
1-1	洗地机	数量	4,236	4,965	3,904
		单价	1.47	1.37	1.38
		金额	6,207.20	6,780.31	5,372.32
1-2	扫地机	数量	349	254	146
		单价	4.03	3.96	3.79
		金额	1,407.49	1,005.15	553.43
1-3	单刷机	数量	586	736	517
		单价	0.38	0.38	0.36
		金额	222.66	276.36	186.28
1-4	整合设备	数量	1,051	1,591	1,026
		单价	0.21	0.18	0.19
		金额	218.09	292.34	198.35

2	清洁配件及其他销售		1,564.17	1,872.02	1,542.51
2-1	清洁剂	金额	300.54	283.83	248.96
2-2	配件及其他	金额	1,263.63	1,588.19	1,293.54
3	融资租赁	金额	1,742.31	1,731.36	942.93
4	维修维保服务	金额	1,253.88	1,278.57	764.60
5	经营租赁	金额		1.27	11.61
6	其他业务	金额	23.27	16.08	9.03
总计		金额	12,639.08	13,253.46	9,581.06

注：上表数量及单价统计不含融资租赁。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各业务板块收入占总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业务类型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1	清洁设备销售	64%	63%	66%
2	清洁配件及其他销售	12%	14%	16%
3	融资租赁	14%	13%	10%
4	维修维保服务	10%	10%	8%

从上表可以看出，嘉得力经营业务主要是清洁设备的销售，占收入比例超过 60%。2023 年度，嘉得力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度有所上升，主要系清洁产品及配件销售规模增加。

（二）营业收入的稳定性及持续性

标的公司历经多年技术沉淀与发展，积累了丰富稳定的客户资源，开拓了多样化的盈利渠道。近年来，标的公司大力发展国外市场，境外销售取得了显著的进步；同时，标的公司与知名大型地产业物业管理企业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销售稳中有增；此外，标的公司还加强了经销商管理与销售、直营和子公司等销售市场的管理与拓展，清洁剂及清洁配件、维保服务销售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公司的营业收入稳定且持续。公司营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主要预测依据如下：

1、国外市场

经过多年沉淀布局，标的公司近年来出口业务持续增长，产品出口至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2022 年-2024 年 1-9 月嘉得力国外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国外销售额	2,097.31	3,074.34	2,513.27
营业收入	12,639.08	13,253.46	9,581.06
占比	16.59%	23.20%	26.23%

国外销售额在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1-9 月期间占营业收入的 16.59%、23.20%、26.23%，维持逐年增长的趋势。

2022 年-2024 年 1-9 月标的公司的主要国外客户合作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2 年嘉得力主要国外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外销区域	金额	占销售总收入比例
1	SPACE Co.,Ltd.	韩国	591.19	4.68%
2	T-COMPANY LLC	俄罗斯	314.61	2.49%
3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Ltd.	新加坡	246.98	1.95%
4	Sylpo-Zauber Sp.zo.o.	波兰	164.95	1.31%
5	Rainbow color sco.	伊拉克	150.42	1.19%
6	Young shin Engineering Co.	韩国	110.38	0.87%
7	Gentli Green Cleaning Equipment Co.,Ltd	中国台湾	108.44	0.86%
8	NATHAN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MPANY	印度	85.95	0.68%
9	Clean House	哈萨卡斯坦	82.43	0.65%
10	IMECHY GIENESDNB HD	马来西亚	57.17	0.45%
合计			1,912.51	15.13%

2023 年嘉得力主要国外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外销区域	金额	占销售总收入比例
1	SPACE Co., Ltd.	韩国	532.21	4.02%
2	T-COMPANY LLC	俄罗斯	931.92	7.03%
3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新加坡	512.17	3.86%
4	Sylpo-Zauber Sp. z o. o.	波兰	119.64	0.90%
5	Rainbow colors co.	伊拉克	69.55	0.52%

序号	客户	外销区域	金额	占销售总收入比例
6	Youngshin Engineering Co.	韩国	72.89	0.55%
7	Gentli Green Cleaning Equipment Co.,Ltd (金特利清潔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70.54	0.53%
8	NATHAN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MPANY	印度	171.32	1.29%
9	AUSTRALIAN SWEEPER CORP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	179.43	1.35%
10	Ekovolt Enerji Sanayi Dis Tic.Ltd.Sti	土耳其	83.00	0.63%
合计			2,742.69	20.69%

2024 年 1~9 月嘉得力主要国外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外销区域	金额	占销售总收入比例
1	T-COMPANY LLC	俄罗斯	1,017.92	10.62%
2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新加坡	368.87	3.85%
3	SPACE Co., Ltd.	韩国	181.38	1.89%
4	Rainbow colors co.	伊拉克	161.23	1.68%
5	NATHAN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MPANY	印度	115.11	1.20%
6	SP «CleanHouse Almaty»	哈萨克斯坦	103.95	1.08%
7	Gentli Green Cleaning Equipment Co.,Ltd	中国台湾	102.62	1.07%
8	AUSAVIL	西班牙	93.55	0.98%
9	AUSTRALIAN SWEEPER CORPORATION PTY LTD	澳大利亚	74.51	0.78%
10	Sylpo-Zauber Sp. z o. o.	波兰	65.80	0.69%
合计			2,284.96	23.84%

标的公司与主要境外客户的合作时长情况如下：

序号	境外客户	合作时长(年)
1	T-COMPANY LLC	3
2	SuperSteam Asia Pacific Pte Ltd.	15
3	SPACE Co., Ltd.	9
4	Rainbow colors co.	12

序号	境外客户	合作时长(年)
5	NATHAN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MPANY	14
6	SP «CleanHouse Almaty»	11
7	Gentli Green Cleaning Equipment Co.,Ltd	12
8	AUSAVIL	6
9	AUSTRALIAN SWEEPER CORPORATION PTY LTD	3
10	Sylpo-Zauber Sp. z o. o.	6
11	Ekovolt Enerji Sanayi Dis Tic.Ltd.Sti	11
12	IMEC HYGIENE SDN BHD	4
13	Youngshin Engineering Co.	11

标的公司的国外业务逐年增加，且大部分客户已合作多年，合作情况稳定，具有较强的持续性。

2024 年，俄罗斯最大商业清洁设备提供商之一的T-company由于国际关系的变化，更换采购品牌，向标的公司采购清洁设备产品。该客户已与标的公司达成长期合作协议，并确认了部分采购计划，因此 2025 年标的公司出口订单预计会有较大增长。

国际上，欧洲和北美市场清洁设备需求较大，在前期投入布局的基础上，标的公司持续拓宽产品出海市场，由于嘉得力产品性价比的优势和销售团队多年的客户积累，出海业务会为企业未来业绩增长的提供一定的支撑。

2、大型地产公司的物业管理企业

标的公司的直销路径以国内大型地产公司的物业管理企业，包括万科、碧桂园、招商积余、金地、金科地产、越秀地产等，多数是大型国央企、上市公司，主要以销售和融资租赁的合作方式。

2022年-2024年1-9月嘉得力的主要的大型地产公司物业管理企业合作情况如下表所示：

主要客户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9月
万科	2,841.76	2,210.29	1,597.59
绿高园林	1,610.22	2,053.04	766.65

碧桂园	362.99	206.79	285.67
招商积余	734.42	432.85	251.32
金地	-	50.91	593.86
小计	5,549.39	4,953.88	3,495.09
营业收入	12,639.08	13,253.46	9,581.06
占比	43.91%	37.38%	36.4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万物云空间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物云”）全国范围内在管住宅物业服务项目 3810 个，商企物业服务项目 2241 个，智慧城市服务项目 98 个。从 2020 年开始，万物云布局“蝶城”战略，“蝶城战略”目标是通过数字化和机械化手段，打破传统物业服务的边界，实现住宅、商企和城市空间服务的整合。嘉得力配合万科物业的“蝶城”战略，合作区域从广东开始逐步向全国其他 29 个省级行政区扩张，合作项目已达 786 个。“蝶城”战略重点布局物业服务物联网，预计能为标的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增量业务。

根据碧桂园服务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号：6098.HK，以下简称“碧桂园服务”）2023 年度报告，碧桂园服务管理共 7,345 个物业项目，管理范围覆盖中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及香港特别行政区及海外。嘉得力与碧桂园服务自 2019 年开始合作，截止基准日嘉得力已和碧桂园服务合作 1793 个项目，合作较稳定。

此外，标的公司还积极拓展了招商积余、金地等知名地产商的物业管理企业，该类型客户为标的公司提供了稳定且持续的营业收入。

截止 2024 年，根据上述物业管理企业公开披露的总体项目数量，标的公司已合作的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合同有效期	已合作项 目数 (个)	客户项目 数 (个)	在管面 积 (m ²)	已合作 项目占 比
碧桂园项目	2019 年 11 月~至今	1793	7500	9.56 亿	24%
万科项目	2024 年 9 月~2025 年 8 月	786	6149	6.6 亿	13%
招商项目	2023 年 10 月~2025 年 10 月	203	2252	4.01 亿	9%
泰康项目	2023 年 3 月~2025 年 3 月	12	35	116.8 万	34%
金地项目	2023 年 12 月~2025 年 12 月	119	1500	3.91 亿	8%
金科项目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12 月	13	1279	2.48 亿	1%

越秀项目	2024 年 8 月~2027 年 8 月	6	508	8881 万	1%
合计		2,932	19,223		15%

数据来源：各大客户年报公开披露信息

从上表可以看出，标的公司已合作的项目占比大约在 15%左右，部分物业管理企业由于合作年限较短，处于前期尝试阶段，合作项目占比较小。在相应客户经过合作验证并认可标的公司产品后，业务合作存在较大的增长空间，经访谈，客户对标的公司产品、服务的满意度较高，合作持续稳定。

3、经销商

标的公司的国内销售模式为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方式。经销模式主要通过销售给国内经销商，间接销售给终端用户。

2022 年-2024 年 1-9 月嘉得力的经销商合作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经销商销售额	2102.44	2379.17	1595.14
营业收入	12,639.08	13,253.46	9,581.06
占比	16.63%	17.95%	16.65%

经销商销售额在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1-9 月期间占总销售收入的 16.63%、17.95%、16.65%，维持逐年增长的趋势。

嘉得力国内主要经销商合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经销商	合作时长(年)
1	宁波仟意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9
2	北京豫兴盛达商贸有限公司	7
3	青岛凯瑞和昇清洁设备有限公司	5
4	杭州万川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
5	山西华军伟业工贸有限公司	7
6	嘉得力智诚（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
7	常州上进清洁科技有限公司	9
8	义乌市海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
9	浙江吉美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

序号	经销商	合作时长(年)
10	郑州凯赛清洁设备有限公司	9

从上表可以看出，标的公司与多数经销商合作时间较长，经销商也拥有一批合作多年的客户，同时，每年度嘉得力会与经销商签订销售协议指标。因此该销售渠道未来收入是具有可持续性的。

4、直营和子公司销售

嘉得力的子公司深圳嘉得力和上海嘉得力，在广东深圳市和上海市开拓市场，强化销售服务功能，嘉得力采用了总部直营的方式，厂家销售优势比较明显。近几年销售较稳定。

综上，嘉得力销售设备市场板块主要有国外市场、国内大型物业管理企业、经销商以及直营和子公司销售。嘉得力拥有优秀的售后服务团队、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成熟高效的运营团队，日常业务以经销、直销、出口板块为重心，销售服务网络遍及国内 50 多个主要城市和全球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通过设立子公司，强化销售服务功能，通过与成熟经销商开展合作，在全国各地建立产品体验中心，提升客户和服务覆盖能力，使全国客户在当地体验到嘉得力新的产品性能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实现线上了解，线下体验的仓储、配送、培训、保养、维护等服务功能。嘉得力未来业务发展具有可持续性。

5、清洁剂及清洁设备配件销售

2022 年-2024 年 1-9 月嘉得力配件清洁配件及其他销售的销售额占设备销售额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9月
清洁配件及其他销售额占设备销售额比例	19%	22%	24%

清洁剂及清洁设备配件与清洁设备配套销售，配件虽然是非核心的部件，但是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辅助或增强产品的功能。从上表可以看出，配件的销售额与设备销售额存在一定的线性关系，因此配件销售与设备销售同样具有持续性。

6、维修维保服务

2022 年-2024 年 1-9 月嘉得力维修维保服务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9月
维修维保服务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0%	10%	8%

2022 年-2024 年 1-9 月，维修维保服务是对租赁设备提供的维保服务，占营业收入比例呈下降趋势，主要是标的公司业务发展偏向设备销售，未来预测该部分的维修维保服务额占比营业收入逐年降低。

结合嘉得力与客户的合作的稳定性和持续性，对嘉得力未来五年 1 期的营业收入的预测建立在对嘉得力外部经济环境及其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分别进行调查分析的基础上，以现有资产未来进行正常经营为前提，对未来五年 1 期的营业收入进行预测，预测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台、万元

序号	产品类型	项目	2024年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1	清洁设备销售		2,283.69	9,351.21	9,970.07	10,604.29	11,292.52	12,042.98
1-1	洗地机	数量	1483	5900	6223	6604	7019	7468
		单价	1.24	1.35	1.36	1.36	1.36	1.37
		金额	1,837.27	7,970.48	8,458.18	8,993.09	9,578.29	10,214.49
1-2	扫地机	数量	56	218	228	242	256	272
		单价	3.88	3.48	3.75	3.77	3.79	3.82
		金额	217.1	757.91	854.01	912.57	971.43	1,038.14
1-3	单刷机	数量	244	652	688	730	776	826
		单价	0.43	0.38	0.38	0.38	0.38	0.38
		金额	104.74	248.37	263.01	279.43	297.22	316.45
1-4	整合设备	数量	345	1560	1633	1729	1833	1945
		单价	0.36	0.24	0.24	0.24	0.24	0.24
		金额	124.58	374.45	394.87	419.2	445.58	473.9
2	清洁配件及其他销售		440.33	1,970.82	2,113.15	2,245.85	2,390.22	2,547.58
2-1	清洁剂	金额	59.47	299.66	324.74	346.53	370.20	396.29

2-2	配件及其他	金额	380.85	1,671.16	1,788.41	1,899.32	2,020.02	2,151.29
3	融资租赁	金额	325.51	1,361.87	1,400.11	1,430.88	1,461.68	1,492.51
4	维修维保服务	金额	251.18	1,058.81	1,088.94	1,112.77	1,136.17	1,159.56
5	经营租赁	金额	-	-	-	-	-	-
6	其他业务	金额	3.78	15.87	15.87	15.87	15.87	15.87
总计		金额	3,304.50	13,758.58	14,588.14	15,409.66	16,296.45	17,258.50

(三) 预测销量与产能

2022 年-2024 年 1-9 月标的公司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设计产能(台/年)	8400	8880	8280
设备销售/租赁数量(台)	5664	6429	4798
产能利用率	67.43%	72.40%	57.95%

注：2024 年设计产能为 11040 台/年，2024 年 1-9 月设计产能以 2024 年全年设计产能 /4*3

标的公司整体产能利用率偏低，其生产环节较为简单，不涉及复杂的工艺，主要是通过组装、集成生产产品，不需要大型机加工设备，人工是决定产能的最重要因素。标的公司的生产制度采用标准工作时间制度，而非普遍的轮班工作制度。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生产人员数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生产人员数量(人)	44	43	44

标的公司产能主要受场地因素及人员工时制约，一般根据订单安排组装生产。目前配置的生产设备及生产人员数量所能达到的产能为 700 台/月，根据未来销售年度预测需相应增加生产人员预计 8 人，即可以满足生产需求。

预测期标的公司的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	----------------	--------	--------	--------	--------	--------

设计产能(台/年)	2760	11760	11760	11760	11760	11760
设备销售/租赁数量(台)	1857	7082	7460	7904	8386	8908
产能利用率	67.28%	60.22%	63.44%	67.21%	71.31%	75.75%

注：2024年10-12月设计产能以2024年全年设计产能/4

综上，预测期标的公司的产能足以满足销量增长的需求。

(四) 在手订单的匹配性、预测销量的可实现性

1、在手订单实现情况

2024年10-12月在手销售订单实现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国内销售	国外销售	合计
2024年10-12月在手销售订单金额	1,456.67	1,726.79	3,183.46
2024年10-12月在手销售订单出库金额	1,446.00	860.21	2,306.22
出库金额/订单金额	99.27%	49.82%	72.44%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024年10-12月的订单出库金额占在手订单金额的72.44%。国内在手销售订单出库较快，订单签订到产品出库的周期一般在15天左右；国外在手销售订单出库较慢，主要是国际货运物流流程相对繁琐，涉及多个环节和细节，因此国外客户一般会结合自身需求和物流时间提前确认订单，以保证货物到货时间，周期一般1-2月。

2、预测销量的可实现性

2025年客户提供的采购计划情况如下表

单位：台、万元

项目	计划采购数量	预估金额
国外订单	6748	6000
经销商业绩指标	/	3090
合计	6748	9090

(1) 国外订单

2024 年，俄罗斯客户 T-company 由于国际关系的变化，更换采购品牌，该客户已与标的公司达成合作协议，并确认了部分采购计划，2025 年预算合作金额预估为 6000 万元。

（2）经销商业绩指标

截止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已与各经销商商量定 2025 年的业绩计划，2025 年度业绩指标金额为 2900 万元。

综合以上分析，并结合企业 2025 年度客户合作预算情况，评估机构认为标的公司经营稳健，战略定位清晰，逐步对客户进行转型升级，积极拓宽国外市场，与成熟经销商合作，专注于服务大型物业管理企业，对业绩提高取得明显效果，也对未来业绩的实现奠定了基础。

（五）预测销量及销售单价的变动趋势与历史趋势是否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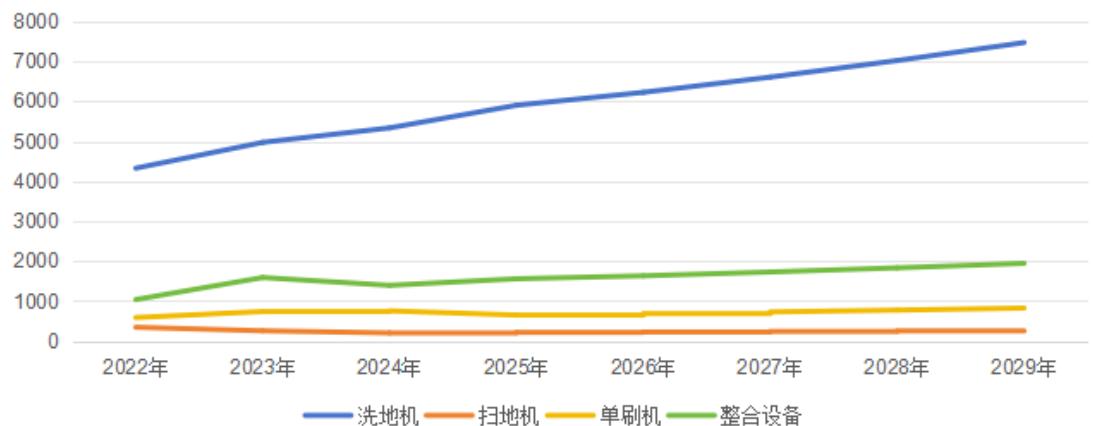
1、报告期和预测期的销量和销售单价的情况

单位：台

产品类型	内容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洗地机	数量	4236	4965	5350	5900	6223	6604	7019	7468
	增长率	/	17%	8%	10%	5%	6%	6%	6%
扫地机	数量	349	254	191	218	228	242	256	272
	增长率	/	-27%	-25%	8%	5%	6%	6%	6%
单刷机	数量	586	736	769	652	688	730	776	826
	增长率	/	26%	4%	-15%	6%	6%	6%	6%
整合设备	数量	1051	1591	1389	1560	1633	1729	1833	1945
	增长率	/	51%	-13%	12%	5%	6%	6%	6%

注：2024 年数据经审计，不含租赁设备。

报告期及预测期销量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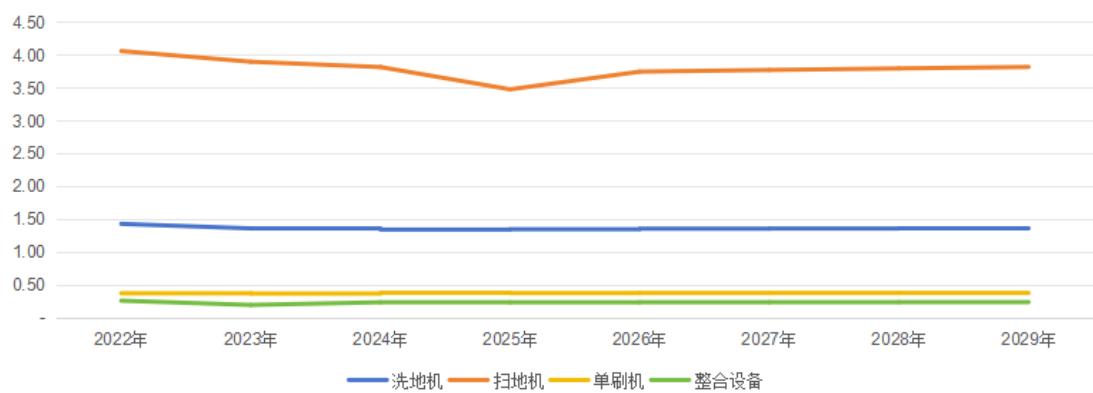
从上表可以看出，标的公司的重点布局产品是其自主研发的洗地机，结合客户制定的采购计划，洗地机的采购量相较报告期有一定的增加，因此，参考历史销售增长比例和客户采购计划，预测期洗地机的销量按照一定比例增长。

2、报告期和预测期的销售单价的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型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洗地机	1.47	1.37	1.35	1.35	1.36	1.36	1.36	1.37
扫地机	4.03	3.96	3.81	3.48	3.75	3.77	3.79	3.82
单刷机	0.38	0.38	0.38	0.38	0.38	0.38	0.38	0.38
整合设备	0.21	0.18	0.22	0.24	0.24	0.24	0.24	0.24

报告期及预测期销售单价变化情况



从上表可以看出，标的公司的产品价格基本无较大的波动。扫地机在 2025 年单价出现下跌的原因是不同型号扫地机产品价格差异较大，在客户提供的采购计划中，增加了低单价扫地机的采购，产品结构的变化影响了相应单价预测。

预测期销量及销售单价的变动趋势与历史趋势是相对一致的。

二、营业成本预测的具体过程，主要预测参数的选取依据，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评估前及参数选取是否合理、审慎。

标的公司成本分为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其他，其中以材料成本为主，主要原材料为电机、电瓶、电子元器件、钣金、塑料外壳。材料价格受到全球经济及大宗商品市场的波动影响，嘉得力的材料成本也会受到影响。

(一) 嘉得力主要材料单位成本如下：

2022年-2024年1-9月，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数量

物料名称	2024年1-9月			2023年			2022年	
	采购金额	单价	单价变动	采购金额	单价	单价变动	采购金额	单价
塑料类	1,137.30	26.93	5.65%	1,362.50	25.49	-6.43%	1,252.53	27.24
电机类	1,006.44	453.68	-0.36%	1,274.66	455.30	-7.90%	1,282.78	494.34
电瓶类	866.41	987.24	11.09%	1,120.58	888.71	-34.92%	1,398.12	1,365.62
五金类	857.67	2.63	-14.92%	1,154.68	3.09	-1.21%	1,268.45	3.13
电器件类	667.74	17.49	-14.62%	909.54	20.49	-0.01%	933.12	20.49

标的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价格主要受市场供求的影响而有所波动，同时受国内宏观经济因素影响，此外，五金、电器件等类型原材料不同规格的零部件价格差异较大。2022年-2024年1-9月，锂电瓶价格采购单价波动幅度较大的原因是上游电芯价格波动较大，符合上游行业变动趋势。

从统计数据分析，历史年度材料单价在一定合理区间波动，总体较为平稳，直接材料未来价格参考历史平均价格水平等进行预测。

(二) 人工成本

人工成本主要是生产运营人员职工薪酬，标的公司近年来人员规模总体稳定。

报告期标的公司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及人均工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9月
生产人员职工薪酬（万元）	397.13	387.58	301.87

生产人员人数(人)	44	43	44
生产人员平均薪酬(万元/年)	9.03	9.01	9.15

备注：生产人员薪酬为嘉得力总部生产人员；人员人数统计口径为期末口径，2024年1-9月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万元）采用年化数据，即2024年1-9月职工薪酬/人数×12/9

预测期嘉得力职工薪酬占营业成本比例与报告期基本保持一致，预测期后期形成规模效应从而降低职工薪酬占营业成本比例。

根据未来销售年度预测需相应增加生产人员8人，同时考虑未来工资水平在报告期的基础上按一定比例增长进行预测。预测期标的公司营业成本中职工薪酬及人均工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年度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生产人员职工薪酬(万元)	102.95	485.39	509.66	535.15	561.90	590.00
生产人员人数(人)	44	52	52	52	52	52
生产人员平均薪酬(万元/年)	9.36	9.33	9.80	10.29	10.81	11.35

据查询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佛山市2024年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及企业人工成本信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企业人均人工成本如下：

项目	释义	工资(万元/年)
25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25%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较低水平	8.33
中值	样本数列中排在50%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中等水平	10.26
75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75%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较高水平	12.93
90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90%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高水平	18.75

综上，预测期生产人员人均薪酬水平维持在合理范围内。

(三) 制造费用

嘉得力的制造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厂房租赁、水电费、低值易耗品等。折旧摊销根据嘉得力现有的和未来投资的固定资产、无形资

产及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情况及嘉得力的会计政策计算确定。2024 年嘉得力购买了原租赁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因此未来预测中不再包含厂房租赁费。水电费、备品配件及其他项目根据嘉得力经营情况、生产物料消耗水平等综合分析预测。

(四) 毛利率

综合上述成本要素的预测情况，报告期和预测标的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毛利率	38.45%	39.88%	38.39%	38.65%	38.88%	39.06%	39.20%	39.43%



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稳定，报告期和预测期毛利率波动较小，因此，预测参数的选取依据合理。

三、对毛利率与嘉得力评估价值进行敏感性分析

根据收益法评估数据，以测算的未来各期营业收入为基准，假设各期其他不变，毛利率变动与权益价值变动的相关性分析如下：

毛利率变动幅度	评估值(万元)	评估值变动幅度
2%	20,654.00	5.83%
1%	20,085.00	2.92%
0%	19,516.00	0.00%

-1%	18,947.00	-2.92%
-2%	18,377.00	-5.84%

如上表所示，假设未来各期其他因素不变，毛利率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存在正相关变动关系。标的资产未来毛利率每年变动 1%，评估值变动率为 2.92%。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明细账情况等；
- 2、生产现场核查标的公司生产情况，产能计算依据等；
- 3、查阅并获取标的公司在手订单情况；
- 4、访谈公司主要的客户及供应商，了解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客户供应商稳定性，了解客户未来继续合作的意向等；
- 5、访谈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管理层等相关人员，了解公司战略规划、未来发展趋势、预计订单情况及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情况；
- 6、查阅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市场竞争力、可比公司案例等情况。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认为：

- 1、本次预测销量与产能、在手订单的匹配性、预测销量的可实现性、预测销量及销售单价的变动趋势与历史趋势一致，评估前提及参数选取合理、审慎；
- 2、综合原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的情况分析，本次营业成本的评估前提及参数选取合理、审慎；
- 3、独立财务顾问对毛利率进行敏感性分析，的资产未来毛利率每年变动 1%，评估值变动率为 2.92%。

问题 17. 关于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的测算，请说明：（1）嘉得力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预测的具体过程，预测假设和参数是否与嘉得力的生产经营、研发情况相符。（2）结合嘉得力的应收款项原值的变动情况、信用减值损失历史计提情况等说明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参数是否合理、审慎。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预测的具体过程

（一）销售费用的预测过程

2022 年-2024 年 1-9 月，嘉得力的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433.25	54.84%	620.18	53.54%	575.19	66.44%
差旅费	91.96	11.64%	136.15	11.75%	103.86	12.00%
办公费	70.34	8.90%	78.88	6.81%	67.68	7.82%
广告宣传费	68.91	8.72%	111.45	9.62%	27.48	3.17%
业务招待费	58.19	7.36%	55.03	4.75%	23.9	2.76%
售后服务费	26.93	3.41%	61.07	5.27%	21.34	2.46%
租赁水电费	14.84	1.88%	16.73	1.44%	16.34	1.89%
折旧及摊销	11.38	1.44%	23.89	2.06%	23.67	2.73%
中介机构服务费	4.33	0.55%	15.75	1.36%	0.68	0.08%
其他	9.96	1.26%	39.26	3.39%	5.58	0.64%
合计	790.08	100.00%	1,158.38	100.00%	865.71	100.00%
占合并收入比例	8.25%	/	8.74%	/	6.85%	/

2023 年嘉得力销售费用增加主要是为促进业务规模增长，嘉得力加大线上和实体推广活动，对外参加国内外各大展会，广告宣传费、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有所增加，同时嘉得力增加员工激励，职工薪酬有所增加。

嘉得力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售后费用、差旅费、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等。对于职工薪酬，本次评估结合公司未来人力资源配

置计划，在现有人均工资的基础上，考虑未来工资水平按一定比例增长进行测算。对于售后费用、差旅费、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考虑到其与营业收入相关性较大，在 2022 年-2024 年 9 月各项费用发生的基础上，参考营业收入的增长率进行预测。对于固定资产折旧费和无形资产摊销费，根据评估基准日已有的长期资产并结合预测期更新的资本性支出按照企业的折旧/摊销政策进行预测。对于其他经常性费用，根据企业的相关政策及发展规划，在剔除历史期非正常变动因素的基础上以历史期平均值或考虑适当的增长率予以预测。

评估机构根据各项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相关性分析，参考嘉得力未来五年一期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及上述分析，对嘉得力未来五年一期的销售费用作出预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职工薪酬	144.61	594.43	612.21	649.90	669.35	689.39
差旅和交通费	31.56	131.90	137.84	148.13	154.86	160.02
办公费	16.65	66.83	67.07	67.33	68.74	69.0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23.50	104.72	119.23	167.04	131.40	125.27
业务招待费	19.23	80.71	84.69	88.88	91.82	94.87
售后服务费	9.14	38.39	40.28	42.28	43.54	42.81
租赁水电费	10.65	42.70	43.12	43.59	44.08	44.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	4.69	4.69	4.69	4.69	4.69
短期、低价值租赁	0.83	3.30	3.30	3.30	3.30	3.30
固定资产折旧	1.35	5.39	6.51	8.15	8.15	8.15
无形资产摊销	0.29	1.14	1.14	1.14	1.14	1.14
中介机构服务费	1.44	6.07	6.37	6.69	7.02	7.37
其他费用	3.23	14.76	15.24	15.76	16.26	16.75
合计	263.64	1,095.01	1,141.71	1,246.88	1,244.36	1,267.39
占合并收入比例	7.98%	7.96%	7.83%	8.09%	7.64%	7.34%

预测期嘉得力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 2022 年-2024 年 1-9 月基本保持一致，预测期后期由于标的公司形成规模效应从而略微降低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其中预测期销售费用占比最大为职工薪酬，嘉得力销售费用、职工薪酬、职工薪酬占销售费用比例及人均工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销售费用（万元）	865.71	1,158.38	790.08
其中：职工薪酬（万元）	575.19	620.18	433.25
薪酬占销售费用比	66.44%	53.54%	54.84%
销售人员人数（人）	52	48	50
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万元/年）	11.06	12.92	11.55

备注：人员人数统计口径为期末口径，2024 年 1-9 月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万元）采用年化数据，即 2024 年 1-9 月职工薪酬/人数×12/9

收益法预测过程中的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的计算口径与 2022 年-2024 年 9 月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的计算口径基本一致，预测期嘉得力销售费用、职工薪酬、职工薪酬占销售费用比例及人均工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预测销售费用（万元）	263.64	1,095.01	1,141.71	1,246.88	1,244.36	1,267.39
其中：职工薪酬（万元）	144.61	594.43	612.21	649.90	669.35	689.39
薪酬占销售费用比	54.85%	54.29%	53.62%	52.12%	53.79%	54.39%
预测销售人员人数（人）	50	50	50	50	50	50
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万元/年）	11.57	11.89	12.24	13.00	13.39	13.79

备注：2024 年 10-12 月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万元）采用年化数据，即 2024 年 10-12 月职工薪酬/人数×12/3

预测期销售费用职工薪酬占销售费用比例与报告期基本保持一致，预测期的人均薪酬是在 2022 年-2024 年 1-9 月的基础上考虑一定幅度的工资增长。

据查询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佛山市 2024 年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及企业人工成本信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企业人均人工成本如下：

项目	释义	工资（万元/年）
25 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 25% 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较低水平	8.33
中值	样本数列中排在 50% 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中等水平	10.26

75 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 75%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较高水平	12.93
90 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 90%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高水平	18.75

预测期嘉得力销售人员的平均薪酬为 12-15 万元，水平维持在合理范围内。

其次，销售费用中售后费用、差旅费及交通费、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均与企业的销售收入具有较强相关性，2022 年-2024 年 1-9 月的此四项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销售费用（万元）	865.71	1,158.38	790.08
其中：四项费用合计（万元）	176.58	363.7	245.99
四项费用占销售费用比	20.39%	31.40%	31.13%
营业收入（万元）	12,639.08	13,253.46	9,581.06
四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1.40%	2.74%	2.57%

嘉得力 2023 年上述四项费用占销售费用比例和占营业收入比例均有所增加主要是企业为促进业务规模增长，嘉得力加大线上和实体推广活动，对外参加国内外各大展会所致。预测期嘉得力此四项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销售费用（万元）	263.64	1,095.01	1,141.71	1,246.88	1,244.36	1,267.39
其中：四项费用合计(万元)	83.43	355.71	382.04	446.33	421.62	422.97
四项费用占销售费用比	31.64%	32.48%	33.46%	35.80%	33.88%	33.37%
营业收入（万元）	3,304.50	13,758.58	14,588.1 4	15,409.6 6	16,296.4 5	17,258.5 0
四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	2.52%	2.59%	2.62%	2.90%	2.59%	2.45%

预测期内的售后费用、差旅费及交通费、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业务招待费合计占销售费用比例和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与 2023 年-2024 年此四项费用占销售费用比例保持一致，与嘉得力的生产经营情况相符。

综上，本次评估销售费用历史期与预测期销售费用率相比无重大变化，各项费用预测合理，与嘉得力的生产经营情况相符。

(二) 管理费用的预测过程

2022 年-2024 年 1-9 月，嘉得力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		2022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586.29	58.48%	719.78	66.92%	605.75	62.67%
折旧及摊销	128.95	12.86%	139.57	12.98%	156.94	16.24%
差旅费	107.35	10.71%	52.59	4.89%	25.47	2.63%
中介服务费	63.30	6.31%	61.90	5.76%	78.79	8.15%
业务招待费	40.14	4.00%	38.34	3.56%	44.57	4.61%
办公费	29.93	2.99%	39.01	3.63%	27.57	2.85%
租赁水电费	6.26	0.62%	7.07	0.66%	7.53	0.78%
其他	40.42	4.03%	17.32	1.61%	19.91	2.06%
合计	1,002.63	100.00%	1,075.59	100.00%	966.54	100.00%
占合并收入比例	10.46%	/	8.12%	/	7.65%	/

标的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人员职工薪酬、办公费、差旅费、折旧与摊销、业务招待费、中介服务费等。对于职工薪酬，结合公司未来人力资源配置计划，在现有人均工资的基础上，考虑未来工资水平按一定比例增长进行测算。对于办公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中介服务费，考虑到其与经营管理规模具备较大相关性，在 2022 年-2024 年 9 月各项费用发生的基础上，参考营业收入的增长率进行预测。对于固定资产折旧费和无形资产摊销费，根据评估基准日已有的长期资产并结合预测期更新的资本性支出按照企业的折旧/摊销政策进行预测。

评估机构根据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相关性分析，参考标的公司未来五年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及上述分析，对未来五年的管理费用作出预测，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职工薪酬	196.01	823.79	848.83	888.13	915.14	942.99
固定资产折旧	17.85	64.18	64.18	64.18	64.18	64.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47	64.34	66.93	69.64	72.48	75.47

无形资产摊销	10.38	41.51	41.51	41.51	41.51	41.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3	17.31	17.31	17.31	17.31	17.31
差旅和交通费	35.78	147.41	151.84	179.42	181.57	183.7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4.23	63.32	64.41	65.54	66.71	67.92
业务招待费	13.38	55.14	56.83	62.3	64.2	66.16
办公费	9.64	39.56	40.69	41.86	43.07	44.31
水电费	2.09	8.59	8.84	9.09	9.35	9.62
其他费用	3.38	37.15	38	39.33	40.24	41.18
维修和修缮安装费	0.51	2.09	2.15	2.22	2.29	2.35
合计	323.05	1,364.39	1,401.52	1,480.53	1,518.05	1,556.76
占合并收入比例	9.78%	9.92%	9.61%	9.61%	9.32%	9.02%

预测期前期嘉得力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报告期基本保持一致，预测期后期由于标的公司形成规模效应从而略微降低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其中预测期管理费用占比最大为职工薪酬，嘉得力管理费用、职工薪酬、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比例及人均工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管理费用（万元）	865.71	1,158.38	790.08
其中：职工薪酬（万元）	605.75	719.78	586.29
薪酬占管理费用比	62.67%	66.92%	58.42%
管理人员人数(人)	29	29	34
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万元/年）	20.89	24.82	22.99

备注：人员人数统计口径为期末口径，2024 年 1-9 月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万元）采用年化数据，即 2024 年 1-9 月职工薪酬/人数×12/9

收益法预测过程中的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计算口径与 2022 年-2024 年 9 月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的计算口径基本一致，预测期嘉得力管理费用、职工薪酬、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比例及人均工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预测管理费用（万元）	323.05	1,364.39	1,401.52	1,480.53	1,518.05	1,556.76
其中：职工薪酬（万元）	196.01	823.79	848.83	888.13	915.14	942.99

项目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薪酬占管理费用比	60.67%	60.38%	60.57%	59.99%	60.28%	60.57%
预测管理人员人数(人)	34	34	34	34	34	34
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万元/年)	23.06	24.23	24.97	26.12	26.92	27.73

备注: 2024 年 10-12 月管理人员平均薪酬(万元)采用年化数据, 即 2024 年 10-12 月职工薪酬/人数×12/3

预测期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比例与报告期基本一致, 预测期的管理人员人均薪酬较 2022 年-2024 年 1-9 月有所增加, 主要是考虑工资增长。据查询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佛山市 2024 年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及企业人工成本信息》, 人力资源市场工资价位-分岗位等级工资价位中管理岗位工资(为直接支付给本企业全部从业人员的工资总额, 不含单位用工的其他成本)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释义	工资(万元/年)
中值	样本数列中排在 50%位置上的数值, 反映市场的中等水平	11.19
75 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 75%位置上的数值, 反映市场的较高水平	19.81
90 分位	表示样本数列中排在 90%位置上的数值, 反映市场的高水平	35.62

管理岗位职责范围较广, 公布该岗位每个等级的工资水平差异较大, 结合标的公司的具体情况分析, 嘉得力管理人员人均薪酬在合理范围内。

综上, 本次评估管理费用历史期与预测期管理费用率相比无重大变化, 各项费用预测合理, 与嘉得力的生产经营情况相符。

(三) 研发费用的预测过程

2022 年-2024 年 1-9 月, 嘉得力的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79.22	45.64%	226.66	53.62%	216.47	40.79%
直接投入	107.63	27.41%	109.03	25.79%	232.93	43.89%

项目	2024年1-9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折旧及摊销	57.99	14.77%	45.16	10.68%	39.67	7.48%
设计及咨询服务费	16.11	4.10%	17.19	4.07%	-	0.00%
办公费	13.68	3.48%	8.39	1.99%	10.39	1.96%
差旅费	13.32	3.39%	4.59	1.09%	1.28	0.24%
委外研发	-	0.00%	5.94	1.40%	22.48	4.24%
其他	4.73	1.20%	5.74	1.36%	7.45	1.40%
合计	392.68	100.00%	422.70	100.00%	530.67	100.00%
占合并收入比例	4.10%	/	3.19%	/	4.20%	/
占嘉得力母公司收入比例	4.30%	/	3.31%	/	4.43%	/

嘉得力研发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折旧费用、其他费用。对于职工薪酬，结合公司未来人力资源配置计划，在现有人均工资的基础上，考虑未来工资水平按一定比例增长进行测算。对于直接投入，在 2024 年发生额的基础上考虑其与营业规模及企业对在研发项目的投入相关程度进行测算。对于折旧摊销，除了现有存量资产外，以后各年为了维持正常经营，随着业务的增长，需要每年投入资金新增资产或对原有资产进行更新，根据固定资产的未来投资计划测算折旧摊销。由于标的公司生产工艺不存在复杂的生产过程，也不会有较贵重研发设备投入，预测期固定资产投入与生产经营预测相匹配。

根据与营业收入配比的原则，参考嘉得力未来五年一期营业收入变动情况以及嘉得力在研发方面的投入，对嘉得力未来五年一期的研发费用作出预测，预测结果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职工薪酬	59.74	246.07	253.38	265.94	279.13	292.98
直接投入	35.41	140.45	139.28	149.79	157.42	165.52
固定资产折旧	6.77	27.07	27.07	27.07	27.07	27.07
无形资产摊销	12.77	51.07	51.07	51.07	51.07	51.07
设计费	2.87	11.48	10.91	10.36	9.84	9.35
办公费	4.56	18.24	18.24	18.24	18.24	19.59

差旅和交通费	4.44	18.65	19.58	20.56	21.59	23.75
委外研发	-	-	-	-	-	-
其他费用	2.83	11.31	11.31	11.31	11.31	11.31
合计	129.38	524.34	530.83	554.34	575.67	600.64
占合并收入比例	3.92%	3.81%	3.64%	3.60%	3.53%	3.48%
占嘉得力母公司收入比例	4.58%	4.40%	4.19%	4.14%	4.06%	4.00%

预测期嘉得力研发费用占嘉得力单体收入比例维持在 4.0%以上，其中预测期研发费用占比最大为职工薪酬，嘉得力研发费用、职工薪酬、职工薪酬占研发费用比例及人均工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1-9 月
研发费用（万元）	530.67	422.70	392.68
其中：职工薪酬（万元）	216.47	226.84	179.22
薪酬占研发费用比	40.79%	53.66%	45.64%
研发人员人数（人）	16	17	1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万元/年）	13.53	14.18	14.06

备注：人员人数统计口径为期末口径，2024 年 1-9 月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万元）采用年化数据，即 2024 年 1-9 月职工薪酬/人数×12/9

收益法预测过程中的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的计算口径与 2022 年-2024 年 9 月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的计算口径基本一致，预测期嘉得力研发费用、职工薪酬、职工薪酬占研发费用比例及人均工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预测研发费用（万元）	129.38	524.34	530.83	554.34	575.67	600.64
其中：职工薪酬（万元）	59.74	246.07	253.38	265.94	279.13	292.98
薪酬占研发费用比	46.17%	46.93%	47.73%	47.98%	48.49%	48.78%
预测研发人员人数(人)	17	17	17	17	17	1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万元/年）	14.06	14.47	14.90	15.64	16.42	17.23

备注：2024 年 10-12 月销售人员平均薪酬（万元）采用年化数据，即 2024 年 10-12 月职工薪酬/人数×12/3

由上表，预测期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占研发费用比例与 2022 年-2024 年 9 月比例基本一致，预测期的人均薪酬在报告期的基础上考虑一定幅度的工资

增长。

据查询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佛山市 2024 年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及企业人工成本信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企业人均人工成本如下：

项目	释义	工资（万元/年）
25 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 25%位置上的数量，反映市场的较低水平	8.33
中值	样本数列中排在 50%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中等水平	10.26
75 分位	样本数列中排在 75%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较高水平	12.93
90 分位	表示样本数列中排在 90%位置上的数值，反映市场的高水平	18.75

因此，预测期研发费用人均薪酬水平与佛山市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企业人均人工成本水平情况相当，相关预测具备合理性。

同时嘉得力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盈峰环境	研发人员数量（人）	1212	1212
	人均年薪酬（万元/年）	16.91	20.36
福龙马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5	295
	人均年薪酬（万元/年）	13.37	15.05
绿田机械	研发人员数量（人）	220	220
	人均年薪酬（万元/年）	16.05	14.83
石头科技	研发人员数量（人）	786	622
	人均年薪酬（万元/年）	59.06	53.48
可比公司人均年薪酬平均值（万元/年）		26.34	25.93
标的公司		13.34	13.53
剔除石头科技后人均年薪酬（万元/年）		15.44	16.75

注：人均薪酬=对应年度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总额/年末研发人员数量

如上表所示，嘉得力研发人员的平均薪酬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可比公司中，石头科技是一家专注于智能清洁机器人及其他智能电器研发和生产的公司，核心技术涉及人工智能、软件算法等领域，人均薪酬水平较高。

若剔除石头科技影响，2022 年-2024 年 1-9 月和预测期的嘉得力研发人员平均薪酬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当。

其次研发费用中占比较高的为研发直接投入，评估机构通过对嘉得力 2022 年-2024 年 9 月的研发项目进行统计，2022-2024 年研发项目数量无重大变化，预计嘉得力将持续开拓研发项目，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以稳固其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

年份	项目数
2022 年	10
2023 年	7
2024 年	10

综上，本次评估预测考虑了嘉得力未来研发项目及规划，满足技术更替和经营的需要，同时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对研发费用相关规定要求，预测期嘉得力的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情况合理，与嘉得力生产经营情况和研发情况相符。

二、结合嘉得力的应收款项原值的变动情况、信用减值损失历史计提情况等说明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参数是否合理、审慎。

2022 年-2024 年 9 月，嘉得力的应收款项原值变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194.87	2,768.66	3,254.40
应收票据	1.86	18.99	1.84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19.16
其他应收款	246.12	109.34	101.69
长期应收款	952.16	1,139.52	1,427.25
合计	4,395.01	4,036.50	4,804.34

由上表，2022 年嘉得力期末应收款项金额较 2023 年末多，主要是因为嘉得力 2022 年开拓“万科”系客户，2022 年嘉得力对万科在 11 月至 12 月销售 1,218.23 万元，款项 2023 年 1 月收回，回款存在跨年时间差，2022 年期末应

收款项较大。2023 年出口收入占比较高，出口客户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信用政策，应收账款较少。因此嘉得力 2023 年期末应收款项较小。剔除该影响，2022 年-2024 年 9 月，嘉得力应收款项的变动不大。

2022 年-2024 年 1-9 月，嘉得力的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9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53	-6.25	-106.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88	-0.74	-42.86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64	11.08	8.0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53	-0.51	-0.06
合计	-1.48	3.58	-141.71

2023 年度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145.29 万，主要是嘉得力加强应收账款管理。2022 年-2024 年 9 月，嘉得力各期应收账款余额 1 年以内占比均为 90% 以上，客户信用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长期应收款均为融资租赁形成，租赁客户信用状况良好，未出现过租金坏账情况，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因此 2022 年-2024 年 9 月嘉得力的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数较小。

标的公司在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1-9 月发生实际坏账损失情况分别为 220.97 万元，11 万元以及 3.65 万元，合计 235.62 万元，金额较小。

本次评估预测信用减值损失是按照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测算的，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0-12 月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信用减值损失	-28.27	-119.19	-126.66	-133.86	-141.66	-150.15

按照收益法的模型，收益法预测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实际发生损失的金额，均高于 2022 年-2024 年 1-9 月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和实际发生坏账的金额。同时本次评估假设嘉得力未来应收账款管理不发生重大变化，随着营业收入变动而变动，因此评估师按照营业收入测算一定比例的信用减值损失合理、审慎。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查阅标的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信用减值损失、应收账款明细；
- 2、复核评估机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预测过程；
- 3、查阅《佛山市 2024 年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及企业人工成本信息》；
- 4、访谈标的公司管理层并了解公司信用政策情况；
- 5、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了解相关信用政策情况。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认为：

- 1、标的公司的预测假设和参数与生产经营、研发情况相符；
- 2、标的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的预测参数合理、审慎。

问题 18. 根据《报告书》，预测嘉得力在预测年度内的资本性支出分别为 **87.19 万元、1,098.45 万元、348.75 万元、348.75 万元、348.75 万元、348.75 万元**，均为更新支出，无新增资本性支出。请说明资产更新预测的具体过程，主要预测数据的选取依据，并结合现有机器设备成新率、使用状况及资产更新安排、更新成本等说明资本性支出的预测是否充分。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资本性支出-资产更新预测的具体过程及主要预测数据的选取依据

更新性资本性支出系现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资产在未来经济使用年限届满后，为了维持持续经营而必须投入的更新支出。

本次预测更新性资本性支出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尚未计提完折旧/摊销的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一部分为截止评估基准日已计提完折旧的固定资产。

(一) 尚未计提完折旧/摊销的长期资产的资本性支出

基于本次收益法的假设前提之一为未来收益期限为无限期，企业为持续经营而必须投入更新支出，尚未计提完折旧/摊销的长期资产大部分预计在预测期后进行更新，因此出现在预测期内的现金流量与以后长期资产更新时的现金流量口径上不一致，为使两者能够匹配，本次对尚未计提完折旧/摊销的长期资产以 2024 年 9 月的月折旧/摊销额×月份数的金额作为当期的更新资本性支出，假设该金额的累计数能够满足将未来一次性资本性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固定资产	42.76	171.03	171.03	171.03	171.03	171.03
无形资产	38.76	155.06	155.06	155.06	155.06	155.06
长期待摊费用	5.67	22.66	22.66	22.66	22.66	22.66
合计	87.19	348.75	348.75	348.75	348.75	348.75

(二) 已计提完折旧的长期资产的资本性支出

截止评估基准日，嘉得力母公司已计提完折旧的固定资产为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为 663.46 万元，该部分资产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折旧年限	内容	数量	账面原值	占比
机器设备	5-10 年	使用时间 5 年以上	141	304.47	45.89%
		使用时间 5 年以内	31	48.65	7.33%
运输设备	5-10 年	使用时间 5 年以上	12	242.05	36.48%
		使用时间 5 年以内	0	0	0
电子设备	3-5 年	使用时间 5 年以上	120	66.70	10.05%
		使用时间 5 年以内	7	1.59	0.24%
合计			311	663.46	

截止评估基准日，嘉得力母公司固定资产原值 2,942.45 万元，其中嘉得力于 2024 年新购买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1,949.18 万元，已计提完折旧的固

定资产为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为 663.46 万元，剔除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影响，已计提完折旧的设备类账面原值占比设备类资产账面原值比值为 66.80%，比例较高。为匹配嘉得力 2025 年的业务增长水平，出于谨慎性考虑，对已计提完折旧的设备考虑在 2025 年一次性更新，考虑设备购置的增值税进项税，嘉得力 2025 年一次性更新的资本性支出为 749.71 万元。

由于嘉得力生产过程主要依靠人力，不涉及复杂的生产过程，不需要大型、昂贵的机器设备，在配置一定面积的生产车间和仓储车间后，补充购买工器具、电脑、测试仪器即可完成生产准备工作，因而无需大规模资本性支出，亦不存在扩产建设周期较长等问题，因此评估不考虑追加资本性支出。

因此嘉得力母公司在预测年度内的资本性支出分别为 87.19 万元、1,098.45 万元、348.75 万元、348.75 万元、348.75 万元、348.75 万元，均为更新资本性支出，无追加资本性支出。

二、预测资本性支出的充分性

(一) 现有机器设备成新率、使用状况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设备类资产包括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用于标的公司的正常生产办公，设备类资产购置于 2004 年—2024 年，设备类资产账面成新率及使用年限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占原值比例	折旧年限	主要资产使用年限
1	机器设备	549.75	97.64	17.76%	5-10 年	5 年
2	运输设备	367.70	79.64	21.66%	5-10 年	5 年
3	办公电子设备	238.27	84.60	35.51%	3-5 年	5 年
合计		1,155.72	261.88	22.66%		/

由上表可知，标的公司固定资产会计成新率相对较低，是由于部分资产的实际使用年限较会计估计的设备使用年限更长，标的公司存在仅剩净残值，但仍在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且使用状态良好的固定资产、机器设备，标的公司固定资产可以满足目前的生产经营需要。标的资产现有设备及成新率情况详细见本回复之

“问题 11”之“（一）1、主要固定资产投入使用的日期，折旧摊销政策、折旧摊销方法及折旧摊销年限，成新率较低的原因。”

（二）资产更新安排、更新成本

2022 年-2024 年 9 月，嘉得力设备类的账面原值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类别	2024 年 9 月末账面原值	2023 年末账面原值	2022 年末账面原值
1	机器设备	549.75	519.95	515.31
2	运输设备	367.70	366.82	281.92
3	办公电子设备	238.27	177.79	184.19
合计		1,155.72	1,064.56	981.42

嘉得力 2024 年 9 月末设备类资产较 2023 年末增加 91.16 万元、2023 年设备类资产较 2022 年末增加 83.14 万元，远小于本次评估预测期的资本性支出。根据嘉得力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和成本控制，对于已计提完折旧但仍能正常使用的设备延续使用，直至设备无法使用。标的公司生产过程不涉及复杂的生产步骤，未涉及大型机加工等生产环节，无需投入大型生产设备，据嘉得力管理层判断，目前无重大资产更新安排。

由于嘉得力产品生产不涉及复杂生产过程，不需要大型生产机器设备，主要依靠足够的生产人员进行装配、集成，在配置一定面积的生产车间和仓储车间后，补充购买工器具、电脑、测试仪器即可完成生产准备工作，因而无需一次性的大规模资本性支出。本次评估是出于对部分设备成新率较低考虑，在 2025 年一次性更新已计提完折旧的固定资产，对尚未折旧/摊销完的长期资产以现有折旧/摊销政策计算的折旧/摊销额作为预测期年度均匀发生的更新资本性支出。

综上，本次评估预测嘉得力未来预测期的资本性支出充分，合理。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报告期的审计报告、固定资产明细；
- 2、访谈公司管理层，了解资产更新计划及所需成本；
- 3、前往生产现场核查公司资产设备参与公司生产经营的具体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认为：

本次预测更新性资本性支出主要根据尚未计提完折旧/摊销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以及截止评估基准日已计提完折旧的固定资产进行预测，资本性支出的预测充分、合理。

问题 19. 根据《报告书》，评估师认为“在持续的研发投入前提下，嘉得力可以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企业所得税率按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15%执行。而根据预测数据，嘉得力在 **2025** 年至 **2029** 年的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均低于 **4%**，且营业收入均低于 **2** 亿元，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 亿元的企业，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4%**”的认定条件存在差异。请说明：（1）结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各项认定条件，说明认为嘉得力可以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的依据及合理性。如不符合认定条件，说明应当适用企业所得税率 **25%**的具体预测年度，评估过程及数据是否需要修订。（2）按照企业所得税率 **25%**测算嘉得力评估价值，并进行敏感性分析。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嘉得力可以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的依据及合理

（一）嘉得力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时间、有效期

嘉得力自 2014 年起均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在认定期间标的公司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及有效期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1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	GR201444000114	2014/10/10	2014/10/10-2017/10/10

	份有限公司			
2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201744001689	2017/11/9	2017/11/9-2020/11/09
3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202044000078	2020/12/1	2020/12/01-2023/12/01
4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202344004190	2023/12/28	2023/12/28-2026/12/28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嘉得力最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2 月 28 日。嘉得力拟于 2026 年 6 月进行国家第一批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工作。

（二）嘉得力预计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具体内容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母子公司具备独立法人资格，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应该分开认定，指标不可合并计算，嘉得力母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指标要求，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续期预计不存在实质性障碍，具体对照相关条款分析情况如下：

序号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标的公司情况	是否满足
1	企业申请认定时须注册成立一年以上。	标的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30 日，满足认定条件。	满足
2	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对其主要产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母公司拥有 26 项境内注册商标、70 项境内已授权专利、16 项境内软件著作权、6 项境内作品著作权，其中于 2023-2024 年已获授权的有 11 项专利（其中 4 项发明专利，6 项实用新型，1 项外观设计）和 7 项软件著作权，能够对其商用清洁设备及配套产品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满足认定条件。	满足
3	对企业主要产品（服务）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标的的主要技术领域为“先进制造与自动化-新型机械-通用机械装备制造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满足
4	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0%。	标的公司母公司 2023 年末、2024 年 9 月 30 日职工总数分别为 111 人、118 人，其中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均为 17 人，占当年职工总人数的比例分别为 15.3%、14.4%，	满足

序号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标的公司情况	是否满足
		满足认定条件。	
5	企业近三个会计年度（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下同）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一）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 5,000 万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5%；（二）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 亿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4%；（三）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2 亿元以上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3%。其中，企业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全部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比例不低于 60%。	<p>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中兴华审字（2024）第 410521 号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母公司 2023 年度销售收入为 12,760.39 万元、2024 年 1-9 月销售收入为 9,134.95 万元，按高新认定标准，标的公司母公司 2023 年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 624.98 万（含资本化和费用化的研发支出），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4.90%，2024 年 1-9 月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 371.74 万（费用化的研发支出），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4.07%。以上均发生在中国境内；符合第（二）款规定，满足认定条件。</p> <p>本次评估预测标的公司母公司 2024 年 10-12 月至 2029 年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826.95 万元、11,918.51 万元、12,665.67 万元、13,385.94 万元、14,166.33 万元、15,015.50 万元，预测标的公司母公司 2024 年 10-12 月至 2029 年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29.38 万元、524.34 万元、530.83 万元、554.34 万元、575.67 万元、600.64 万元；研发费用占比同期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4.58%、4.40%、4.19%、4.14%、4.06%、4.00%。以上研发支出均发生在中国境内；符合第（二）款规定，满足认定条件。</p>	满足
6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60%。	标的公司通过知识产权的转化，应用在产品中，是专利技术得到转化和实现量产。2023 年度、2024 年 1-9 月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 60%，满足认定条件。	满足
7	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应达到相应要求。	标的公司是 ISSA 美国清洁协会会员单位，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清洁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知识产权方面，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拥有 26 项境内注册商标、70 项境内已授权专利、16 项境内软件著作权、6 项境内作品著作权以及经营许可、产品认证及管理体系相关资质或认证。在科技成果转化能力方面，标的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具有实用价值的成果，自主研发了高度数字化，与物联网相结合的商用清洁设备并普及应用；同时积极改进设备构造、生产工艺，持续提升设备在降噪、吸水除尘、清洁效率等各方面性能指标，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较强。在研究开发的组织管	满足

序号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标的公司情况	是否满足
		管理水平方面，标的公司与南海开放大学等开展战略合作；此外，标的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体系，研发部门设有结构、电器组，研发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制定并严格执行《技术部工作流程》《技术部绩效考核制度》《研发项目规程》《项目管理制度》《科技成果转化及奖励办法》等制度，研发组织管理水平优秀。在企业成长性方面，标的公司多年来净资产、销售收入稳定增长，具备一定的成长性。综上，预计标的公司知识产权、科技成果转化能力、研究开发组织管理水平、企业成长性四项创新能力综合评价均能达到要求。	
8	企业申请认定前一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公司 2023 年-2024 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或严重环境违法行为。	满足

注：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嘉得力母公司单体核算数据。

基于上述，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标的公司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其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续期预计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本次评估预测研发费用占比标的公司母公司销售收入比例

本次评估对嘉得力母公司在预测期的销售收入、研发费用进行了预测，研发费用的具体预测情况见本回复之“问题 17”之“一、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预测的具体过程”之“（三）研发费用的预测过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10-12月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标的公司母公司销售收入	2,826.95	11,918.51	12,665.67	13,385.94	14,166.33	15,015.50
研发费用	129.38	524.34	530.83	554.34	575.67	600.64
研发费用占比收入比例	4.58%	4.40%	4.19%	4.14%	4.06%	4.00%

由上表可知，各年度的研发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中“(二)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 5,000 万元至 2 亿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 4%”的要求。

综上，标的公司母公司预计未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收益法评估过程中，标的公司母公司企业所得税率均按照 15% 进行评估测算，符合标的公司预期实际情况。本次收益法评估过程不需要重新修订。

二、敏感性分析

按照原预测数据，其他条件不变，若标的公司母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未能续期，其所得税按照 25% 测算，则嘉得力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8,985.00 万元；与原评估值 19,516.00 万元对比，变动率为 2.72%，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标的公司高新技术企业申请文件；
- 2、参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逐条比对标的公司实际情况是否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 3、假设不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的情况下进行敏感性分析。

(二) 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认为：

- 1、根据标的公司实际情况及历史情况，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逐项比对，标的公司预计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本次预测假设具备合理性；
- 2、若假设不符合认定条件，适用企业所得税率 25% 进行敏感性分析，估值变动率约为 2.72%，不存在重大差异。

问题 20. 根据《报告书》，南华仪器分析交易定价公允性时选择盈峰环境、华信科技、坦能、福龙马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但评估师计算企业风险系数 β 时将盈峰环境、福龙马、绿田机械、石头科技选择为同行业公司。请说明评估时选择可比公司与分析交易定价公允性时不一致的原因，并选择盈峰环境、华

信科技、坦能、福龙马计算企业风险系数 β 时，分析计算结果差异对评估价值的影响，是否通过选择不当可比公司提高嘉得力评估价值。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评估选择可比公司与分析交易定价公允性不一致的原因

嘉得力评估过程中使用贝塔系数时选取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与披露的重组报告书中分析交易定价公允性选取的可比公司不完全一致，具体选取情况如下：

序号	可比公司名称	嘉得力评估选取	重组报告书选取
1	盈峰环境	√	√
2	福龙马	√	√
3	华信科技		√
4	坦能		√
5	绿田机械	√	
6	石头科技	√	

上述同行业可比公司按产品分类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可比公司	按行业分类	2023 年度（万元）	占比
盈峰环境	环卫服务	562,974.97	44.57%
	环卫装备	508,537.29	40.26%
	其他业务	191,592.84	15.17%
	合计	1,263,105.10	100.00%
福龙马	环卫服务产业	367,967.33	72.06%
	环卫清洁装备	83,646.01	16.38%
	垃圾收转装备	47,497.69	9.30%
	电力销售	2,925.74	0.57%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	1,639.79	0.32%
	其他业务	6,958.06	1.36%
	合计	510,634.62	100.00%
华信科技	设备销售	15,106.19	69.70%

可比公司	按行业分类	2023 年度（万元）	占比
	环卫运营服务	6,510.53	30.04%
	其他业务	56.00	0.26%
	合计	21,672.72	100.00%
坦能	设备销售	77,640.00	62.43%
	配件及耗材	27,950.00	22.48%
	服务和其他	18,770.00	15.09%
	合计	124,360.00	100.00%
绿田机械	高压清洗机	63,784.20	39.22%
	通用动力机械产品	87,714.10	53.93%
	配件及其他	4,603.85	2.83%
	其他业务	6,545.52	4.02%
	合计	162,647.67	100.00%
石头科技	智能扫地机及配件	808,536.96	93.43%
	手持清洁产品及配件	55,411.12	6.40%
	其他业务	1,430.30	0.17%
	合计	865,378.38	100.00%

备注：坦能 2023 年度收入单位为美元万元。

嘉得力专注于商业清洁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租赁，相同行业的 A 股上市公司较少，《重组报告书》选取可比公司主要参照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产品特点，选取主营业务涵盖环保行业清洁设备生产的公司；选取新三板公司华信科技与美股上市公司坦能的原因是二者业务、产品类型与标的公司相似度较高，其中坦能属于全球商用清洁设备龙头企业。

在本次评估可比公司选择中，未选择华信科技、坦能，原因是华信科技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新三板公司），坦能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所处交易市场成熟度、成交量、估值水平等与 A 股市场存在差异、核算口径可能存在差异，在计算估值指标时可比程度较低。

另外，关于企业风险系数 β 的计算，由于在收益法评估测算市场风险溢价时，评估机构通常选用中国 A 股市场上证综指、深证成指按几何平均值计算的指数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收益的指标，将其两者计算的指标平均后确定其作为市场预期报酬率，将市场期望报酬率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部分作为市场风险溢价。华信科

技、坦能未在所测算的市场预期报酬率参数市场范围内，为保持折现率的市场风险溢价和企业风险系数 β 口径一致，本次评估不选取华信科技、坦能作为可比上市公司计算企业风险系数 β 。

为了提高本次估值的准确性，避免可比公司样品数量较低导致的个体差异性，本次在盈峰环境、福龙马的基础上增设了绿田机械、石头科技作为可比公司，剔除了所处市场差异较大的美股公司坦能、新三板公司华信科技。

本次评估可比公司的筛选原则是取受相同经济因素的影响且上市时间满 3 年，与标的公司属于同一行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在企业业务结构、经营模式、成长性和盈利能力等方面进行比较，最终选取了绿田机械、盈峰环境、福龙马和石头科技作为嘉得力的可比公司，具体选择过程见本回复之“问题 14”。由于标的公司与绿田机械、盈峰环境、福龙马和石头科技在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等均具有相似性，受相同经济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评估选择的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根据上述可比上市公司的收入结构，其主营业务与嘉得力经营的产品和所属的领域均有交集，同时考虑到 A 股上市公司中没有与嘉得力业务类型完全一致的上市公司，在此情况下本次评估选择的可比公司与嘉得力均具备一定的可比性。

二、选择盈峰环境、华信科技、坦能、福龙马计算企业风险系数 β 时，分析计算结果差异对评估价值的影响

评估机构通过同花顺 iFinD 资讯系统终端查询了盈峰环境、华信科技、坦能、福龙马的 Beta 系数具体数据见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原始 Beta	调整 Beta	剔除财务杠杆原始 Beta	剔除财务杠杆调整 Beta
000967.SZ	盈峰环境	0.8459	0.8967	0.7018	0.8002
603686.SH	福龙马	0.8209	0.8800	0.6859	0.7896
870774.NQ	华信科技	0.4468	0.6293	0.3956	0.5951
TNC.N	坦能	1.0746	1.0500	1.1411	1.0946
平均值					0.8199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根据查询后确定上述四家公司的加权剔除财务杠杆调整 β 系数为 0.8199。

按照原预测数据其他条件不变，将折现率计算贝塔采用的可比公司调整为盈峰环境、华信科技、坦能、福龙马，测算嘉得力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8,909.00 万元；与原评估值 19,516.00 万元对比，差异率为-3.11%。

另外，若选取与《重组报告书》保持一致的可比公司盈峰环境、华信科技，经测算的 Beta 系数具体数据见下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原始 Beta	调整 Beta	剔除财务杠杆原始 Beta	剔除财务杠杆调整 Beta
000967.SZ	盈峰环境	0.8459	0.8967	0.7018	0.8002
603686.SH	福龙马	0.8209	0.8800	0.6859	0.7896
平均值					0.7949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按照原预测数据其他条件不变，如将折现率计算贝塔采用的可比公司调整为盈峰环境、福龙马，则 β 系数为 0.7949，测算嘉得力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9,149.00 万元；与原评估值 19,516.00 万元对比，差异率为-1.92%。

三、是否通过选择不当可比公司提高嘉得力评估价值

综上，经中介机构核查，本次评估选择绿田机械、盈峰环境、福龙马和石头科技作为嘉得力的可比公司计算市场风险系数 β 具有合理性，剔除华信科技与坦能公司主要是这两家公司所处市场与计算折现率中市场风险溢价口径不一致。本次评估可比公司的选择与重组报告书存在差异的原因详见本问题之“一、评估选择可比公司与分析交易定价公允性不一致的原因”。

因此本次评估不存在通过选择不当可比公司提高嘉得力评估值。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 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性、市场竞争力、可比公司案例等情况，核查评估选取可比公司的主要依据；

2、查阅《资产评估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说明》，复核市场风险系数 β 的计算过程。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认为：

1、标的公司评估时选取盈峰环境、福龙马、绿田机械、石头科技作为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2、选择与重组报告书相同的盈峰环境、华信科技、坦能、福龙马作为可比公司计算企业风险系数 β 时，对估值的影响为 3.11%，影响较小；

3、本次评估不存在通过选择不当可比公司提高嘉得力评估值。

问题 21. 根据《报告书》，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华仪器将从组织机构、业务运营、财务体系、内部控制及人员安排等方面，加快对嘉得力业务的全面整合。南华仪器有权提名 3 名董事。嘉得力应当与其核心人员签署的期限三年以上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以及竞业限制协议。请说明：（1）南华仪器对嘉得力组织机构、业务运营、财务体系、内部控制及人员安排进行全面整合的具体计划安排。嘉得力需要修订完善管理制度、内控制度以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调整完善安排及预计完成时点。（2）南华仪器拟提名董事是否为上市公司实控人及其亲属，以及对嘉得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调整安排。（3）嘉得力核心人员的具体名单、职务、工作履历以及确定为核心人员依据。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南华仪器对嘉得力组织机构、业务运营、财务体系、内部控制及人员安排进行全面整合的具体计划安排。嘉得力需要修订完善管理制度、内控制度以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调整完善安排及预计完成时点。

(一) 南华仪器对嘉得力组织机构、业务运营、财务体系、内部控制及人员安排进行全面整合的具体计划安排

1、组织机构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对标的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拟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上市公司有权提名 3 名董事。上市公司计划提名的 3 名董事中，将包括南华仪器此前已提名的邓志溢，但不包括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耀光、杨伟光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在管理层面将保留标的公司现有的核心管理团队，由其负责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但由上市公司推荐财务负责人参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

2、业务运营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调整为双主业经营。上市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治理的要求对标的公司进行管理，将标的公司纳入上市公司的整体管理体系，在上市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和战略规划下，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和机构等方面对标的公司进行逐步整合，制定统一发展规划，促进业务有效融合，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保持标的公司业务经营的相对独立。上市公司拟采用集中决策和充分授权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对标的公司战略规划、预算调整、重大的投融资决策、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按照上市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进行集中决策；而标的公司日常具体业务经营事项则充分授权予届时管理层，由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授权权限组织开展经营工作。

3、财务体系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上市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并严格遵守上

上市公司财务管理等相关规定。在保证标的公司原核心管理团队整体稳定的前提下，由上市公司推荐财务负责人参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同时，上市公司将通过加强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等方式控制资金风险，保证会计信息质量。此外，上市公司将进一步统筹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和重组拟注入资产的资金使用和外部融资，防范财务风险，提高资金运营效率。

4、内部控制及人员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标的公司纳入原有的内部控制体系，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将遵守上市公司各项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标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加强公司在财务运作、对外投资、抵押担保等方面对标的公司的管理与控制，保证上市公司对标的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提高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对标的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保证标的公司现有的核心管理团队的整体稳定，保持标的公司在职员工的劳动关系不变。此外，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部人才引入相结合的方式，利用合理的激励措施来稳定、壮大人才队伍，以适应公司发展需求。

（二）嘉得力需要修订完善管理制度、内控制度以及财务管理制度的具体内容、调整完善安排及预计完成时点

本次交易完成后，嘉得力将纳入上市公司体系管理，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标的公司实际情况，对嘉得力的主要内控管理制度进行系统完善，并经标的公司相应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后予以实施，具体安排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修订	预计完成时间
1	公司章程	修订	2025 年内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3	董事会制度		
4	监事会制度		
5	防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6	货币资金管理制度		

注：以上仅为嘉得力目前主要内控管理制度，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对嘉得力的相关内控制度进行系统梳理和完善。

此外，针对财务管理制度方面，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于 2025 年内适时推荐财务负责人以充分掌握标的公司运营及财务信息，标的公司财务将由公司统一管理，其基本财务核算原则及制度应符合公司的要求。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审议、披露流程执行标的公司的重大合同、对外借款、担保等事宜。通过上述措施，借助上市公司规范化、系统化的管理体系对标的公司各项运营、财务等信息予以监控和管理，对财务管理制度予以完善。

二、南华仪器拟提名董事是否为上市公司实控人及其亲属，以及对嘉得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调整安排

根据南华仪器及其实际控制人杨耀光、杨伟光出具的说明，南华仪器拟提名的 3 名董事中，已明确提名的董事包括邓志溢，其他 2 名董事尚未最终确定，但南华仪器及其实际控制人承诺拟提名的其他 2 名董事不包含上市公司实控人杨耀光、杨伟光及其亲属。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嘉得力未设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华仪器将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标的公司实际情况，再行考虑是否提议标的公司设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标的公司目前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于梅、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郭超键、董事会秘书杨嘉骏，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适时推荐财务负责人并按照标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完成标的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更换，即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包括总经理于梅、副总经理郭超键、董事会秘书杨嘉骏及公司推荐的财务负责人。

三、嘉得力核心人员的具体名单、职务、工作履历以及确定为核心人员依据

根据《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附件：标的公司核心人员名单，嘉得力核心人员名单、职务、工作履历以及确定为核心人员依据梳理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工作履历	确定为核心人员依据
1	杨伟光	董事长	男，1960年生，毕业于广东广播电视台大学，大专学历。1977年至1992年，在佛山市无线电模具有限公司任职。1993年8月至1996年，在南华自动化厂任职。1996年至2011年8月，在南华仪器历任董事、监事等职。2016年12月至今担任南华仪器董事。2003年5月，杨伟光创立嘉得力，杨伟光历任董事、总经理等职。2024年1月至今，杨伟光担任嘉得力清洁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2014年7月至今，杨伟光担任嘉得力董事长。	嘉得力目前实控人、董事长
2	于梅	董事、总经理	于梅，1980年生，毕业于南京政治学院大学经济与行政管理系；2002年9月至2006年7月任江苏王春美容实业有限公司客服部主管和分店经理；2008年1月至2009年8月任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市场总部策划文案兼督导；2010年10月至2013年3月任新加坡仁恒地产南京仁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大客户部经理；2013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南京嘉得力清洁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6年1月至2016年3月任嘉得力渠道总监；2016年3月至2023年7月担任嘉得力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担任嘉得力董事；2023年7月至今，担任嘉得力总经理。	嘉得力总经理、董事，负责营销、人事行政及各分公司的管理，嘉得力目前实控人杨伟光的配偶
3	郭超键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部负责人	郭超键，1978年生，本科学历，并于2011年修读清华大学工商管理EMBA课程；1997年5月至2002年4月任职于佛山市地方税务局；2002年4月至2004年4月任职于佛山市诚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4年4月至2014年7月于嘉得力任职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嘉得力董事；2020年7月至2023年7月在嘉得力任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嘉得力财务负责人，2023年7月至今任嘉得力副总经理。	嘉得力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负责公司财务部、国际业务、供应链、生产运营及质量管理
4	杨嘉骏	董事、董事会秘书	杨嘉骏，1990年生，硕士学历。2014年9月至2016年9月任南华仪器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2016年9月至2017年10月任广州市仁怀社会工作服务中心项目经理，2017年11月至2020年7月任嘉得力董事长助理，2020年7月至今任嘉得力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嘉得力董事会秘书，2024年至今任嘉得力出口营销总监。	嘉得力董事会秘书、董事，出口营销负责人，嘉得力目前实控人杨伟光之子
5	刘伟力	研发总工程师	男，1978年生，硕士学历。2004年7月进入南华仪器工作，历任机电助理工程师、机电工程师、研发中心副经理、研发中心副总工程师；2024年1月至今任嘉得力研发总工程师。	负责公司技术战略方向规划，制定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整体经营计划，研发中心整体工作管理及全域数字化

				平台开发搭建
6	李飞	营销总监	李飞，1983年生，大专学历。2005年11月至2012年4月，在乐金显示（南京）有限公司任公司职员，2012年4月至2015年10月，在江苏凯盈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任市场总监，2015年10月至今，在嘉得力任营销总监，负责营销管理。	主要负责内销业务及营销总部团队、分公司团队的管理
7	罗自标	电器工程师、监事	男，1971年生，大专学历。2005年9月入职嘉得力，曾任售后部工程师，现任研发部电器工程师。	主要负责嘉得力手推式洗地机、驾驶式洗地机、扫地机的电控系统开发，参与了多项核心技术的研究
8	关俊键	研发部经理	男，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2008年毕业后进入嘉得力研发部门，历任工业设计师、工业设计主管、研发主管、产品部经理，现任研发部经理。	主要负责嘉得力手推式洗地机、驾驶式洗地机和扫地机的外观与功能设计、物联网的功能设计，参与了多项核心技术的研究
9	屈晓兵	研发部经理	男，1971年生，本科学历。2010年10月-2015年6月，在金迪普通用机械有限公司担任机械工程师；2015年7月入职嘉得力，历任机械设计师，机械设计主管，现任研发部经理。	主要负责公司手推式洗地机、驾驶式洗地机、扫地机的结构设计与建模，参与了多项核心技术的研究
10	关照能	机械工程师	男，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2008年6月-2011年6月，在西诺德牙科设备（佛山）有限公司担任机械工程师；2011年6月-2014年8月，个人创业；2014年10月入职嘉得力，曾任售后部工程师，现任研发部机械工程师。	主要负责公司手推式洗地机、驾驶式洗地机的结构设计与建模，参与了多项核心技术的研究

四、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访谈南华仪器董事长，了解交易完成后，公司对嘉得力全面整合的具体计划安排，确认南华仪器对嘉得力管理制度、内控制度以及财务管理制度完善的时间安排；
- 2、获取并查阅嘉得力目前三会制度及主要制度；
- 3、取得南华仪器及其实际控制人杨耀光、杨伟光对拟提名董事、财务负责人、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改选的安排及拟提名董事和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系说明；

4、访谈嘉得力董事长，了解嘉得力核心人员的具体名单、职务、工作履历以及确定为核心人员的依据。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1、针对本次交易，南华仪器已从组织机构、业务运营、财务体系、内部控制及人员安排方面已制定了整合的具体计划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华仪器将于 2025 年内系统梳理并依法修订完善嘉得力的主要管理制度；

2、南华仪器已承诺其拟提名的董事不包括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其将于 2025 年内适时推荐财务负责人；因嘉得力目前未设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南华仪器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再行考虑是否提议标的公司设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3、嘉得力核心人员现均任职于核心岗位，核心人员的确认具有合理的依据。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1、获取南华仪器对嘉得力组织机构、业务运营、财务体系、内部控制及人员安排进行全面整合的具体计划安排；

2、获取嘉得力需要修订完善管理制度、内控制度以及财务制度的具体计划安排；

3、获取南华仪器拟提名董事名单，核查是否为上市公司实控人及其亲属；

4、获取南华仪器对嘉得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调整安排的计划；

5、获取嘉得力核心人员的具体名单、职务、工作履历和确认依据，评价确认依据合理性。

（二）核查结论

1、南华仪器对嘉得力组织机构、业务运营、财务体系、内部控制及人员安

排已制定了整合的具体计划；

2、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华仪器计划于 2025 年度内根据《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系统梳理并修订完善嘉得力的管理制度、内控制度以及财务管理制度；

3、南华仪器拟提名董事名单，非上市公司实控人及其亲属；

4、南华仪器计划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考虑提议嘉得力设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计划 2025 年度内提名财务负责人；

5、嘉得力核心人员的确认依据合理。

问题 22.根据《报告书》，为防范南华仪器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南华仪器控股股东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承诺内容包括“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请说明：（1）结合南华仪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费用及职务消费情况，说明对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具体量化指标、指标设置合理性、以及具体负责的内部约束机构。（2）“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拟约束的具体情形。南华仪器目前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3）结合业绩承诺期，说明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的具体内容，是否具有约束性和可执行性，预计完成制定的时限以及开始实施的时间。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南华仪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费用及职务消费情况，说明对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具体量化指标、指标设置合理性、以及具体负责的内部约束机构

（一）南华仪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费用及职务消费情况

报告期各期，南华仪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的管理费用及职务消费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管理费用	346.18	296.03
职务消费	25.73	43.42

注 1：上表中管理费用包括了工资、社保公积金、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培训费、住宿费、电话费等，管理费用的归集口径未包含南华仪器副总经理陈勇理。陈勇理主要负责公司销售部门，其工资、社保公积金、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费用计入销售费用，报告期各期陈勇理计入销售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44.48** 万元、**66.86** 万元。

注 2：上表中职务消费包括了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培训费、住宿费、电话费等，职务消费的归集口径包括了南华仪器所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综上，报告期各期南华仪器管理费用较为稳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总体金额较低，报告期所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金额合计 **69.15** 万元，平均每月职务消费金额为 **2.88** 万元。

（二）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具体量化指标、内部约束机构

1、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具体量化指标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补充承诺》：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业绩承诺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度计入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的职务消费总额不得超过当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总额的 **1%**，超过部分由相关人员自行承担。”

2、指标设置合理性

南华仪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指标设置，系以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职务消费情况为基础，综合考量公司业务增长需求、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且以相关人员履行对上市公司职责为限而确定的。

一方面，上述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指标设置符合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和《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切实有效地约束相关人员的职务消费支出和督促相关人员履行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另一方面，上述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指标设置具有一定的灵活性，亦有利于满足上市公司的实际业务需求，促进上市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保障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上述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指标设置具有合理性。

3、具体负责的内部约束机构

根据南华仪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补充承诺》：

“本人保证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同意将本人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履行情况纳入本人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的考核范围，接受上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约束。”

二、“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拟约束的具体情形，
南华仪器目前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

(一)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拟约束的具体情形

根据南华仪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补充承诺》，“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活动，具体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 (1)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个人投资；
- (2)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高风险投机性投资或不符合公司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
-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规模超过公司承受能力的投资；
- (4)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未经批准或不符合程序的投资；
-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活动。

投资活动的具体类型以上市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规定为准。”

(二) 南华仪器目前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

南华仪器目前对外投资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事项	被投资企业业务情况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1	2024年11月，以股权转让及增资方式取得南昌市微轲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51%的股权	主营产品包括三大类：机动车检测设备与系统类、车驾管行业联网软件类、城乡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类	微轲联信息现有业务领域契合公司机动车检测行业的发展，围绕新能源汽车检测设备的推广，有助于加强公司主营业务销售网络和销售能力建设，扩大销售规模，提高机动车检测市场的份额、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	2024年10月，以增资形式取得广州金谷智测技术有限公司51%的股权	主要从事交通运输、生态环境等领域智能检测、监测产品与系统的研发	金谷智测现有业务契合公司机动车检测、环境监测行业的发展，有助于增强公司的软件开发能力和整体竞争力的提升
3	2005年，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贝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机动车环保及安全检测系统、计算机软、硬件及自动控制系统的研发、销售	主要为公司产品提供软、硬件技术支持
4	2011年，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南华仪器（香港）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对外贸易及货物进出口	主要承担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销售，承担公司部分产品关键零部件海外的采购
5	2023年1月，公司收购完成嘉得力15%的股权	系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商用清洁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	与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无明显协同效应，在2023年1月收购完成嘉得力15%股权的基础上，本次交易进一步收购嘉得力控制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业务将拓展至数字化、智能化清洁设备领域，双主业有效对冲公司现有业务经营风险
6	2016年8月，公司从太原高新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处受让中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818%的股权	专业从事环境在线监测仪器、环境污染防治设备仪器的研发、生产、销售、运营	与上市公司的环境监测设备及系统业务相契合，具有一定协同性

除上述投资活动外，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决议，公司亦不定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由上可知，除 2023 年 1 月收购完成嘉得力 15% 的股权事项外，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南华仪器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此外，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进一步收购取得嘉得力控制权，公司业务将拓展至数字化、智能化清洁设备行业，有望形成第二增长曲线，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

三、结合业绩承诺期，说明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的具体内容，是否具有约束性和可执行性，预计完成制定的时限以及开始实施的时间

(一) 说明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的具体内容，是否具有约束性和可执行性

1、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的具体内容

根据《南华仪器投资活动及完善董事高管薪酬制度等事宜的相关说明》，与填补回报措施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拟包括但不限于下述主要内容，最终以上市公司经内部审议和决策程序依法制定实施的薪酬制度为准：

(1) 适用范围：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照适用。

(2) 遵循原则：竞争力原则、责权对应原则、激励约束并重原则、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执行情况挂钩原则等。

(3) 管理机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具体薪酬方案的制订与决策程序：公司人力资源部门、财务部门、业务部门等可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供适当的建议，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薪酬方案，并依法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董事薪酬方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5) 薪酬调整：在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内，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如违反其关于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开承诺的，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增加或提升董事、高级

管理人员的下一年度薪酬金额；连续三年违反其关于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开承诺或因其严重违反关于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开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指上市公司每股收益较本次交易前减少达 5% 或以上）的，公司可以取消和收回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当年度薪酬，并予以披露。

2、具有较强的约束力和可执行性

上述与填补回报措施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系在上市公司现行的薪酬体系基础上，进一步明确规定了适用人员范围、管理机构、薪酬方案的制订与决策程序，且有针对性地、清晰详细地规定了与填补回报措施执行情况相挂钩的具体情形及相应措施，并依据不同执行情况的影响程度设置了不同的措施和后果，具有较强的约束力和可执行性。

（二）预计完成制定的时限以及开始实施的时间

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25 年度、2026 年度及 2027 年度。据此，上市公司拟于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 2 个月内依法制定和完善与填补回报措施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并自上市公司有权机关审议通过该薪酬制度之日起实施。

四、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获得并复核南华仪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管理费用明细及职务消费明细，分析其平均每月职务消费金额；

2、取得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补充承诺》，访谈南华仪器董事长，确认公司针对职务消费设置的具体量化指标、指标设置合理性以及具体负责的内部约束机构，确认“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拟约束的具体情况；

3、查阅南华仪器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和《财务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薪酬制度》等内部制度文件；

- 4、查阅南华仪器公开信息披露文件，访谈南华仪器董事长，了解其目前对外投资的企业背景、被投资企业的业务情况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 5、取得《南华仪器关于投资活动及完善董事高管薪酬制度等事宜的相关说明》，访谈南华仪器董事长，了解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的具体内容，分析其是否具有约束性和可执行性，并确认其预计完成制定的时限以及开始实施的时间。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 1、南华仪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补充承诺》，设置了对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具体量化指标，指标设置具有合理性，并拟由上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具体负责的内部约束机构。
- 2、南华仪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补充承诺》，明确了“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拟约束的具体情形。
- 3、除 2023 年 1 月收购完成嘉得力 15%的股权事项外，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南华仪器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此外，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进一步收购取得嘉得力控制权，公司业务将拓展至数字化、智能化清洁设备行业，有望形成第二增长曲线。
- 4、上市公司拟于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 2 个月内依法制定和完善与填补回报措施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并自上市公司有权机关审议通过该薪酬制度之日起实施。南华仪器拟完善的相关薪酬制度内容具有约束性和可执行性。

五、会计师核查意见

- （一）结合南华仪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费用及职务消费情况，说明对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具体量化指标、指标设置合理性、以及具体负责的内部约束机构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南华仪器报告期内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并核查完整性；
- (2) 获取南华仪器报告期内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费用及职务消费明细表；
- (3) 查阅南华仪器《公司章程》和《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费用及职务消费相关的规定和控制制度；

2、核查结论

- (1) 南华仪器对职务消费支出约束的具体量化指标设置合理；
 - (2) 具体负责的内部约束机构是上市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二)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拟约束的具体情形，南华仪器目前是否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南华仪器报告期内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出具的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补充承诺并核查具体承诺事项；
- (2) 获取南华仪器近十二个月对外投资活动明细表；
- (3) 抽查南华仪器近十二个月对外支出银行流水。

2、核查结论

- (1)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约束的具体条款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
- (2) 未发现南华仪器目前存在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投资活动。

三、结合业绩承诺期，说明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的具体内容，是否具有约束性和可执行性，预计完成制定的时限以及开始实施的时间。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 (1) 获取南华仪器拟制定的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
- (2) 分析拟制定的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的可执行性和是否具有约束性。

2、核查结论

- (1) 拟制定的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薪酬制度具有可执行性和约束性；
- (2) 预计完成制定的时限以及开始实施的时间为：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后 2 个月内依法制定和完善与填补回报措施执行情况相挂钩的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并自上市公司有权机关审议通过该薪酬制度之日起实施。

问题 23.根据《报告书》，2023 年 4 月潘淑萍与佛山嘉旭签署《大宗交易协议》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购买佛山嘉旭所持 60 万股嘉得力股份，并从佛山嘉旭退伙，该笔交易实质上是潘淑萍持有嘉得力的股权翻转，从间接股东转为直接股东。请说明潘淑萍大宗交易购买嘉得力股份交易金额与退伙交易金额是否存在差异。请独立财务顾问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说明潘淑萍大宗交易购买嘉得力股份交易金额与退伙交易金额是否存在差异

潘淑萍于 2023 年 4 月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购买佛山嘉旭所持嘉得力 60 万股股份，潘淑萍向佛山嘉旭支付价款合计为 4,878,000 元；潘淑萍从佛山嘉旭退伙于 2023 年 4-5 月自佛山嘉旭收取的退伙款合计为 4,133,486.82 元；差额

744,513.18 元系因佛山嘉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35,600 元、支付手续费 8,913.18 元（合计 744,513.18 元）导致。

因此，潘淑萍大宗交易购买嘉得力股份交易金额与退伙交易金额存在的差异系因佛山嘉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支付手续费导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潘淑萍大宗交易嘉得力股份相关的权益变动报告及交易明细；
- 2、查阅佛山嘉旭的工商档案资料；
- 3、查阅潘淑萍从佛山嘉旭退伙相关的款项凭证、佛山嘉旭为潘淑萍代扣代缴税款及支付手续费相关的凭证；
- 4、访谈潘淑萍，对前述事项进行确认。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潘淑萍大宗交易购买嘉得力股份交易金额与退伙交易金额存在的差异系因佛山嘉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支付手续费导致，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问题 24.根据《报告书》，报告期内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曾因股东资格确认纠纷起诉嘉得力，原告已撤诉。请说明：该项诉讼开庭情况、原告撤诉原因、纠纷是否已彻底解决，不存在潜在纠纷。请独立财务顾问及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该项诉讼开庭情况、原告撤诉原因、纠纷是否已彻底解决，不存在潜在纠纷

1、开庭情况

该项诉讼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在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庭审时嘉得力陈述答辩理由主要为：（1）原告主体资格不适格；原告是被告的经销商，被告给付原告款项是属于履行经销商和厂商之间的指导和管理义务；（3）原告主张被告为隐名股东，原告没有证据予以证明；（4）出资期限为 2068 年，原告现在提起诉讼为恶意诉讼；（5）对于双方是否存在股权转让、股权代持原告没有证据证明。据此，请求法院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2、原告撤诉原因

原告撤诉的原因为：嘉得力因买卖合同纠纷另案起诉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其偿还货款 2,613,972.30 元及利息；在两个案件审理过程中，双方同意进行调解，并由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就该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作出（2022）粤 06 民终 6068 号《民事调解书》，主要内容如下：（1）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嘉得力支付 50 万元货款；（2）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撤回（2021）辽 0103 民初 19959 号股东出资纠纷一案（即本项诉讼）的起诉；（3）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当地行政部门要求的情况下申请变更名称，变更后的名称不得含有“嘉得力”字样。因此，原告撤诉系因双方履行另案项下民事调解书的义务。

3、纠纷已彻底解决，不存在潜在纠纷

嘉得力及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已按照另案项下民事调解书的规定履行完毕，纠纷已彻底解决，不存在潜在纠纷。

综上所述，原告撤诉系因双方履行另案项下民事调解书规定的义务，嘉得力及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已按照另案项下民事调解书的规定履行完毕，纠纷已彻底解决，不存在潜在纠纷。

二、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问题，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嘉得力有关股东资格确认纠纷的诉讼资料，主要包括起诉状、证据材料、开庭笔录及民事裁定书等；

- 2、取得嘉得力关于前述股东资格确认纠纷情况的相关说明；
- 3、登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及企查查等网站检索嘉得力与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目前是否仍存在争议、纠纷。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诉讼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在沈阳市沈河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原告撤诉系因双方履行另案项下民事调解书规定的义务，嘉得力及沈阳嘉得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均已按照另案项下民事调解书的规定履行完毕，纠纷已彻底解决，不存在潜在纠纷。

问题 25.根据《报告书》，2013 年 12 月杨伟光向赵仲厚、郭超键、叶淑晖、卢国新等人转让股权。截至《报告书》签署日，杨伟光尚未就本次股权转让缴纳个人所得税。杨伟光已于 2022 年 11 月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有关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需要补缴公司历史上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等事项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因公司未及时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应补缴的个人所得税款及公司因此承担的损失”。请说明杨伟光至今未就上述股权转让缴纳个人所得税，却于 2022 年出具承诺函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违反税收法规，存在被处罚的风险，测算杨伟光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滞纳金的金额。嘉得力及其股东是否存在其他违反税收法规的情形。请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说明杨伟光至今未就上述股权转让缴纳个人所得税，却于 2022 年出具承诺函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违反税收法规，存在被处罚的风险，测算杨伟光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滞纳金的金额

（一）请说明杨伟光至今未就上述股权转让缴纳个人所得税，却于 2022 年出具承诺函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违反税收法规，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1、杨伟光于 2022 年出具前述承诺函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2年7月1日，南华仪器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拟以现金收购嘉得力35%-60%股份的方式，取得嘉得力控制权（以下简称“第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在第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发现杨伟光于2013年12月转让股权时未依法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因此经综合考量，在第一次重大资产重组时，杨伟光于2022年11月出具承诺函，承诺：“如有关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需要补缴公司历史上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等事项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因公司未及时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应补缴的个人所得税款及公司因此承担的损失”。

综上所述，杨伟光于2022年出具前述承诺函系为满足第一次重大资产重组时的要求，具有合理性。

2、是否违反税收法规，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根据《个人所得税法》第二条规定，就财产转让所得应当缴纳个人所得税。杨伟光于2013年12月转让股权时未依法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违反了相关税收法规。《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第八十六条规定：“违反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应当给予行政处罚的行为，在五年内未被发现的，不再给予行政处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未申报税款追缴期限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9]326号）规定：“税收征管法第六十四条第二款规定的纳税人不进行纳税申报造成不缴或少缴应纳税款的情形不属于偷税、抗税、骗税，其追征期按照税收征管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精神，一般为三年，特殊情况可以延长至五年。”

杨伟光于2013年12月转让股权时未依法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违反了相关税收法规，但鉴于距今已超过五年的法定追诉时间，根据上述规定，杨伟光被追缴税款或被给予行政处罚的风险较小。

并且，为进一步消除前述风险对本次重组及上市公司的影响，杨伟光于2025年2月再次出具承诺函，承诺：“1、本人已主动向主管税务机关报告2013年12月转让嘉得力股权所涉个人所得税事宜，并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前妥善解决该税务风险事项，解决方式包括取得主管税务机关的书面意见或按照主管税务机关的要

求完成相关税费缴纳等。2、如有关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需要补缴公司历史上股权转让等事项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因公司未及时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应补缴的个人所得税款及公司因此承担的损失”。

（二）测算杨伟光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滞纳金的金额

2013年12月16日，杨伟光分别与赵仲厚、郭超键、叶淑晖、卢国新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杨伟光将其持有的2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赵仲厚、郭超键、叶淑晖、卢国新，即转让给赵仲厚5%股权，转让给郭超键5%股权，转让给叶淑晖5%股权，转让给卢国新5%股权，转让价款均为67.5万元。经测算，杨伟光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合计为14万元；若以最长五年的追征期计算，其应缴纳的滞纳金为12.775万元，以上应缴个人所得税及滞纳金金额合计为26.775万元。

二、嘉得力及其股东是否存在其他违反税收法规的情形

除杨伟光于2013年12月转让股权时未依法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之外，嘉得力历次股份（权）变动，各股东均已依法缴纳了所得税（如涉及），具体情况如下：

（一）嘉得力股票于股转系统挂牌前

时间	股权变动事项		所得税缴纳情况
2011.09	第一次增资	嘉得力注册资本增至5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300万元由杨伟光认缴，以货币出资。	不涉及
2013.12	第二次增资	嘉得力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全部用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即杨伟光以未分配利润出资480万元、叶淑娟以未分配利润出资20万元。	杨伟光、叶淑娟已于2022年7月缴纳个税
2013.12	第一次股权转让	杨伟光将其持有的2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赵仲厚、郭超键、叶淑晖、卢国新，即转让给赵仲厚5%股权，转让给郭超键5%股权，转让给叶淑晖5%股权，转让给卢国新5%股权，转让价款均为67.5万元。	杨伟光未缴纳个税
2014.07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以截至基准日2013年12月31日的嘉得力经审计账面净资产16,511,524.48元，按1:0.6056376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1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股份公司的注	整体变更前后注册资本未发生变动，不涉及所得

		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未折股净资产余额 6,511,524.48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	税缴纳事项
--	--	---	-------

(二) 嘉得力股票于股转系统挂牌后

2015 年 2 月 5 日，嘉得力股票于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嘉得力股票于股转系统挂牌后的历次股份变动及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时间	股权变动事项	所得税缴纳情况
2017 年 -2018 年期间	嘉得力离职高管卢国新通过股转公司交易系统向刘务贞转让 50 万股嘉得力股份； 杨伟光通过股转公司交易系统陆续向佛山嘉旭转让了合计 250 万股的嘉得力股份； 杨伟光通过股转公司交易系统买入离职高管赵仲厚 50 万股股份； 杨伟光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卖出 1,000 股；陈麒元通过二级市场交易成为新进股东。	根据《国务院关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问题的决定》（国发[2013]4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个人转让股票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的通知》（财税字[1998]61 号）的规定，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022 年 12 月 -2023 年 1 月期间	南华仪器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杨伟光、郭超键合计持有的嘉得力 150 万股股份； 佛山嘉旭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卖出 300 股。	杨伟光、郭超键已缴纳个税； 佛山嘉旭全体合伙人已缴纳个税。
2022 年期间	陈麒元将其所持有的 1,000 股卖出。华炜、李祥华、张前通过二级市场交易成为新进股东。	陈麒元为二级市场投资者，未能取得其缴税证明文件。但根据《关于个人转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37 号）规定，股票托管的证券机构为扣缴义务人，个税由股票交易系统自动代为扣缴。
2023 年期间	潘淑萍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购买佛山嘉旭持有的 600,000 股，潘淑萍从佛山嘉旭退伙； 该笔交易实质上是潘淑萍持有嘉得力的股权翻转，从间接股东转为直接股东； 张前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卖出 200 股，张雯华通过二级市场交易成为新进股东；李祥华通过二级市场交易增加其持有的股份数量。	潘淑萍已缴纳个税； 张前为二级市场投资者，未能取得其缴税证明文件。但根据《关于个人转让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37 号）规定，股票托管的证券机构为扣缴义务人，个税由股票交易系统自动代为扣缴。

注：股权变动详细情况见重组报告书“第四节标的公司情况”之“二、历史沿革”。

此外，根据嘉得力的完税证明及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报告期内嘉得力不存在因违反税务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据此，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除杨伟光于 2013 年 12 月转让股权时未依法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之外，嘉得力及其股东在历次股权变动中不存在其他违反税收法规的情形。

三、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针对上述事项，独立财务顾问、律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取得杨伟光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和 2025 年 2 月出具的关于税款缴纳的承诺文件；
- 2、查阅嘉得力的工商档案资料、历次股权变动相关的协议文件及款项支付凭证、相关股东纳税凭证等；
- 3、取得杨伟光 2013 年 12 月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及滞纳金测算明细；
- 4、查阅嘉得力报告期内的完税证明、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
- 5、查阅佛山嘉旭报告期内的完税证明、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税务系统截图，杨伟光、郭超键等主要自然人股东的个人征信报告；
- 6、对杨伟光、郭超键等主要自然人股东进行访谈；
- 7、登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主管税务机关及企查查等网站查询嘉得力及其主要股东的税务合规情况。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律师认为：

- 1、杨伟光于 2022 年出具承诺函系为满足第一次重大资产重组时的要求，具有合理性。杨伟光于 2013 年 12 月转让股权时未依法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违反了相关税收法规，但鉴于距今已超过五年的法定追诉时间，杨伟光被追缴税款或被给予行政处罚的风险较小，且杨伟光已于 2025 年 2 月出具在本次重组完成前妥善解决该税务风险事项的承诺函；
- 2、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除杨伟光于 2013 年 12 月转让股权时未依法申报

缴纳个人所得税之外，嘉得力及其股东在历次股权变动中不存在其他违反税收法规的情形。

四、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核查程序

- 1、向杨伟光了解 2013 年 12 月转让股权的背景及未缴纳个人所得税的原因；
- 2、获取杨伟光 2022 年出具的承诺函并了解原因；
- 3、获取 2013 年 12 月 16 日杨伟光分别与赵仲厚、郭超键、叶淑晖、卢国新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 4、测算杨伟光转让股权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滞纳金的金额；
- 5、核查嘉得力历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时纳税凭证；
- 6、获取嘉得力报告期内《完税证明》。

（二）核查结论

- 1、杨伟光 2022 年出具承诺函的原因系 2022 年 7 月南华仪器筹划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收购嘉得力股权需要，具有合理性；
- 2、杨伟光因 2013 年 12 月转让股权时未依法申报缴纳个人所得税，违反了相关税收法规，根据税收法规和税务总局相关文件，杨伟光被追缴税款或被给予行政处罚的风险较小，且杨伟光已于 2025 年 2 月出具在本次重组完成前妥善解决该税务风险事项的承诺函；
- 3、未发现嘉得力及其股东存在其他违反税收法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